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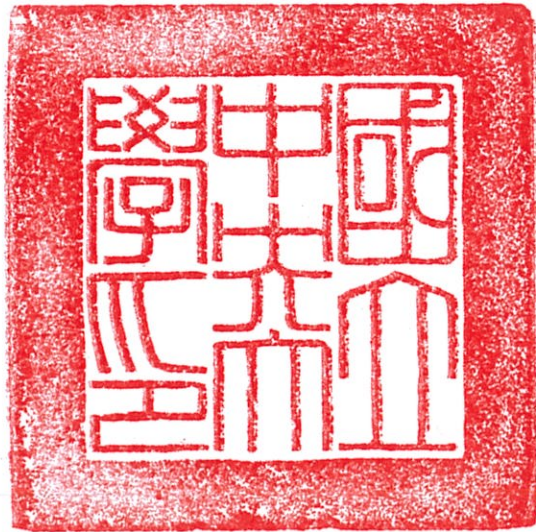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教育部主管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立中央大學編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預算表	
(一)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27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30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31
(二)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34
2.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35
3.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36
4.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37
5.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38
6.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52
7.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54
8.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59
9.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61
10.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63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67
12.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71
13.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73
14. 資產折舊明細表.....	75
15. 資產報廢明細表.....	77
16.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78
17.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80
(三)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	81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84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85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87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89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93
(四)附錄	
1.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 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94
(五)大學及分基金預算書表	
1.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1-1~1-83
2.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2-1~2-48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本校預算及財務運作，原係採行公務預算制度，有關財務收支悉數納入國庫統收統支系統，惟難以形成整體經營理念，同時經費使用限制較多，缺乏彈性，無法切合教學、研究及發展之需要；大學法修正通過後，自86年度起本校配合教育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實施，設立校務基金，冀透過校務基金之推動，落實財務自主，加強吸收社會資源投入教育，減輕政府負擔，提昇資源使用效率，提高辦學績效，促進與社會良性互動關係，奠定高等教育為研究高深學術，養成專門人才，並培養其研究創造能力更穩固之發展基礎。

為因應90年12月21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10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5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93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5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版，即5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版）」等3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10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98年7月6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4182號函同意，自99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104年2月4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104年5月12日主基作字第1040200370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本校依據「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整合校內工、管、資電及地科等學院，推動跨界跨域合作，申請設立「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經教育部於112年5月22日臺教高(一)字第1122201374號函暨112年7月28日臺教高(一)字第1120072757號函核定同意。自113年度起，於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下設立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編列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俾完整呈現個別預算編列資訊。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中央大學組織規程，置校長 1 人，綜理全校校務；副校長 3 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分設學術單位：文學院、理學院、工學院、管理學院、資訊電機學院、地球科學學院、客家學院及生醫理工學院等 8 個學院【共計 5 個學士班、23 個學系、18 個獨立研究所、9 個學位學程、1 個中心及 1 個高階主管企管碩士班】、6 個校屬研究中心、聯合研究中心及總教學中心等單位；行政單位：教務、學生事務、總務、研究發展、國際事務等 5 處，秘書、人事、主計等 3 室，圖書館、電子計算機中心及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等；茲分述如下：

(一)學術單位

1. 文學院：設有文學院學士班、中國文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英美語文學系（碩士班）、法國語文學系（碩士班）、哲學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藝術學研究所（碩士班）、歷史研究所（含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學習與教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師資培育中心、亞際文化研究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2. 理學院：設有理學院學士班、物理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數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化學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照明與顯示科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統計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天文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光電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3. 工學院：設有工學院學士班、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含碩士班、博士班及工學博士班）、土木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營建管理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營建管理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及營建管理博士班）、機械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光機電工程碩士班、光機電工程博士班及工學博士班）、能源工程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環境工程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含碩士班、博士班及工學博士班）。
4. 管理學院：設有企業管理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資訊管理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財務金融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經濟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會計研究所（含碩士班及企業資源規劃會計碩士在職專班）、產業經濟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班)、工業管理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管理學院高階主管企管碩士班及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5. 資訊電機學院：設有資訊電機學院學士班、電機工程學系（含碩士班、博士班及產業博士班）、資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AI 碩士班、軟體工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通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網路學習科技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及人工智慧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6. 地球科學學院：設有地球科學學院學士班、地球科學學系(含地球物理碩士班及地球物理博士班)、大氣科學學系(含大氣物理碩士班及大氣物理博士班)、太空科學與工程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應用地質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水文與海洋科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地球系統科學國際研究生博士學位學程。
 7. 客家學院：設有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含客家社會及政策碩士班、客家語文碩士班、客家研究碩士在職專班及客家研究博士班）、法律與政府研究所（含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
 8. 生醫理工學院：設有生命科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認知神經科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生醫科學與工程學系(含系統生物與生物資訊碩士班、系統生物與生物資訊博士班、生物醫學工程碩士班、生物醫學工程博士班、跨領域轉譯醫學博士班及人工智慧精準醫療碩士在職專班)、跨領域神經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跨領域神經科學國際研究生博士學位學程。
 9. 校屬研究中心：
 - (1) 太空及遙測研究中心：以發展遙測科技為核心願景，致力於遙測科學的研究與教學，以及遙測技術的實現與應用，落實研究成果於國土監測、災害調查、海洋偵測、大氣分析、農林規劃、工程管理、與科普教育等領域；並開設「遙測科技碩士學位學程」及「環境科技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研究方面則設有遙測技術研究群、空間資訊研究群與太空科學研究群等三個研究群，多面向深耕於遙測研發與應用。
 - (2) 光電科學研究中心：協調整合規劃與推動光電教學及光電研究發展事項，設有生醫光電組、光資訊組、光學工程組、光通訊組、光電材料組、固態照明組、雷射科技組。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3)環境研究中心：因應環境變遷、天然資源與災害等議題日益重要，中心發展朝向自然環境與資源研究並重，同時考量空中、陸地和海洋之環境元素，為一個完整之環境與資源研究中心，設有永續與災防研究組、大氣環境研究組、海域資源與災害調查組、土壤與水資源研究組。
 - (4)臺灣經濟發展研究中心：推動台灣經濟發展政策之研究，發揚台灣經濟發展之經驗，主持國鼎圖書資料館之館務，設有五個研究小組，包括財經政策研究組、勞工政策研究組、兩岸政策研究組、能源政策研究組、住宅政策研究組。
 - (5)前瞻科技研究中心：增進學術交流及研究合作，同時配合國家科技發展政策，有效整合研究資源，推動安全科技相關研究工作，設行政支援組、技術研發組、科技研析組、專案計畫組、關鍵實驗室。
 - (6)太空科學與科技研究中心：本校在 1990 年首創太空科學研究所，為全國師資、研究領域、培育太空科技人才最為完備的教學與研究單位。基於上述基礎，於 2018 年成立台灣第一個大學太空科學中心，完整之太空研究，結合太空酬載與感測器、立方人造衛星建構、遙傳追蹤與指令站、衛星任務作業中心，進行電離層天氣預報、地震前兆、海嘯預警及空污遙測科學研究，大幅提升我國太空科技及學術水準。
10. 聯合研究中心：協調整合各聯合運作之研究中心資源，以提升營運績效。
- (1)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培育防災方面之專才，及提供各項防災諮詢服務與訓練，設氣象災害研究組、地震災害研究組、地質災害研究組、人為災害研究組、都市災害研究組、社經對策及法規研究組。
 - (2)學習科技研究中心：為整合跨領域學習科技研究並與國際相關研究中心接軌，職掌為學習科技相關研究、教學、服務之推動。
 - (3)全球定位科學與應用研究中心：為推動全球定位科學與應用相關研究、發展關鍵科技，提供合作研究平台及強化與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太空中心委辦之協力中心之運作機制，設氣象組、太空組、資料組、地基組、測地組、應用組等六組。
11. 總教學中心：為規劃並審議有關共同教育單位等之發展設置。
- (1)通識教育中心：負責全校通識教育、外語、共同必修課程等業務。
 - (2)語言中心：為提供學生語言能力及因應高等教育國際化趨勢設置。
 - (3)體育室：負責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

(二)行政單位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1. 秘書室：襄助校長及副校長辦理秘書業務等，設第 1 組、第 2 組及校友服務中心。
2. 教務處：掌理註冊、課務、招生及其他教務事項，設註冊、課務及招生等 3 組及教學發展中心。
3. 學生事務處：掌理心理輔導、生活輔導、課外活動、衛生保健、校園安全、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宿舍服務之規劃及其他輔導事項，設生活輔導、課外活動、衛生保健及住宿服務等組與職涯發展中心、諮商輔導中心及服務學習發展中心、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4. 總務處：掌理文書、事務、出納、營繕、保管及其他總務事項，設文書、事務、出納、營繕、資產經營管理、採購、校務人力等組及駐校警衛隊。
5. 研究發展處：掌理校務發展規劃、學術研究事務之推動、產學合作、智權保護與成果推展等相關業務，設企劃、學術發展及計畫管理等組，另為配合計畫執行，成立產學營運中心。
6. 國際事務處：掌理全校國際化業務，設國際行政事務、國際交流暨招生及海外教育推廣等組。
7. 圖書館：負責蒐集教學研究資料、提供資訊服務等，設採編、典閱、推廣服務、資訊系統等組。
8. 電子計算機中心：支援電子計算機及通訊相關之教學與研究，協助行政自動化及推廣等服務，設資源管理、網路系統、校務資訊、技術研發等組。
9.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負責推動校園安全衛生、環境保護及消防安全管理等業務。
10. 人事室：辦理全校人事業務，設第 1 組及第 2 組。
11. 主計室：辦理全校歲計、會計、統計等業務，設第 1 組、第 2 組及第 3 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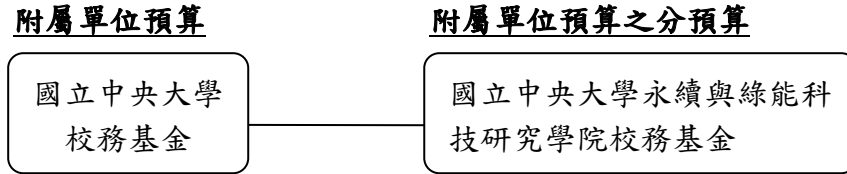
另依據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組織規程，置院長 1 人綜理院務；得置副院長 1 至 2 人，輔佐院長推動院務。學院設置「永續綠能科技學位學程」、「永續去碳科技學位學程」及「永續領導力學位學程」等 3 項碩士班與博士班學位學程，並得置學位學程主任，綜理學程事務。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基金結構體系如下圖：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113年6月30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12)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48 億 2,944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45 億 6,752 萬 5 千元，增加 2 億 6,191 萬 8 千元，增幅約 5.73%。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51 億 5,572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48 億 1,538 萬 4 千元，增加 3 億 4,034 萬 2 千元，增幅約 7.07%。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3 億 3,588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1,807 萬 5 千元，增加 1 億 1,780 萬 6 千元，增幅約 54.02%，主要係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受贈收入、賠(補)償收入及雜項收入，實際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2 億 799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7,581 萬 2 千元，增加 3,218 萬 7 千元，增幅約 18.31%，主要係各場地及學生宿舍支出較預期增加及認列呆帳致雜項費用增加所致。
- (五)收支短絀：決算短絀數 1 億 9,840 萬 1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2 億 559 萬 6 千元，減少短絀 719 萬 5 千元，減幅約 3.50%。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3 億 5,173 萬元，占可用預算數 4 億 1,886 萬 8 千元，執行率約 83.97%，主要係因規劃教學研究用之添購 X 波段天線接收系統、KKa 頻段小型衛星終端天線，以及公共區域監視系統改善等採購案進度較預期落後所致，本校已請各業務單位持續積極加速辦理。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上(113)年度截至6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22 億 9,093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23 億 2,769 萬 8 千元，減少 3,676 萬 3 千元，減幅約 1.58%。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25 億 1,050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 24 億 6,534 萬 1 千元，增加 4,516 萬 5 千元，增幅約 1.83%。
-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1 億 1,556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 1 億 3,785 萬 8 千元，減少 2,229 萬 2 千元，減幅約 16.17%，主要係利息收入及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實際業務外費用 8,613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9,828 萬 2 千元，減少 1,214 萬 8 千元，減幅約 12.36%，主要係各場地及學生宿舍支出較預期減少所致。
- (五)收支餘絀：實際短絀數 1 億 9,013 萬 9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9,806 萬 7 千元，增加短絀 9,207 萬 2 千元，增幅約 93.89%，主要係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之學雜費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預期減少，惟因配合各單位業務實際需要，實際支出較預期增加所致。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實際執行數 1 億 1,797 萬 5 千元，占預計數 2 億 960 萬元，執行率約 56.29%，主要係各項設備購置業務單位尚在規劃設計或採購中，致採購案進度較預期落後。本校已請各業務單位持續積極加速辦理。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教學目標：

1.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落實教學創新

(1) 落實期中預警制度：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推動學生期中預警作業，執行至今全校 26 學系、服務學習發展中心、通識教育中心、語言中心，以及各基礎共同科專責單位，均已加入辦理；近三學期全系必修預警成功比率平均 64%，預警作業具實質幫助效益。

(2) 優質教學助理制度：

針對大學部必修課程、通識課程、基礎科目等課程建立各項 TA 制度。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A. 全校基礎科目課後輔導教學助理：微積分與其他課程

- (a) 目前優先辦理全校性重要基礎科目—微積分課後輔導。
- (b) 配對課業輔導：配合期中預警制度，針對學習落後之學生需求開設專業科目課後學習輔導時段。
- (c) 大一新生暑期先修課後輔導：輔導甄試錄取大一新生暑期先修微積分、程式設計、經濟學、英文及日文等課程。

B. 核心通識課程教學助理

為提昇通識課程教學品質，透過健全之教學助理制度有效協助學習。

(3) 設置安心就學工作小組與委員會：

整合跨單位輔導機制與資源，制訂各項措施及配套辦法，共同推動「安心就學支持計畫」。透過定期追蹤輔導，檢視執行成效和待改善項目，使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在經濟、生活、學習及職涯面向獲得實質協助。

(4) 教師教學精進活動與社群小聚：

針對教學知能等相關議題，邀請校內外教育學者與教學傑出教師或執行計畫優異教師，提供教育專業資訊與教學經驗分享，並推動教師社群及議題小聚，以作為經驗交流平台，並藉此形成教師共學社群。

(5) 持續推動期中教學回饋制度：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實施期中教學回饋問卷，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課程全面實施，提供學生期中反應課程建議之管道。另外，教學創新計劃期中回饋問卷六學期，累計實施班級數共計 79 門、2228 名學生填答，平均填答率約 81%。教學發展中心並針對評量統計數據與課程相關性進行分析，以持續改善課程教學狀況。

(6) 推行教學獎勵方案：

- A. 依據教育部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99 學年度起修訂教學傑出暨優良獎設置辦法，獎勵教學優異教師，分為 3 種：校教學傑出獎 5 名，校教學優良獎 15 名，院教學優良獎 45 名。
- B. 增訂其它教學獎勵方案，包含英語授課獎勵、提升大班教學成效、教師傳習制度之傳授者、執行創新教學成果優異、獲選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補助系所收授外系生修習課程補助辦法、自主學習微課程導師經費支用要點、通識核心必修課程補助、通識與共同必修課程教學優良教師獎勵、跨院系基礎科學必修課程教學優良教師獎勵等。

(7) 推行創新教學支持系統：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以實施多年的教師傳習制度、教學成長工作坊和教師社群為基礎，透過教學創新計畫推動、教學議題研討、教師小聚對話、TA 協助觀課紀錄與問卷分析、成果展示平台、專業教學諮詢等支持系統，提供客製化個別教師支援，並推薦優良教師擔任教學傳習，逐步形成以教學為核心的多元教師社群，以提升教學品質並改善教學現場實際問題。

(8) 建置「ideaNCU 中大創意園區」，提供師生跨域創意場域：

中大創意園區 (idea NCU) 結合發想、實作和多媒體的空間設計概念，用以促進使用者之自主學習、跨域整合與社會實踐交流推廣，讓教師或學生在教學和學習上發揮創意。

(9) 健全教師評鑑制度：

針對各新增或異動之系院健全各項教師評鑑施行細則及因應各項教學策略與環境之賡續，修訂校院系之教師評鑑相關法規，以健全並落實全校教師評鑑制度。

(10) 學生學習成效推動委員會：

為提升建立學生學習成效，並落實評估與改善機制，本校持續召開校級之學習成效推動委員會。

(11) 學生學習問卷施測與統計：

以大一/大四學生及修習英語授課課程學生為對象，進行學生學習成效及教學評估等問卷之施測分析，以作為整體教學與英語授課課程之參考。

(12) 資訊化教學應用服務與推廣，建構數位化教學學習環境：

提供多元資訊化教學軟硬體設備，整合校園各項數位資源並協助導入教學課程與教學活動，提供必要的技術支援，降低資訊化教學應用門檻，並搭配相關推廣教學機制，發揮數位化教學學習效益。

2. 課程革新：

(1) 鼓勵教師英語授課：自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鼓勵專任(案)教師以英語授課，104 學年度起新聘專任(案)助理教授級(含)以上之教師，每學年須開設至少 2 小時之全英語授課課程。

(2) 鼓勵教師開設通識核心必修課程：為豐富通識課程之廣度及深度，鼓勵各學術單位資深且教學優良教師，支援開設通識核心必修課程，並依「國立中央大學開設通識核心必修課程經費補助作業要點」給予補助。

(3) 鼓勵教師參與教育部主協辦磨課師計畫之課程，於首次錄製之學年度，每 8 小時教材採計 1 鐘點，最高以 3 小時為限，並列入教師之應授時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數，每位教師每學年度申請以一門課程為限，並不得列入超鐘點時數。

- (4) 加強產業界參與課程，縮短產學落差。
- (5) 為提升學生中文寫作能力，國文課程由原本的 6 學分課程，改為 3 學分專業課程，2 學分寫作課程。
- (6) 體育課程由 6 學分改為 5 學分，服務學習課程第二學期，改為彈性開課，由各系決定開課的學期及課程內容。
- (7) 配合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將大一英文由原本 4 學分必修課及 2 學分選修課提高至 6 學分必修課。

3. 推廣教育：

- (1) 課程推動核心，將發展專業特殊性的職能增強課程。將擴展本校之教學領域，整合校內既有之教學資源，強化與他機關之合作，以終身學習理念、規劃各種課程，推動社會教育及企業專業人員在職教育；以提昇大桃園地區產業競爭力為宗旨，同時拓展校務基金財源及本校社會資源。未來亦將加強與國內外大學、產業界合作，辦理各項專業與職業訓練課程。
- (2) 本校自行辦理或與其他機關合作辦理學分班與非學分班課程，除鼓勵本校教師能積極參與學校推廣教育課程外，亦針對推廣教育課程之教學品質進行成效評量，以提升學員滿意度。

4. 提昇教務服務效率：

- (1) 響應教育部大專校院行動支付推動計畫，網路申請學籍成績證明文件系統將導入行動支付 LINE Pay，增加支付便利性。
- (2) 規劃成績系統升級翻新暨成績證明文件改版，納入 T 分數呈現學習表現。
- (3) 持續推動教務系統及課務管理系統更新、課務申請表電子化，規劃並擴充系統功能及統計報表需求。
- (4) 配合教育部建置全國大專院校數位證書發證/驗證系統，預計擴大服務開放已畢業校友申請，方便業界快速檢驗數位學位證書的真偽性。
- (5) 推動電子成績單暨學位證明書，具電子數位簽章不易被偽照，申請省時便捷，環保無紙化。

5. 培育人才：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本年度預計培育高等教育人才 12,217 人，較上年度預計略增 162 人，主要係配合教育部資通訊人才政策，資通領域擴大至半導體、AI、機械等相關領域系所。

(1) 推動招生專業化

因應十二年國教新課綱及 111 學年度大學新考招案，本校持續參與 113-114 學年度教育部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計畫第 6 期)。

(2) 弱勢學生扶助

對經濟弱勢學生(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學生)減免各項招生考試報名費。並由各學系於申請入學移撥名額設立向日葵聯合招生組，調降學測篩選標準並實施優先錄取。

(3) 博士班研究生分流培育

自 104 學年度起將博士班培育分流為學術研究及產業研發二種模式，其中「產業研發部分」，配合教育部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由教育部及合作產業提供博士班研究生獎助學金，校內再補助每人每月 5,000 元獎助學金，並由產業界合作指導博士研究生參與合作企業實作研發並完成論文；「學術研究部分」對經由逕讀、甄試及考試入學優秀博士班研究生，整合校內資源，提供 4 年、每月 2 萬 5 千元獎助學金。

(4) 擴充國家重點領域招生名額

配合國家重點領域發展政策，持續擴充半導體、AI 及機械相關專業領域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之招生名額。

(二) 學輔目標：

1. 發展多元導師輔導制度特色，強化學務處與系所合作機制，透過各院導師工作委員會議、導師暨教職員輔導知能座談，提昇危機辨識與轉介之相關知能，並藉由本校教職員組成之「談心坊社團」，建構服務學生關懷網絡，促進學生心理健康。
2. 推行安心就學計畫，針對經濟不利、身心障礙學生及子女、特殊境遇家庭或遭遇急難等學生，以實質獎助結合多元輔導活動，扶助弱勢學生以學習取代工讀，藉以達成教育機會均等及安心就學目標。
3. 持續改善學生社團課外活動場館設備與安全防護設施，以落實校園安全；輔導學生自治組織與約各類型學生社團辦理活動，並鼓勵學生團隊走訪校園及周邊社區，以實行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第 3 項良好健康和福祉、第 4 項優質教育、第 5 項性別平等、第 14 項水下生命及第 15 項陸域生命等目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標；培育具有專業功能的校園電視台與藝文工作隊，透過影像、媒體、文字及音控之傳達，充分發揮學生之創造力，活化校園氛圍；透過社團講座辦理及宣導，提升學生公民素養，宣導校園安全、尊重生命及維持身心健康等觀念，建構優質課外學習環境。

4. 加強諮商服務專業化及精緻化，落實心理衛生三級預防輔導工作：
 - (1) 提供全校學生專業的心理諮商服務與多元化的心理健康活動。
 - (2) 透過輔導股長培訓，增能同儕之輔導關懷及校園心理健康推廣服務。
 - (3) 由社工師擔任系所諮詢與轉介危機學生之窗口，連結校內外輔導網絡。
5. 結合永續發展目標(SDGs)第八項目標，推展青年就業策略，提供專業職涯諮詢輔導，引導學生及早探索並規劃職涯方向；舉辦多元職涯輔導活動及核心能力系列課程，培養學生就業競爭力；舉辦校園徵才系列活動、企業說明會與校外實習，提供就業資訊與職場順利接軌，提升學生職場就業率；追蹤畢業生流向情形並分析回饋校務發展與教學策略。
6. 透過中大護照、服務學習課程與服務學習學生自主團隊計畫，將學習反思與國內、外社會實踐、在地聯結以及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SDGs)結合，藉以豐富學生的學習經驗，培養公民責任。
7. 秉持「人性關懷、全人健康」的理念，致力於營造全方位友善支持性環境，並整合健康資源，創新增值服務，促進健康和預防疾病的發生。另推動「學校、家庭、社區行動結盟」的策略模式，提供多元化和整體性的健康措施與服務，確保師生能實踐永續發展目標 SDG3，實現各年齡層的健康生活與福祉。
8. 持續推動校園安全維護機制，訓練災害應變能力，培養學生自治、自律與團隊合作之安全觀念；結合學生社團力量推動藥物濫用宣導、學生安全防護及友善校園等學安工作，營造安全、健康與性別友善之校園環境，以防杜危安事件肇生，維護校園安寧與學生安全。
9. 結合 2030 年永續發展目標(SDGs)第五項目標：「實現性別平等及所有女性之賦權」，性別平等從你我做起，維護性別友善校園，辦理各項性別平等教育推廣活動與講座，以提昇全校教職員工生之性平意識。
10. 為提供中大特殊教育學生支持服務，資源教室輔導人員依據個別化支持計畫整合校內外相關資源，落實特教需求輔導，建立無障礙校園學習環境。
11. 提昇學生宿舍住宿品質並活化公共空間，並打破傳統學習框架，透過生活學習，推動住學合一，打造「宿舍學習圈」。藉由講座及對話平台，邀請老師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走入學生宿舍，每場皆鏈結 SDGs 永續發展目標，辦理「科普進宿舍」及「人文關懷系列」活動。從應用面向宿舍各科系的同學介紹科學知識，倡導科學方法並傳播科學思想並導入人文關懷，拓展宿民多元視野。

12. 原資中心為彙整原住民學生資源統整之交流平台，推動原住民族文化教育課程及文化活動提升學生及教職員對於原住民事務之認知，結合 SDGs 議題建立全民原教友善校園環境，並辦理跨校合作活動返鄉服務及文化參訪計畫。

(三) 規劃校務發展方針：

面對當前瞬息萬變的國際情勢及科技日新月異帶來產業結構改變，本校已於 110-114 年校務發展計畫，規劃「學生為本，博雅專精」、「學術領航，躍升國際」、「人文關懷，永續發展」及「智慧校園，活力行政」等四大主軸作為校務發展藍圖，並連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引領全校善用特色專長領域持續追求卓越，突破困境，維持教研並重之本質，兼顧產業鏈結與社會關懷，帶動社會創新，成就學生創造高教價值。

為確保各項校務規劃穩健推動，持續藉由訂定質量化校務發展績效指標及五年分年目標，透過 E 化平台逐年進行績效考核，並依據管考結果滾動修正校務發展計畫，以強化回饋運用及自我改善，建構完整 PDCA 品質保證機制，達成各階段校務發展目標。

(四) 推動研究能量提升：

1. 發展研究特色：

(1) 發展三大特色領域研究中心：

本校整合校內原有之優秀研究團隊，於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挹注下，已成立「太空科學與科技研究中心」、「高能與強場物理研究中心」、「地震災害鏈風險評估及管理研究中心」特色領域研究中心。未來以「培育優秀人才」、「研究/技術提升與開拓」、「產業新興趨勢之創造」為目標，吸引國際一流學者與國際優秀學生進行學術交流，參與國外名校、研究機構與企業之研究合作或技術開發，擔任國家解決重大議題之智庫，提升本校之國際影響力，打造國家級人才聚落，型塑成為該領域之國際研究重鎮。

(2) 國際重點學院/領域-永續發展領域：

本校以地球科學、工學、資訊電機及生醫理工等學院優勢領域聚焦永續發展目標，提升國際學術影響力。研究主題包括跨國極圈與氣候變遷研究，災防預警系統；碳捕捉、碳利用、碳封存技術與地熱發電技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術；智慧能源管理系統，工業 5.0 智慧製造系統、6G 無線通訊技術；高性能化合物半導體元件與電路；跨國智慧醫療研究與居家照護平台。

2. 推動本校研發能量提升：

- (1)營造產學氛圍、致力研發創新：鼓勵教師投入研發，將研發成果產出為期刊論文、申請專利、技術移轉，對研究有成之教師分別授予講座、研究傑出獎、特聘教授獎、特聘傑出教研人員、特聘卓越教研人員、羅家倫校長年輕傑出研究獎、產學貢獻獎、論文貢獻獎、績優專利獎、績優技術移轉獎、傑出技術移轉貢獻獎等獎勵及補助。此外，亦透過產學合作、專利或技術移轉、兼職、借調，以及協助企業育成、延伸創業等模式，擴大社會影響力。
- (2)建構創新創業生態系，推動人才培育及產業串接：針對新創輔導，分為人才促新創、校園挺新創及企業育新創等三個階段；著重發展前瞻特色產業，發掘校內具商業價值及創業企圖心之團隊，提供團隊專屬業師陪伴、補強智財保護，並槓桿政府及公協會等資源，完善團隊孵化及企業加速之培育能量，將校內研發技術能量與國內外產業串連，強化創業孕育環境，落實產學研合一。
- (3)本校獲國科會科研產業化平台計畫經費挹注，針對校內特色領域，聚焦「永續發展與太空」、「數位資訊與關鍵材料」及「智慧醫療與生醫科技」等三大領域。以科研產業化平台為產學研合作推廣窗口，利用開發產學會員及策略夥伴來強化產學合作案件量；此外，成功促成與德國化學工業大廠科思創、穩懋半導體等公司合作，共同設立「聯合研發中心」，雙方將攜手共同合作，以發掘更多創新產業及運用，深化與國際產學之鏈結。
- (4)研發能量持續成長：預估本年度各項研發能量指標均呈穩定發展，包括國外期刊論文發表總篇數（SCI、SSCI）近 1,136 篇；國科會補助各類計畫金額預計 13 億餘元；非國科會產學合作計畫金額預計約 6 億元。專利申請案獲准預估 71 件；技術移轉金額預估約 1,100 萬元。

(五) 推動國際化業務：

1. 學術研究國際化：為培養本國學生國際競爭力，爰設立獎助措施，鼓勵本校學生參與出國研修計畫：
 - (1)交換學生及雙聯學位計畫：鼓勵學生參與交換學生、雙聯學位及寒暑期赴海外短期研習，並不定期舉辦分享說明會，邀請有相關經驗學生分享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海外生活學習經驗，舉辦國際週活動及留遊學資訊展，邀請美國資訊教育中心、法國在臺協會、荷蘭教育中心等單位分享專業經驗及申請獎學金機會。

(2)出席國際會議：為提升本校學生國際視野、瞭解國外教學及研究發展現況，設立獎助措施，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學術活動、國際性研討會議與國際學者交流，並增加未來國際合作機會。

(3)推動國際研究及學術交流：為讓學生能拓展國際視野，並將其研究成果於國際間發表、增加國際經驗，學生可使用所屬單位或其指導教授之結餘款、管理費參加國際會議或參與出國研究計畫。

2. 開設國際化課程：

(1)本校目前除與東京工業大學、香港大學、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及馬來西亞科學大學等大學合作，每年開設 2-3 門全英語跨國遠距教學課程，亦積極開設校內全英語教學之課程，推動校內學習環境國際化。

(2)辦理暑期 Global Lab，招收國外大學校院學生參與本校實習研究計畫，如與台聯大合作，接受香港及美國學生於暑期前來本校參與相關領域實驗室實習研究。另外，亦配合教育部新南向計畫，辦理東南亞國家假日學校，邀請印尼及越南姊妹校學生前來參與實驗室專業課程，同時體驗台灣文化。此 Global Lab 計畫對於本校招收優秀外籍學生有實質助益，學生透過實習研究，發掘自己研究興趣，提升至本校攻讀學位之機會。

(六) 產學貴儀服務：

1. 中小企業創新育成：配合新創事業發展需求及產業結構轉變，本校積極培育育成頂尖技術創業與校內衍生新創事業放大，整合校內教師研發能量及政府、民間機構之各項創業資源，發掘校園具潛力之原創技術與新創團隊，協助解決創業面臨之各種難題，並對其進行新創團隊加速器培育，協助其參與國際新創展覽、前進國際加速器或進行創投媒合等，爭取國際資源，以協助中小企業技術升級，預計今年將培育育成企業達 25 家以上。

2. 推廣地區性貴重儀器之擴大使用：本校貴重儀器使用中心整合校內研究人力與設備，秉持資源共享原則，提供各界所需之研究支援，除服務本校研究人員外，更為鄰近北部地區的大專院校、研究機構與私人企業提供有效之儀器服務，每年亦開設儀器講習及短期訓練班，協助培訓儀器設備操作特殊科技人才，以加速推動國內基礎及應用研究。

(七) 配合政府重要政策目標：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1. 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自民國 97 年獲教育部核定組成，迄今運作已滿 16 年，已整合出許多新教學研究方向和領域，產生學術加成效果，對臺灣高等教育的整合與發展具顯著效果與影響。目前本系統成員為國立中央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及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推動四校教學、研究、行政資源及國際事務合作的全面性整合，教研合作與創新卓越的平台。在面對國際化及跨領域研究競爭，整合四校專長及教研能量，發揮四校互補性，以提昇四校教育品質與追求學術卓越。另四校亦配合教育部新南向政策，積極擴大與東南亞大學之交流，與溫世仁文教基金會共同推動全球產學未來人才培育聯盟(UAiTED)，聯盟成員包括台灣、新加坡、馬來西亞和香港的頂尖大學共 16 所；藉由 UAiTED 結合產學界力量，促進我國高教與產業人才國際化，並吸引東南亞優秀學生來台升學與就業。為培育跨領域國際人才，台灣聯合大學系統整合四校師資、教學、研究和行政資源，陸續成立 4 個跨校國際學位學程，以具體制度與行動實踐跨校研究和教學資源之共享。每個學程的師資由 45-75 位等四校不同領域的教師組成，112 學年度有來自 18 個不同國家的碩博士生共 99 位和總計有 68 名畢業生；其中本校有 32 位在學學生。台灣聯大配合政府重要政策對臺灣高等教育的整合與發展具顯著的影響，例如由本校語言中心李明懿老師主導推動華語教學整合計畫，帶領系統內四校華語教師共同發展，主要為幫助外籍生適應學術環境，共同開設學術華語數位學習網 eCAP@UST，並編撰學術華語系列教材。本年度更增置 AI 學習工具，結合華語教學專業與 AI 資源，強化溝通性、自主性、合作性、多元化和情境化的學習功能，並由跨校華語教師團隊共同建置國際學生學術華語數位學習網以及相關學習活動，並邀請海內外大學共同參與年度華語簡報、演講和教學研習相關活動，預計 113 年參與活動師生將超過 250 人。
2. 配合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精神，「教學創新精進」、「善盡社會責任」、「產學合作連結」及「提升高教公共性」各項主軸，由內部先進行反思，掌握外部機會威脅推出具競爭力之策略作法，重新思考未來學習的圖像及大學角色任務，以突破發展瓶頸，以達到「適性揚才」之目的廣泛地關注到每位學生的學習成果，創造高等教育價值，成就每一位青年，帶動社會創新活力。

(八) 校區開發與校舍環境改善工程計畫：

1. 八德校區開發案：

本校於 109 年 8 月 13 日獲教育部同意籌設「國立中央大學八德校區」，發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展以預防及精準醫學為核心概念之「智慧健康創新園區」，本園區開發採促參(BOT)模式，引進民間資金進行興建與營運。八德校區土地於 110 年 1 月獲行政院同意撥用，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計畫亦經教育部核定，惟中途因衛福部不予同意設立醫院，故整體計畫開發規模調整，並於 113 年 1 月 12 日公告招商兩個月，未有民間企業投標。近期因桃市府提出新的合作方向，目前雙方持續溝通協調中。

2. 重大工程：

- (1)科二館耐震補強工程：科二館興建年代於民國 75 年，前棟為地上 8 層，後棟為地上 2 層之鋼筋混凝土建築物，樓層空間主要係作為實驗室、研究室及教室使用，經耐震詳細評估，前棟耐震能力未達規範要求，爰擬採取對室內空間及人員影響較低之方式，增設剪力牆、樓板，以確保建築物結構安全。
- (2)科三館增建工程：為因應本校化學學系教師人數漸增，科三館已無多餘空間容納後期應聘之教師；復加上已有產學合作廠商進駐理學院教學館執行產學合作計畫，排擠可供運用之空間，遂於科三館挑空處及館舍周邊空地辦理增建，以彌補教學空間不足問題。
- (3)工二館公共空間裝修工程：工二館原屬資策會承租之空間自 111 年度起回歸本校並改由資電學院使用。考量該館舍公共空間老舊且機水電系統待改善，爰將進行館舍修繕工程，以提供該院師生優質的學研環境。
- (4)衛星影像接收天線及其基座購置：為接收新型高資料率衛星之需求，添購新天線系統及施作基座，以維持直接接收的持續運作。預計施作約 12M 的基座，並施基座上設置約 6~7M(依角度而定)X 波段之衛星天線接收系統。

3. 其他重要校園環境改善計畫：

- (1)推動環境改善計畫，強化韌性校園基礎，包括：改善無障礙設施設備、串聯及整平人行通道、建置行人優先交通設施、分年改善校園電力設施等。
- (2)例行性維護工作，包括：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及改善、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及申報、校舍補領使用執照、公共區域及校舍維護修繕、高壓電力維護保養、路燈修繕、館舍電梯保養、水塔維護保養、宿舍鍋爐檢修保養、化糞池污物抽取等。

(九) 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營運計畫：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1. 人才培育目標：三大學位學程將整合本校工學院、資電學院、管理學院及地球科學院能量，以陸海空資源探勘與評估及地球環境資源與災害智能監測資訊分析為學院人才培育核心基礎，藉由各學院縱向發展綠能科技、能源管理、去碳技術及永續領導力等專業領域課程，橫向以跨院模式融入環境與產業影響力衡量與管理課程，規劃院共同必修課程及選修，建構三大跨域且對接企業需求之永續發展學位學程；面對未來企業淨零轉型所帶動全球綠領人才需求增加趨勢，將日益凸顯生態系統管理、環境政策和永續採購等永續相關技能之重要性。此外，各國企業紛紛增設永續長、碳審技師、碳排放交易員等新興職位，再生能源產業、企業的能源管理部門與企業社會責任部門、各類環境工程顧問業，對專業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加，其中再生能源預計將是創造最多就業機會的行業。本學院預計培育未來產業所需綠色工作(green jobs)或綠領工作(green collar jobs)人才，包含技術型及管理型人才。為此，學院將輔導畢業生取得永續管理相關證照或工程技術所需之證照，學生於畢業時具備專業之職場即戰力，對接企業永續人才迫切之需求。
2. 產學研發目標：在關鍵技術產學鏈結方面，將以再生能源、去碳科技、功能材料、環境永續為核心，發展生質能、氫能、儲能、節能及 CCUS (碳捕存、再利用)等科技，藉由研究學院產學共治模式，逐年擴充建構產業技術聯盟交流平台(例：智慧電網、能源管理、去碳技術、地熱與 CCS 產學技術聯盟)，每年辦理關鍵技術辦理交流，促進產業鏈結、落實技術應用，同時藉由與國際組織合作建立國際團隊學術交流聯盟，擴大學院跨域合作與研究動能，攜手企業邁向永續，展現本校「兼顧博雅專精、培養領導人才、引領知識創新、追求學術卓越、永續社會發展、增進人類福祉」的辦學目標。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3億2,654萬3千元，均係一次性項目，其中營運資金支應1億7,755萬4千元、國庫撥款1億3,397萬5千元及其他1,501萬4千元，編列項目如次：

(一) 一次性項目：

1. 機械及設備 2 億 2,836 萬 9 千元，主要為購置全校性教學研究儀器設備、設置應用電腦、與實驗室所需各項教學研究用儀器等設備，及辦理建教、推廣教育及其他業務外等業務需要購置儀器設備。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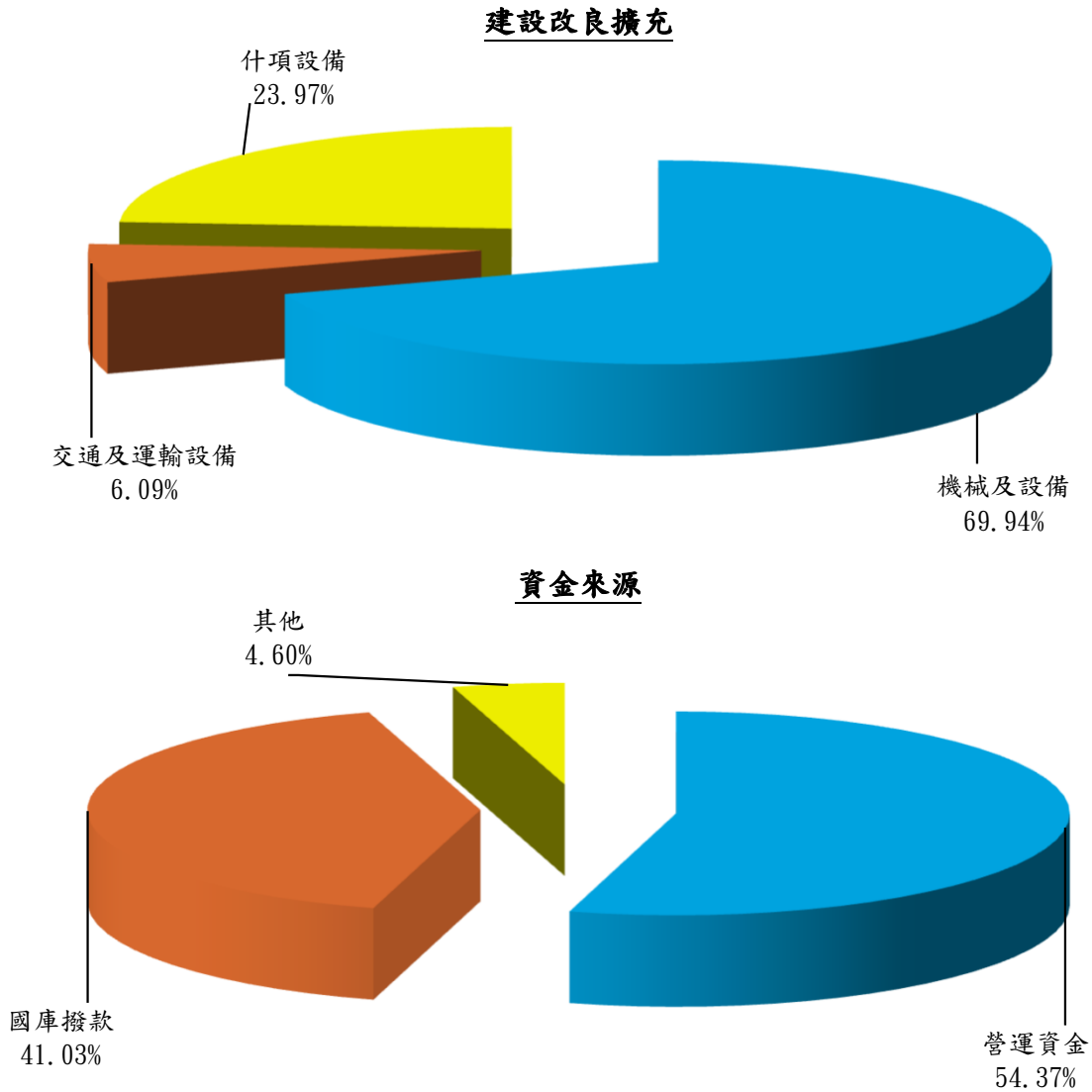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90 萬 1 千元，主要為購置全校教學研究用音響設備、傳真機、擴音設備及通訊器材等設備，及辦理建教、推廣教育及其他業務外等業務需要購置視訊設備、通訊器材等設備。
 3. 什項設備 7,827 萬 3 千元，主要為購置全校教學研究用雜項設備、投影機、圖書設備、期刊、事務設備、社團樂器、辦公家俱、監視系統等，及辦理建教、推廣教育及其他業務外等業務需要購置什項設備。
- (二)114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圖1

114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4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4年度預算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6,543	營運資金	177,554
機械及設備	228,369	國庫撥款	133,97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901	其他	15,014
什項設備	78,273		
合 計	326,543	合 計	326,543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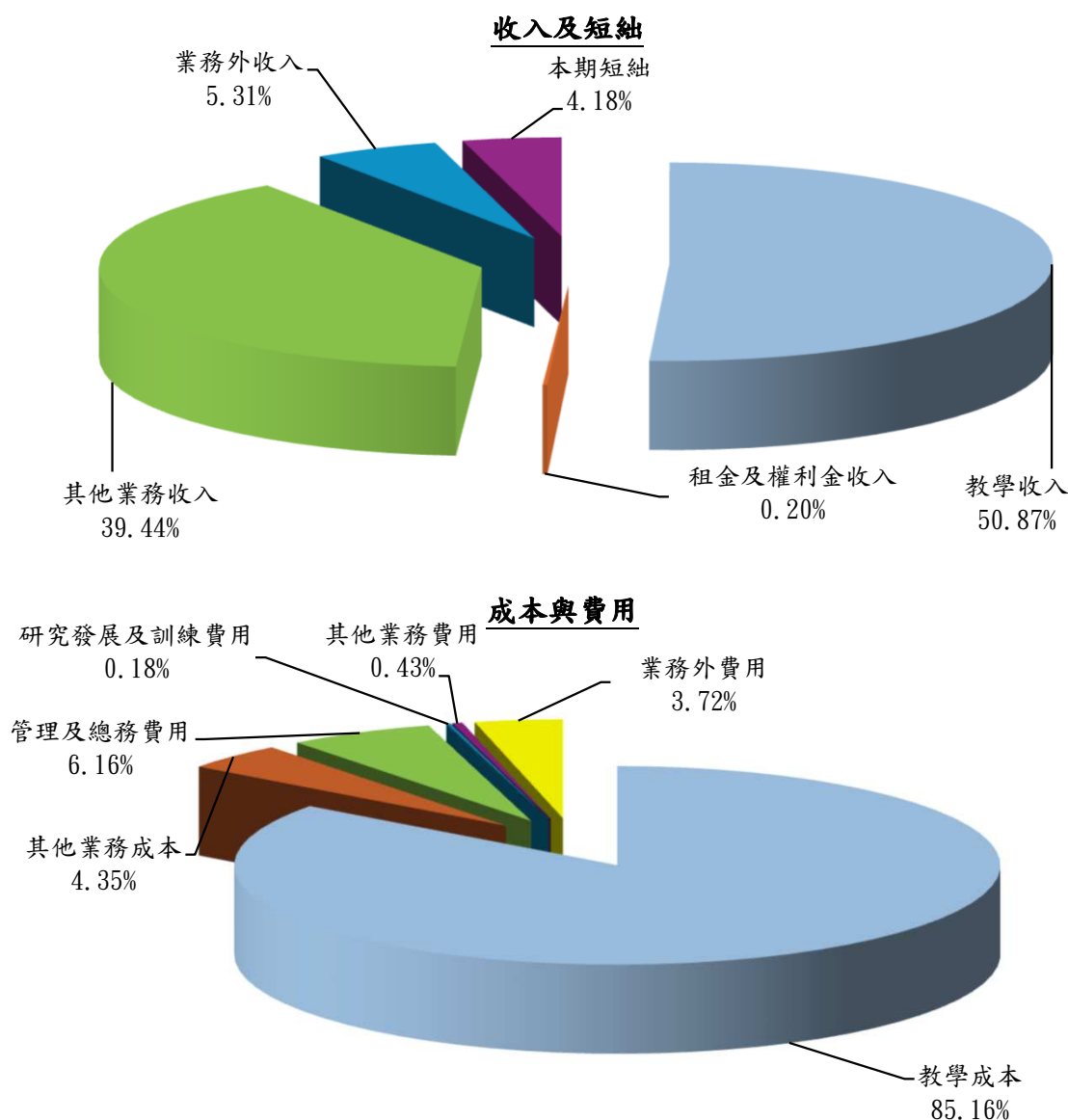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 47 億 4,074 萬 1 千元，主要為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等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48 億 2,976 萬 2 千元，減少 8,902 萬 1 千元，減幅約 1.84%，主要係預估其他補助收入減少所致；另本年度業務收入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792 萬元。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50 億 4,302 萬 5 千元，主要為教學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與其他業務成本等支出，較上年度預算數 51 億 989 萬 9 千元，減少 6,687 萬 4 千元，減幅約 1.31%，主要係預估其他補助收入減少致相對成本與費用減少，及研究學院營運初期需投入較多成本與費用所致；另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792 萬元。
- (三)業務外收入 2 億 7,817 萬 2 千元，主要為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與受贈收入等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7,573 萬 5 千元，增加 243 萬 7 千元，增幅約 0.88%，主要係因央行利率調升，預估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 1 億 9,472 萬 1 千元，主要為場地設備管理及其他雜項費用等支出，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9,768 萬 5 千元，減少 296 萬 4 千元，減幅約 1.50%，主要係因場地管理業務依業務需求編列減少所致。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數 2 億 1,883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2 億 208 萬 7 千元，增加短絀 1,674 萬 6 千元，增幅約 8.29%，主要係上述分析之差異原因影響所致。
- (六)本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詳見圖 2；最近 5 年收入與費用，詳見圖 3。

圖2

114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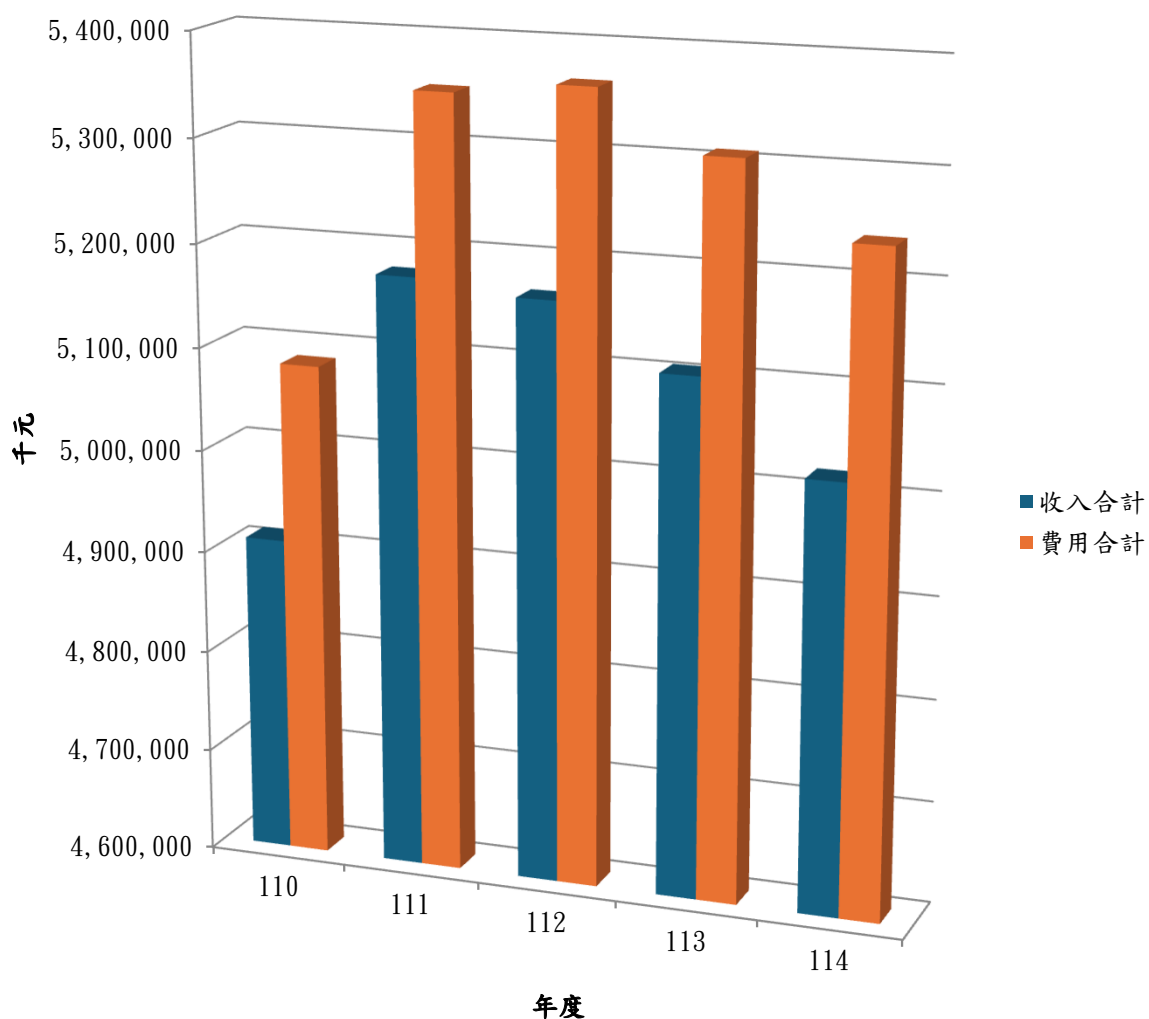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14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4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4,740,741	業務成本與費用	5,043,025
教學收入	2,664,244	教學成本	4,460,426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472	其他業務成本	227,835
其他業務收入	2,066,025	管理及總務費用	322,651
業務外收入	278,172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9,472
本期短絀	218,833	其他業務費用	22,641
		業務外費用	194,721
收入及短絀總額	5,237,746	成本、費用總額	5,237,746

圖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4,588,536	4,876,701	4,829,443	4,829,762	4,740,741
業務外收入		321,281	300,371	335,881	275,735	278,172
收入合計		4,909,817	5,177,072	5,165,324	5,105,497	5,018,913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4,887,226	5,145,299	5,155,726	5,109,899	5,043,025
業務外費用		196,834	205,954	207,999	197,685	194,721
費用合計		5,084,060	5,351,253	5,363,725	5,307,584	5,237,746
本期餘絀		-174,243	-174,181	-198,401	-202,087	-218,833

註：110至112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3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計短絀 2 億 1,883 萬 3 千元，大學預計短絀 2 億 3,423 萬 3 千元，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預計賸餘 1,540 萬元。
- (二)以前年度待填補短絀 0 千元。
- (三)賸餘撥充基金 50 萬元。
- (四)撥用公積填補累積短絀 2 億 3,423 萬 3 千元。
- (五)經以上填補後，本年度未分配賸餘 3,943 萬 7 千元，留待以後年度處理。
- (六)本年度賸餘分配詳見圖 4；最近 5 年賸餘分配詳見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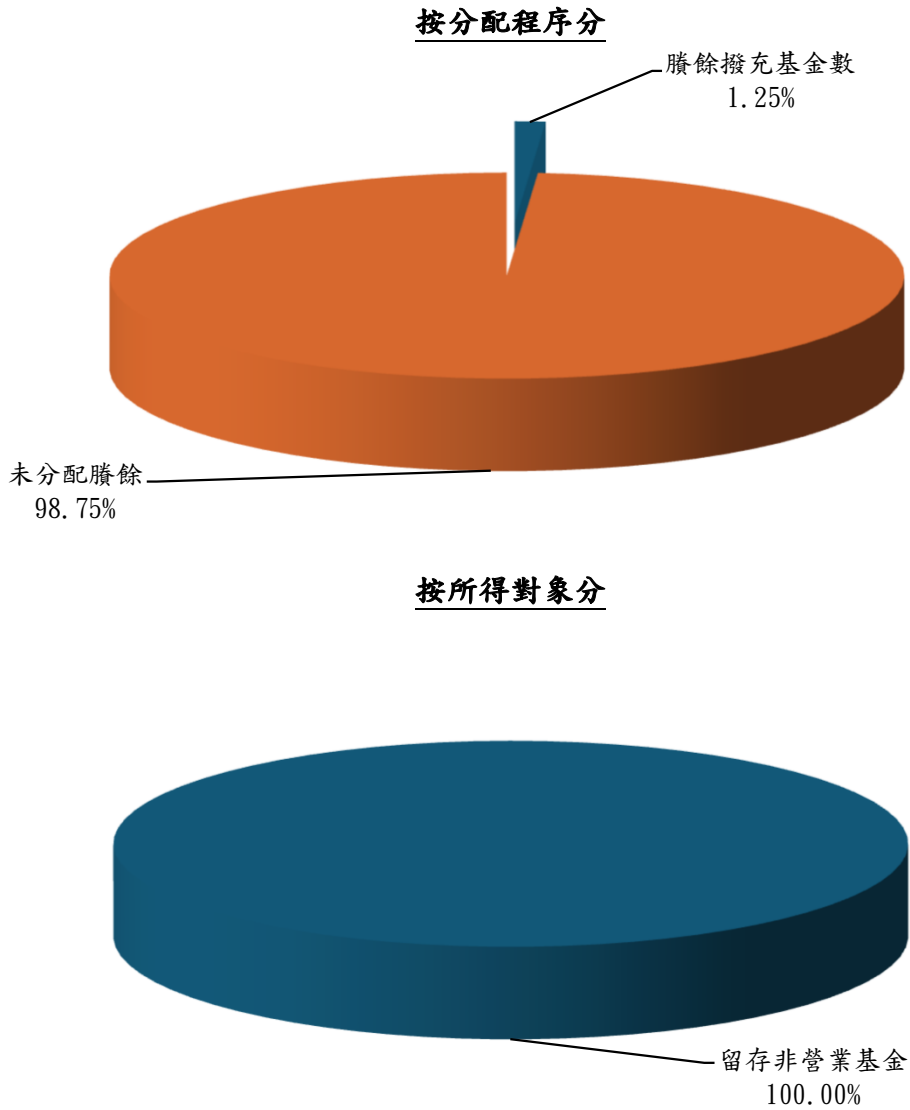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4 億 2,261 萬 3 千元，包括：
 1. 本期短絀 2 億 1,883 萬 3 千元，經調整利息收入 5,000 萬元及股利收入 1,151 萬 1 千元，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短絀 2 億 8,034 萬 4 千元。
 2. 調整非現金項目 6 億 4,144 萬 6 千元，係折舊 5 億 7,063 萬 8 千元、攤銷 8,615 萬 8 千元及其他淨減 1,535 萬元。
 3. 收取利息 5,000 萬元及股利 1,151 萬 1 千元。
-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4 億 9,016 萬 9 千元，包括增加投資 3,997 萬 6 千元、增加準備金 1,000 萬元、增加機械及設備 2 億 2,836 萬 9 千元、增加交通及運輸設備 1,990 萬 1 千元、增加什項設備 7,827 萬 3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3,760 萬 5 千元、增加其他資產 7,604 萬 5 千元；另本年度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32 萬元，係增加交通及運輸設備 32 萬元。
-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1 億 7,532 萬 7 千元，包括增加其他負債 1,956 萬 6 千元、增加基金 1 億 5,576 萬 1 千元。
-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 億 777 萬 1 千元。
-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 億 6,804 萬 1 千元。
-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 億 7,581 萬 2 千元。

四、補辦預算事項：無。

圖4

114年度賸餘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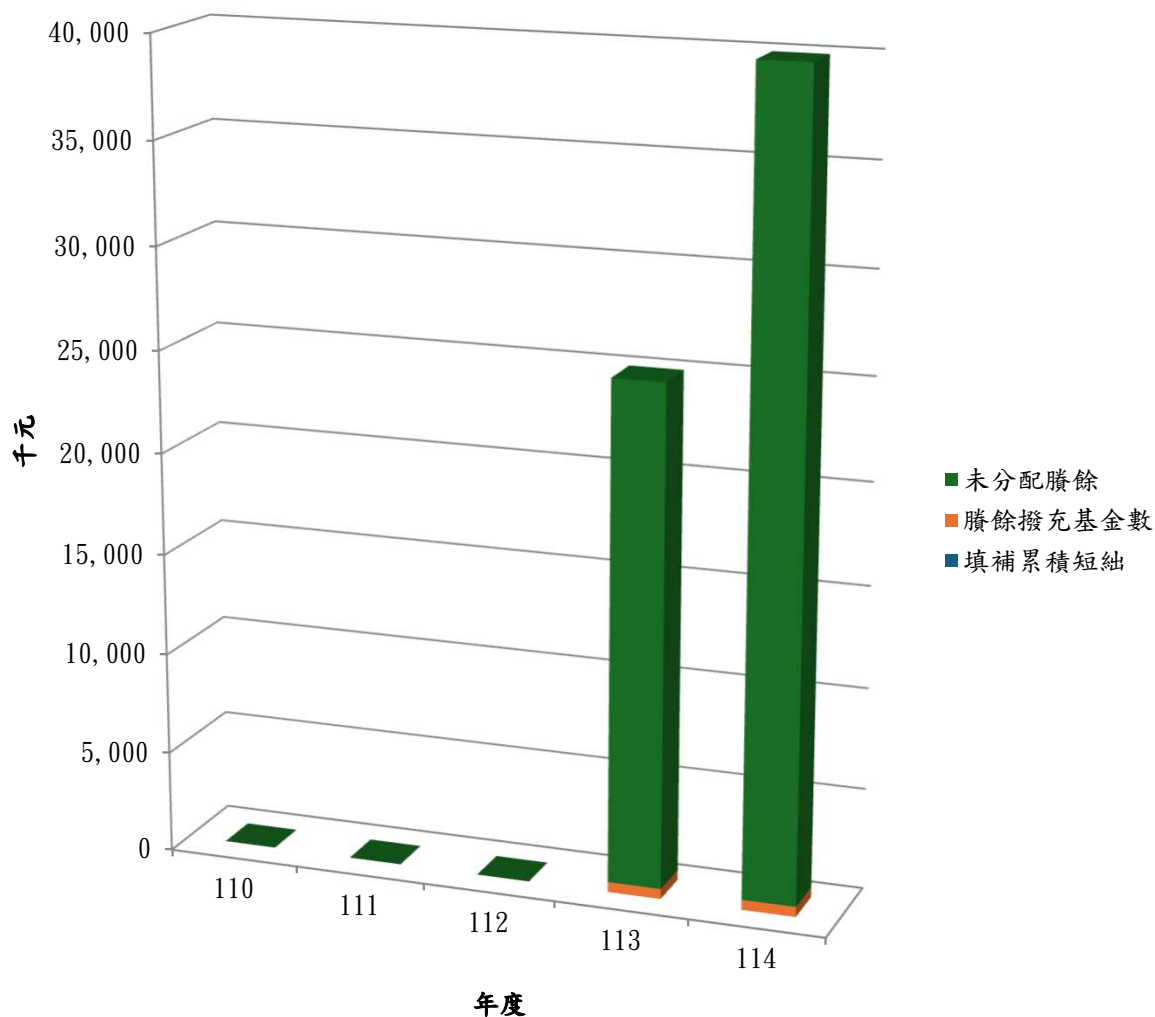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14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14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中央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39,937
賸餘撥充基金數	500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39,437		
合計	39,937	合計	39,937

圖5

最近五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賸餘分配						
分配之部					500	500
填補累積短絀						
賸餘撥充基金數					500	500
未分配賸餘					24,537	39,437
合 計					25,037	39,937

註：110至112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3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4,829,443	業務收入	2,041,408	2,699,333	4,740,741	100.00	4,829,762	-89,021	-1.84
2,949,470	教學收入		2,664,244	2,664,244	56.20	2,657,957	6,287	0.24
693,658	學雜費收入		713,611	713,611	15.05	698,852	14,759	2.11
-56,220	學雜費減免		-57,506	-57,506	-1.21	-55,260	-2,246	4.06
2,258,302	建教合作收入		1,957,989	1,957,989	41.30	1,964,215	-6,226	-0.32
53,731	推廣教育收入		50,150	50,150	1.06	50,150		-
15,79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472	10,472	0.22	10,472		-
15,790	權利金收入		10,472	10,472	0.22	10,472		-
1,864,182	其他業務收入	2,041,408	24,617	2,066,025	43.58	2,161,333	-95,308	-4.41
1,229,072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369,455		1,369,455	28.89	1,325,000	44,455	3.36
615,823	其他補助收入	671,953		671,953	14.17	813,211	-141,258	-17.37
19,287	雜項業務收入		24,617	24,617	0.52	23,122	1,495	6.47
5,155,726	業務成本與費用	2,361,024	2,682,001	5,043,025	106.38	5,109,899	-66,874	-1.31
4,577,630	教學成本	2,063,663	2,396,763	4,460,426	94.09	4,524,270	-63,844	-1.41
2,387,159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2,063,663	634,177	2,697,840	56.91	2,715,567	-17,727	-0.65
2,144,678	建教合作成本		1,713,645	1,713,645	36.15	1,760,334	-46,689	-2.65
45,793	推廣教育成本		48,941	48,941	1.03	48,369	572	1.18
262,801	其他業務成本	96,058	131,777	227,835	4.81	242,937	-15,102	-6.22
262,8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96,058	131,777	227,835	4.81	242,937	-15,102	-6.22
284,438	管理及總務費用	201,303	121,348	322,651	6.81	311,410	11,241	3.61
284,438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01,303	121,348	322,651	6.81	311,410	11,241	3.61
11,735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9,472	9,472	0.20	10,472	-1,000	-9.55
11,735	研究發展費用		9,472	9,472	0.20	10,472	-1,000	-9.55
19,121	其他業務費用		22,641	22,641	0.48	20,810	1,831	8.80
19,121	雜項業務費用		22,641	22,641	0.48	20,810	1,831	8.80
-326,283	業務賸餘（短絀）	-319,616	17,332	-302,284	-6.38	-280,137	-22,147	7.91
335,881	業務外收入		278,172	278,172	5.87	275,735	2,437	0.88
63,496	財務收入		61,511	61,511	1.30	60,831	680	1.12
49,747	利息收入		50,000	50,000	1.05	49,195	805	1.64
13,750	投資賸餘		11,511	11,511	0.24	11,636	-125	-1.07
272,384	其他業務外收入		216,661	216,661	4.57	214,904	1,757	0.82
173,742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61,431	161,431	3.41	156,644	4,787	3.06
2,652	違規罰款收入		150	150	-	265	-115	-43.40
60,016	受贈收入		48,500	48,500	1.02	50,000	-1,500	-3.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14,978	賠(補)償收入		150	150	-	12	138	1150.00
20,997	雜項收入		6,430	6,430	0.14	7,983	-1,553	-19.45
207,999	業務外費用	35,625	159,096	194,721	4.11	197,685	-2,964	-1.50
900	財務費用				-			-
900	兌換短絀				-			-
207,099	其他業務外費用	35,625	159,096	194,721	4.11	197,685	-2,964	-1.50
26	財產交易短絀				-			-
207,073	雜項費用	35,625	159,096	194,721	4.11	197,685	-2,964	-1.50
127,882	業務外賸餘(短絀)	-35,625	119,076	83,451	1.76	78,050	5,401	6.92
-198,401	本期賸餘(短絀)	-355,241	136,408	-218,833	-4.62	-202,087	-16,746	8.29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大學：

(一)業務收支：

1. 業務收入4,579,543千元，包括教學收入2,557,896千元、租金及權利金收入10,472千元、其他業務收入2,011,175千元。
2. 業務成本與費用4,896,727千元，包括教學成本4,335,084千元、其他業務成本216,324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313,206千元、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9,472千元、其他業務費用22,641千元。
3. 業務短絀317,184千元。

(二)業務外收支：

1. 業務外收入277,672千元，包括財務收入61,511千元、其他業務外收入216,161千元。
2. 業務外費用194,721千元，包括其他業務外費用194,721千元。
3. 業務外賸餘82,951千元。

(三)預計本期短絀234,233千元。

研究學院：

(一)業務收支：

1. 業務收入161,198千元，包括教學收入106,348千元、其他業務收入54,850千元。
2. 業務成本與費用146,298千元，包括教學成本125,342千元、其他業務成本11,511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9,445千元。
3. 業務賸餘14,900千元。

(二)業務外收入500千元，主要為受贈收入。

(三)預計本期賸餘15,400千元。

二、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55,196	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未實現重估增值－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55,196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餘絀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未實現重估增值－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55,196	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25,037	100.00	賸餘之部	39,937	100.00	
25,037	100.00	本期賸餘	15,400	38.56	
	-	前期未分配賸餘	24,537	61.44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500	2.00	分配之部	500	1.25	
	-	填補累積短絀		-	
	-	提存公積		-	
500	2.00	賸餘撥充基金數	500	1.25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24,537	98.00	未分配賸餘	39,437	98.75	
227,124	100.00	短絀之部	234,233	100.00	
227,124	100.00	本期短絀	234,233	100.00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227,124	100.00	填補之部	234,233	100.00	
	-	撥用賸餘		-	
227,124	100.00	撥用公積	234,233	100.00	
	-	折減基金		-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422,613	
本期賸餘（短絀）	-218,833	
利息股利之調整	-61,511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280,344	
調整項目	641,446	大學： 提列折舊567,738千元、攤銷84,683千元、提撥離職儲金10,000千元、遞延收入隨折舊費用提列轉列其他補助及受贈收入24,000千元(-)。 研究學院： 提列折舊2,900千元、攤銷1,475千元、遞延收入隨折舊費用提列轉列其他補助收入1,35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361,102	
收取利息	50,000	
收取股利	11,51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22,6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90,169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49,976	大學： 增加購買ETF之投資39,976千元(皆係營運資金)及提撥離職儲金10,000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326,543	大學： 國庫撥款133,975千元、營運資金169,054千元、其他8,514千元。其中國庫撥款含教育部專案型補助80,07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20千元)。 研究學院： 營運資金8,500千元、其他6,500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13,650	大學： 國庫撥款21,786千元、營運資金80,312千元、其他4,552千元，其中國庫撥款含教育部專案型補助17,191千元。 研究學院： 營運資金7,000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90,1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75,327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19,566	大學： 其他政府之資本支出補助款，配合認列遞延收入13,066千元。 研究學院： 其他政府之資本支出補助款，配合認列遞延收入6,500千元。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155,761	大學： 增加基金155,761千元(其中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20千元)，包括國庫撥款增置固定資產133,975千元、無形資產17,617千元、遞延資產4,169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5,327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07,7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68,041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75,81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退休離職準備金與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13,000	大學： 支付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大學： 1. 本年度預估本校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4,215千元。 2. 本年度預估本校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4,215千元。 研究學院： 1.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1,000千元。 2.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1,000千元。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64,901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233,733	大學： 撥用受贈公積234,233千元填補短絀。 研究學院： 賸餘撥充基金500千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大學：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說明：

1. 支付應付退休及離職金使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減列13,000千元。
2. 資產作價增撥基金：本年度預估本校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4,215千元。
3. 資產撥出折減基金：本年度預估本校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4,215千元。
4. 撥用受贈公積234,233千元填補短絀。

研究學院：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說明：

1. 資產作價增撥基金：本年度預估本學院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1,000千元。
2. 資產撥出折減基金：本年度預估本學院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1,000千元。
3. 本年度賸餘撥充基金500千元。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2,664,244	
學雜費收入	人	12,427	57,424.24	713,611	大學： 學雜費收入，估如列數。 研究學院： 學雜費收入，估如列數。
日間部	人	12,427	57,424.24	713,611	
研究所	人	4,719	47,236.07	222,907	
大學部	人	6,234	55,520.37	346,114	
四年制	人	6,234	55,520.37	346,114	
在職進修專班	人	1,474	98,093.62	144,590	
學雜費減免				-57,506	
建教合作收入				1,957,989	
產學合作收入				427,044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1,262,110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268,835	
推廣教育收入				50,15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472	
權利金收入	10,472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其他業務收入	2,066,025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369,455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1,369,455	
其他補助收入	671,953	大學：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7,920千元。
雜項業務收入	24,617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外收入	278,172	
財務收入	61,511	
利息收入	50,000	
投資贖餘	11,511	
其他業務外收入	216,661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61,431	
違規罰款收入	150	
受贈收入	48,500	
賠(補)償收入	150	
雜項收入	6,43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2,063,663	2,396,763			4,460,426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2,063,663	634,177	12,427	217,095.04	2,697,840
用人費用		1,293,800	125,574			1,419,374
正式員額薪資		980,795	77,929			1,058,72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1,327	22,000			53,327
加(夜)班費		398	33			431
獎金		114,846	9,250			124,096
退休及卹償金		72,128	6,072			78,200
福利費		94,306	10,290			104,596
服務費用		327,855	380,329			708,184
水電費			64,380			64,380
郵電費		2,900	2,165			5,065
旅運費		21,490	15,500			36,99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000	4,905			14,90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1,000	5,040			16,040
保險費		1,450	950			2,400
一般服務費		194,071	270,266			464,337
專業服務費		85,944	16,083			102,027
推展費		1,000	1,040			2,040
材料及用品費		55,400	43,348			98,748
使用材料費		14,650	5,253			19,903
用品消耗		40,750	38,095			78,845
租金與利息		24,400	4,580			28,980
地租及水租		1,200	505			1,705
房租		400	105			505
機器租金		20,500	2,610			23,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700	1,105			2,805
什項設備租金		600	255			855
折舊、折耗及攤銷		283,462	76,075			359,5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09,087	52,227			261,314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41,291				41,291
攤銷		33,084	23,848			56,932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0	110			210
消費與行為稅			40			40
規 費		100	70			17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78,646	4,161			82,807
會費		400	400			8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0,046				40,046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26,900	2,141			29,041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524,270			4,577,630
12,160	223,319.65	2,715,567	12,497	191,018.56	2,387,159
		1,380,138			1,262,456
		1,026,065			920,877
		64,720			73,300
		467			478
		118,459			104,962
		72,227			75,818
		98,200			87,020
		703,718			615,557
		52,000			61,880
		7,020			2,794
		36,407			23,555
		15,430			11,148
		19,280			27,491
		2,300			2,535
		410,394			383,737
		158,847			101,525
		2,040			893
		113,890			96,061
		34,820			12,246
		79,070			83,815
		58,100			45,877
		2,410			2,661
		710			1,601
		49,560			37,075
		4,410			3,555
		1,010			984
		331,185			326,428
		235,165			244,147
		41,322			41,198
		54,698			41,083
		310			24
		40			17
		270			7
		128,226			40,757
		800			4,106
		67,901			
		39,325			26,675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助(濟)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1,300	1,620		12,920
建教合作成本			1,713,645		1,713,645
用人費用			190,247		190,247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90,247		190,247
服務費用			793,093		793,093
水電費			12,280		12,280
郵電費			3,790		3,790
旅運費			68,452		68,452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4,550		14,5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1,436		51,436
保險費			2,545		2,545
一般服務費			485,782		485,782
專業服務費			151,558		151,558
公關慰勞費					
推展費			2,700		2,700
材料及用品費			278,100		278,100
使用材料費			23,850		23,850
用品消耗			254,150		254,150
商品及醫療用品			100		100
租金與利息			31,400		31,400
地租及水租			4,800		4,800
房租			1,000		1,000
機器租金			18,000		18,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800		6,800
什項設備租金			800		8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95,348		195,3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84,386		184,386
攤銷			10,962		10,962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930		930
消費與行為稅			570		570
規 費			360		3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24,527		224,527
會費			1,210		1,21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8,817		208,817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8,000		8,0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6,500		6,50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20,200			9,976
		1,760,334			2,144,678
		194,249			182,095
					2,225
		194,249			179,869
		823,799			1,141,524
		12,200			17,117
		2,890			6,521
		67,514			100,747
		13,550			14,794
		50,477			33,210
		2,545			930
		472,669			546,873
		199,254			420,944
					344
		2,700			44
		282,250			293,645
		33,100			37,752
		249,050			255,892
		100			
		39,500			67,205
		4,500			4,827
		1,000			1,199
		22,000			49,961
		11,400			10,406
		600			813
		195,459			176,842
		182,228			167,693
		13,231			9,149
		730			422
		570			415
		160			6
		224,347			282,946
		710			811
		212,119			272,967
		6,380			2,648
		5,138			6,52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推廣教育成本			48,941		48,941
用人費用			4,420		4,420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420		4,420
服務費用			32,897		32,897
水電費			8,000		8,000
郵電費			200		200
旅運費			2,000		2,0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200		1,2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600		4,600
保險費			350		350
一般服務費			8,553		8,553
專業服務費			7,894		7,894
推展費			100		100
材料及用品費			6,800		6,800
使用材料費			800		800
用品消耗			6,000		6,000
租金與利息			600		600
地租及水租			200		200
房租					
機器租金			100		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0		200
什項設備租金			100		1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2,693		2,6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693		2,69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0		50
規 費			50		5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481		1,481
會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1,181		1,181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00		30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8,369			45,793
		2,850			1,893
					90
		2,850			1,803
		33,992			32,611
		8,000			91
		200			222
		2,000			565
		1,200			1,230
		4,600			765
		350			44
		9,648			11,516
		7,894			18,090
		100			88
		6,800			6,523
		800			42
		6,000			6,481
		600			2,203
		200			1,467
					384
		100			
		200			319
		100			32
		2,596			2,470
		2,596			2,470
		50			44
		50			44
		1,481			48
					35
		1,181			13
		3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大學： 1.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7,920千元。 2. 含編列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3,300千元，其中業務費300千元、國外旅費1,000千元及獎勵費用2,000千元。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大學： 教研人員薪資、彈性薪資、主管加給、超支鐘點費等。 研究學院： 教研人員薪資、彈性薪資、主管加給、超支鐘點費等。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及兼職人員酬金等。 研究學院： 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及兼職人員酬金等。
510301-1300 加(夜)班費	大學： 教研人員之延長工時加班費、未休假加班費等。
510301-1500 獎金	大學： 教研人員之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等。 研究學院： 教研人員之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等。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大學： 教研人員依規定支領之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研究學院： 教研人員依規定支領之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10301-1800 福利費	大學： 教研人員參加公保費、勞保費及健保費、員工體檢、傷病醫藥、員工休假補助費及生育婚喪等補助。 研究學院： 教研人員參加公保費、勞保費及健保費、員工體檢、傷病醫藥、員工休假補助費及生育婚喪等補助。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大學：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755千元。
510301-2100 水電費	大學： 配合教學業務使用水費及電費等。
510301-2200 郵電費	大學： 配合教學業務使用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9千元)。 研究學院： 配合教學業務使用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10301-2300 旅運費	大學： 各單位教學所需旅運費，包括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等，共計編列34,80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50千元)。其中： 一、國外旅費19,476千元 1. 政府補助收入部分11,376千元： (1) 其他補助收入計畫等編列考察訪問1,933千元、參加國際會議5,865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3,578千元。 (2) 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2. 自籌收入部分8,100千元： (1) 推動科技發展經費編列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 (2) 在職專班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5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100千元。 (3) 受贈收入編列考察訪問2,0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2,0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	說明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p>習2,000千元。 二、大陸地區旅費7,734千元 1. 政府補助收入部分3,134千元： (1) 其他補助收入計畫等編列考察訪問1,112千元、參加國際會議1,422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600千元。 2. 自籌收入部分4,600千元： (1) 在職專班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100千元。 (2) 受贈收入編列考察訪問1,0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1,000千元。 研究學院： 各單位教學所需旅運費，包括國內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等，共計編列2,190千元。</p> <p>大學： 配合教學印製、裝訂及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13,30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06千元)。 研究學院： 配合教學印製、裝訂及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1,605千元。</p>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p>大學： 係編列土地改良物、全校館舍、實驗室屋頂防漏及整修，實驗儀器設備、器材及其他各項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共計編列15,54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千元)。其中，宿舍修護費編列50千元。 研究學院： 係編列各項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共計編列500千元。</p>
510301-2600 保險費	<p>大學： 學生團體保險費及其他各類保險等，共計編列1,70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4千元)。其中，學生團體保險費編列1,364千元。 研究學院： 學生團體保險費及其他各類保險等，共計編列700千元。其中，學生團體保險費編列24千元。</p>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p>大學： 編列全校學術單位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臨時專任人員薪資、年終、考績獎金、退休金、分擔保險費、加班費、休假補助、其他福利費及臨時工資、其他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462,927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812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427,725千元；另有關全校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65人計35,50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20,000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0,000千元及雜項費用5,500千元。 研究學院： 編列體育活動費、其他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1,410千元。</p>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p>大學： 配合教學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96,021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61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44,00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編列8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65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350千元。 研究學院： 配合教學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6,006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3,0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7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40千元。</p>
510301-2B00 推展費	<p>大學： 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2,040千元。</p>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p>大學：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663千元。</p>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教學實驗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95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實驗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辦公用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環境美化園藝用之各項用品費用、實驗用之化學藥劑及用品費用、耗用醫療用品及不屬以上各項之其他用品消耗費用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68千元)。 研究學院： 辦公用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環境美化園藝用之各項用品費用、實驗用之化學藥劑及用品費用、耗用醫療用品及不屬以上各項之其他用品消耗費用等。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大學：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73千元。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凡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3千元)。 研究學院： 凡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0301-4200 房租	大學： 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44千元)。 研究學院： 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大學： 教學用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94千元)。 研究學院： 教學用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因教學需要租用交通及運輸設備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82千元)。 研究學院： 因教學需要租用交通及運輸設備等。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大學： 因配合教學需要租用什項設備等。 研究學院： 因配合教學需要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 研究學院： 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
5103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大學： 85年7月1日校務基金設立，由公務預算轉入校務基金不動產之折舊費用。
510301-5900 攤銷	大學：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大學： 配合教學業務繳納牌照稅等。
510301-6800 規費	大學： 配合教學業務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研究學院： 配合教學業務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大學：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編列4,229千元。
510301-7100 會費	大學： 為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包括學術團體會費編列56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千元)。 研究學院： 為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共計編列24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編列12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編列120千元。
5103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給予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40,046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512千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大學： 包含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2,000千元及其他補助計畫及自籌經費等25,091千元，共計編列27,091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98千元)。 研究學院： 包含其他補助計畫及自籌經費等，共計編列1,950千元。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大學： 配合教學業務參加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17千元)。 研究學院： 配合教學業務參加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建教合作計畫兼職酬金等費用。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大學： 辦理建教合作分攤使用水費及電費等。 研究學院： 辦理建教合作分攤使用水費及電費等。
510303-2200 郵電費	大學： 辦理建教合作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研究學院： 辦理建教合作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0303-2300 旅運費	大學： 辦理建教合作所需國內差旅費及赴國外開會、考察等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64,052千元。其中： 一、辦理專案研究計畫所需人員赴國外之差旅費41,961千元： (1).出國考察、訪問3,544千元。 (2).參加國際會議21,678千元。 (3).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16,739千元。 二、辦理專案研究計畫所需人員赴大陸地區之差旅費2,543千元： (1).出國考察、訪問595千元。 (2).參加國際會議696千元。 (3).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1,252千元。 研究學院： 辦理建教合作所需國內差旅費及赴國外開會、考察等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4,400千元。其中： 一、辦理專案研究計畫所需人員赴國外之差旅費2,250千元： (1).出國考察、訪問800千元。 (2).參加國際會議1,050千元。 (3).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400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p>二、辦理專案研究計畫所需人員赴大陸地區之差旅費750千元： (1).出國考察、訪問250千元。 (2).參加國際會議350千元。 (3).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150千元。</p> <p>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等，共計編列12,350千元。 研究學院：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等，共計編列2,200千元。</p>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p>大學： 辦理建教合作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研究學院： 辦理建教合作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p>
510303-2600 保險費	<p>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各種設備保險費等。 研究學院：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各種設備保險費等。</p>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p>大學： 編列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學術單位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之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報關費用，共計編列472,643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470,643千元。 研究學院： 編列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學術單位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之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報關費用，共計編列13,139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7,394千元；另有關本院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2人計1,000千元，編列於建教合作成本。</p>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p>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37,658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34,48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編列2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65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350千元。 研究學院：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3,900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5,0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7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40千元。</p>
510303-2B00 推展費	<p>大學： 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700千元。 研究學院： 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2,000千元。</p>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p>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研究學院：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p>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p>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用品、報章雜誌及環境美化等費用。 研究學院：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用品、報章雜誌及環境美化等費用。</p>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33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大學： 凡銷售商品、耗用之醫療用品費皆屬之。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一般土地及場地租金等，共計編列4,300千元。其中，一般土地租金編列100千元。 研究學院：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一般土地及場地租金等，共計編列500千元。
510303-4200 房租	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房屋租金等。 研究學院：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房屋租金等。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研究學院：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研究學院：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之需要租用什項設備等。 研究學院：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之需要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 研究學院： 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
510303-5900 攤銷	大學：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 研究學院：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
5103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3-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繳納各種關稅、牌照稅等，共計編列570千元。其中，關稅編列40千元、貨物稅編列30千元。
510303-6800 規 費	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繳納各種規費等。 研究學院：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繳納各種規費等。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100 會費	大學： 為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共計編列51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10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410千元。 研究學院： 為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共計編列70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會費20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500千元。 大學： 編列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大學： 凡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編列4,000千元。 研究學院： 凡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編列4,000千元。
510303-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大學：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研究學院：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兼職人員之酬金等。
510304-2000 服務費用	
510304-2100 水電費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分攤使用水費及電費等。
510304-2200 郵電費	大學：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郵資、電話費等。
510304-2300 旅運費	大學：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人員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2,000千元。其中，大陸地區旅費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合計1,500千元。
510304-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及公告費等，共計編列1,200千元。
510304-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510304-2600 保險費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保險費等。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編列配合推廣教育業務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及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約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共計編列8,553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7,553千元。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7,894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1,758千元。
510304-2B00 推展費	大學： 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100千元。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4-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所需物料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10304-3200	大學：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用品消耗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辦公、實驗等用品及報章雜誌等費用。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4-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0304-4300 機器租金	大學：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電腦硬、軟體、機械及設備租金。
510304-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10304-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大學：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之需要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4-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4-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
510304-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4-6800 規 費	大學： 配合教學業務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510304-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4-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編列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510304-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大學：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62,801	242,937	其他業務成本	96,058	131,777	227,835
262,801	242,937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96,058	131,777	227,835
262,801	242,937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96,058	131,777	227,835
262,801	242,937	捐助、補助與獎助	96,058	131,777	227,835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獎助學金及工讀金等。 研究學院： 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獎助學金及工讀金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84,438	311,41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01,303	121,348	322,651
284,438	311,410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01,303	121,348	322,651
172,243	190,891	用人費用	179,980	14,661	194,641
114,350	131,148	正式員額薪資	122,776	9,481	132,257
1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4,891	5,491	加(夜)班費	5,046	859	5,905
28,087	30,756	獎金	29,593	2,403	31,996
15,830	15,327	退休及卹償金	15,060	1,280	16,340
9,071	8,169	福利費	7,505	638	8,143
72,158	75,633	服務費用	1,690	80,457	82,147
19,020	21,000	水電費		25,138	25,138
1,069	1,640	郵電費	65	1,900	1,965
604	1,270	旅運費	660	880	1,540
1,291	2,7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76	2,600	3,176
8,501	7,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7,800	7,800
601	455	保險費		685	685
28,304	28,071	一般服務費	229	28,479	28,708
11,981	11,091	專業服務費	160	11,052	11,212
688	1,806	公關慰勞費		1,823	1,823
98	100	推展費		100	100
11,835	12,310	材料及用品費	650	11,600	12,250
835	810	使用材料費	50	790	840
11,000	11,500	用品消耗	600	10,810	11,410
277	900	租金與利息		1,555	1,555
98	200	地租及水租		300	300
35	50	房租		50	50
44	550	機器租金		1,100	1,100
54	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5	55
46	50	什項設備租金		50	50
27,726	31,166	折舊、折耗及攤銷	18,983	12,525	31,508
23,740	26,577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15,122	11,867	26,989
2,595	2,534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2,601		2,601
1,391	2,055	攤銷	1,260	658	1,918
121	28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280	280
53	120	消費與行為稅		120	120
68	160	規 費		160	16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78	23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70	270
77	230	會費		270	270
1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大學： 員工及駐衛警薪資。
515001-1300 加(夜)班費	大學： 員工之延長工時加班費、未休假加班費等。
515001-1500 獎金	大學： 員工依規定支領之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等。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大學： 員工依規定支領之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15001-1800 福利費	大學： 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及健保補助保險費，傷病醫藥費、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費、退休人員慰問金、休假補助、服務獎章獎勵等。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100 水電費	大學： 使用水費及電費等，共計編列25,138千元。其中，宿舍電費編列20千元、宿舍水費編列10千元。
515001-2200 郵電費	大學： 行政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研究學院： 行政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5001-2300 旅運費	大學： 員工因公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 研究學院： 員工因公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印製、裝訂、公告費用等。 研究學院： 印製、裝訂、公告費用等。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全校館、舍、行政大樓屋頂防漏及整修儀器設備、器材及各項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
515001-2600 保險費	大學： 各類財產保險費等。 研究學院： 各類財產保險費等。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編列配合管理及總務業務所需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之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27,919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9,379千元；另有關全校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65人計35,50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20,000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0,000千元及雜項費用5,500千元。 研究學院： 編列體育活動費、其他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789千元。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配合行政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p>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8,952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321千元。</p> <p>研究學院： 配合行政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2,260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500千元。</p> <p>大學：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1,323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969千元，員工慰勞費354千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1,306千元；前年度決算數1,032千元，其中管理及總務費用688千元、建教合作成本344千元。</p> <p>研究學院：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學院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500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300千元，員工慰勞費200千元，係由本學院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500千元。</p>
515001-2B00 推展費	<p>大學： 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100千元。</p>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p>大學： 凡耗用燃料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p> <p>研究學院： 凡耗用燃料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p>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p>大學： 凡辦公、園藝、實驗等用品、報章雜誌、環境美化等費用。</p> <p>研究學院： 凡辦公、園藝、實驗等用品、報章雜誌、環境美化等費用。</p>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100 地租及水租	<p>大學： 凡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共計編列200千元。其中，編列一般土地之租金100千元。</p>
515001-4200 房租	<p>大學： 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p>
515001-4300 機器租金	<p>大學： 為應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p>
515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p>大學： 為應業務所需租用車輛之車租等。</p>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p>大學： 為應業務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p>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p>大學： 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p>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p>大學： 85年7月1日校務基金設立，由公務預算轉入校務基金不動產之折舊費用。</p>
515001-5900 攤銷	<p>大學：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p>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5001-6500	<p>大學：</p>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p>消費與行為稅</p> <p>515001-6800 規 費</p> <p>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p> <p>515001-7100 會費</p>	<p>依法繳納車輛使用牌照稅。</p> <p>大學： 凡繳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之各項規費屬之。</p> <p>大學： 為行政業務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包括學術團體會費編列230千元。</p>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1,735	10,472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9,472	9,472
11,735	10,472	研究發展費用		9,472	9,472
	10	用人費用		12	12
	1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12	12
10,693	9,952	服務費用		8,950	8,950
9	20	郵電費		20	20
152		旅運費			
79	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0	50
43	1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0	100
1,599	462	一般服務費		460	460
8,811	9,320	專業服務費		8,320	8,320
468	300	材料及用品費		300	300
1	100	使用材料費		100	100
466	200	用品消耗		200	200
560	12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120	120
560	100	消費與行為稅		100	100
	20	規 費		20	20
14	9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90	90
1		會費			
13	90	捐助、補助與獎助		90	90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600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516001 研究發展費用	
516001-1000 用人費用	
5160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係編列兼任教師鐘點費、導師鐘點費等。
516001-2000 服務費用	
516001-2200 郵電費	大學： 辦理研究發展業務所需郵費等。
516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配合研究發展業務所需印製、裝訂費用等。
516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辦理研究發展及訓練業務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516001-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460千元。
516001-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配合研究發展業務所需編列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8,320千元。
516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6001-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配合研究發展業務所需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516001-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配合研究發展業務所需辦公用品等費用。
516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6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大學： 配合研究發展業務所需繳納營業稅等。
516001-6800 規 費	大學： 凡繳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之各項規費屬之。
516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6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編列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9,121	20,810	其他業務費用		22,641	22,641
19,121	20,810	雜項業務費用		22,641	22,641
16,422	17,760	服務費用		18,934	18,934
629	600	郵電費		820	820
57	180	旅運費		230	230
667	7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700	700
66	2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0	40
5,032	6,091	一般服務費		6,675	6,675
9,971	10,069	專業服務費		10,369	10,369
	100	推展費		100	100
1,802	1,800	材料及用品費		2,000	2,000
	300	使用材料費		500	500
1,802	1,500	用品消耗		1,500	1,500
218	450	租金與利息		800	800
72	200	地租及水租		300	300
52	100	房租		200	200
	100	機器租金		200	200
53	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100	100
41		什項設備租金			
680	80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907	907
680	8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907	907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519898-2200 郵電費	大學：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所需郵電費等。
519898-2300 旅運費	大學：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所需員工因公出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
5198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及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700千元。
5198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業務所需設備修理保養與保固費用等。
519898-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6,675千元。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所需編列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0,369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400千元。
519898-2B00 推展費	大學： 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100千元。
5198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9898-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業務使用設備零件等屬之。
519898-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所需耗用辦公用品等費用。
519898-4000 租金與利息	
519898-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所需一般場地租金等。
519898-4200 房租	大學：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所需室內場地之租金。
519898-4300 機器租金	大學： 為應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98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因其他業務需要租用交通及運輸設備等。
5198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9898-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編列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07,999	197,685	業務外費用	35,625	159,096	194,721
900		財務費用			
900		兌換短絀			
90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900		各項短絀			
207,099	197,685	其他業務外費用	35,625	159,096	194,721
26		財產交易短絀			
26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26		各項短絀			
207,073	197,685	雜項費用	35,625	159,096	194,721
47	78	用人費用		45	45
46	7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45	45
1		加(夜)班費			
112,006	107,828	服務費用		103,935	103,935
13,846	11,500	水電費		13,500	13,500
167	300	郵電費		300	300
99	180	旅運費		180	180
360	5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00	500
25,252	14,29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076	13,076
453	100	保險費		100	100
54,484	67,515	一般服務費		69,037	69,037
17,344	13,442	專業服務費		7,242	7,242
20,345	23,111	材料及用品費		20,100	20,100
11,828	18,111	使用材料費		15,100	15,100
8,517	5,000	用品消耗		5,000	5,000
1,569	750	租金與利息		750	750
1,052	200	地租及水租		200	200
261	100	房租		100	100
10	300	機器租金		300	300
166	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0	50
80	100	什項設備租金		100	100
57,657	63,737	折舊、折耗及攤銷	35,625	32,085	67,710
26,283	26,767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7,335	23,020	30,355
20,961	21,046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21,009		21,009
10,413	15,924	攤銷	7,281	9,065	16,346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809	1,44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1,440	1,440
48	20	土地稅		20	20
343	100	房屋稅		100	100
1,417	1,170	消費與行為稅		1,170	1,170
	150	規 費		150	150
2,787	741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741	741
15		會費			
171	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0	200
2,541	541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541	541
6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0,66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10,667		各項短絀			
186		其他			
186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520298-1000 用人費用	
520298-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大學： 雜項費用業務兼職人員之酬金等。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耗用水電費等，共計編列13,500千元。其中，宿舍電費編列10,000千元、宿舍水費編列1,450千元。
520298-2200 郵電費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郵電費等。
520298-2300 旅運費	大學： 辦理雜項費用業務所需國內外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
5202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用等。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宿舍修護費、場地及設備修繕、換置之費用等，共計編列13,076千元。其中，宿舍修護費編列10,166千元。
520298-2600 保險費	大學： 凡各種財產保險費皆屬之。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宿舍館舍委辦清潔費、其他需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共計編列69,037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57,037千元；另有關全校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65人計35,50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20,000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0,000千元及雜項費用5,500千元。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編列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7,242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300千元。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100 使用材料費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等用品及報章雜誌、環境美化等費用。
520298-4000 租金與利息	
520298-4100 地租及水租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場地租金等，共計編列200千元。其中，一般土地租金編列100千元。
520298-4200 房租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房屋租金等。
520298-4300 機器租金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機器租金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20298-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雜項設備租金等。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大學： 宿舍、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等，共計編列30,355千元。其中，宿舍折舊編列8,821千元。
520298-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大學： 85年7月1日校務基金設立，由公務預算轉入校務基金不動產之折舊費用。
520298-5900 攤銷	大學：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0298-6200 土地稅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繳納土地稅等。
520298-6400 房屋稅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繳納房屋稅等。
520298-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大學：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繳納營業稅等。
520298-6800 規 費	大學： 凡繳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之各項規費屬之。
5202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20298-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大學： 係編列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
520298-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大學： 凡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編列541千元。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28,369	19,901	78,273
一次性項目				228,369	19,901	78,273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80,882	11,451	56,656
自籌收入支應				147,487	8,450	21,617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326,543		326,543	
				326,543		326,543	
				148,989		148,989	研究學院: 1機械及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相關儀器設備等經費6,500千元(其他)。 大學: 1-1機械及設備:為達成提昇教學品質之目標能量:購置全校性教學研究儀器設備與電腦設備等經費24,316千元(國庫撥補)。 1-2機械及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光譜儀、氣懸微粒質量分析儀、筆記型電腦、電腦及週邊設備等經費50,066千元(國庫撥補45,242千元;其他4,824千元)。 大學: 2-1交通及運輸設備:為達成提昇教學品質之目標能量,購置全校性教學研究實驗室通訊設備1,276千元(國庫撥款)。 2-2交通及運輸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視聽會議系統、音響設備及擴音設備通訊器材等經費10,175千元(國庫撥款8,852千元;其他1,323千元),其中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20千元。 大學: 3-1什項設備:為達成提昇教學品質之目標能量:購置全校教學研究用事務設備、圖書設備、期刊、社團樂器、辦公家俱等經費28,313千元(國庫撥補)。 3-2什項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讀者推薦圖書、電子期刊及實驗用雜項設備等經費28,343千元(國庫撥補25,976千元;其他2,367千元)。
				177,554		177,554	研究學院: 1機械及設備:購置建教合作等計畫實驗儀器設備,合計編列經費5,500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研究學院: 2什項設備:購置建教合作等相關雜項設備及圖書,合計編列經費3,000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大學: 1機械及設備:購置在職專班、建教合作、推廣教育、場地管理等實驗儀器設備、伺服器主機系統及週邊設備擴充、電腦設備、網路交換系統等設備,合計編列經費141,98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合 計				228,369	19,901	78,273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7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大學： 2交通及運輸設備：購置在職專班、建教合作、推廣教育、場地管理等實驗視訊設備、傳真機、擴音系統及通訊器材等設備，合計編列經費8,450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大學： 3什項設備：購置在職專班、建教合作、推廣教育、場地管理等雜項設備、圖書設備、事務及辦公家俱等設備。合計編列18,617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326,543		326,543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77,554		133,975	15,014
一次性項目	177,554		133,975	15,014
合 計	177,554		133,975	15,014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自有資金-其他15,014千元，全數係為其他政府機關補助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326,543	100.00					326,543	100.00
326,543	100.00					326,543	100.00
326,543	100.00					326,543	100.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資 總 額	自 有 資 金			其 他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26,543	177,554		133,975	15,014		
一次性項目	326,543	177,554		133,975	15,014		
合 計	326,543	177,554		133,975	15,014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326,543	100.00	326,543	100.00
	114.01 114.12				326,543	100.00	326,543	100.00
					326,543	100.00	326,543	100.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12,587	3,010,074	5,456,089	1,392,278	2,495,246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75,550	7,558	61,148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3,621	5,477	51,091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12,587	3,010,074	5,518,018	1,405,313	2,607,485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7,281	64,860	276,644	73,720	83,232
教學成本	3,739	50,454	263,693	70,625	59,882
管理及總務費用	3,542	5,585	10,514	2,935	4,413
其他業務外費用		8,821	2,437	160	18,937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代管土地金額為：26億2,915萬6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3,547,133	16,013,407
					144,256
					42,947
				3,547,133	16,200,610
				64,901	570,638
				41,291	489,684
				2,601	29,590
				21,009	51,364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596	283,596				
機械及設備	241,990	241,990				
機械及設備	241,990	241,99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424	14,4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424	14,424				
什項設備	27,182	27,182				
什項設備	27,182	27,182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額		
名 稱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年度 已 投 資	本年度增減 投資	投資淨額
杏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120,000	8,762,935	145		145
顯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6,065	8,062,852	114		114
伊斯酷軟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47,500	674,222,482	4,000		4,000
互字向量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100,000	153,000,000	3,600		3,600
歐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66,660	365,000	384		384
全宇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60,000	34,601,000	812		812
合 計			9,055		9,055

附註：『以前年度已投資』、『本年度增減投資』、『年終預計持有股數』、『本年度預算總額』、『上年度預算總額』及『前年度決算總額』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 股 比 例		現金股利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絀			
年終預計 持有股數	占發行 股數%	本年度預算		上 年 度 預算總額	前 年 度 決算總額
		每股(元)	總 額		
14,516	0.17				
11,375	0.14				
13,677,811	2.03				
3,600,000	2.35				
38,400	10.52				
10,000	0.03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5,721,092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500	研究學院： 本年度賸餘撥充基金500千元。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155,761	大學： 現金增撥：由國庫撥款購置固定資產133,975千元、無形資產17,617千元及遞延費用4,169千元。（其中含教育部專案型補助97,261千元）
其他	5,215	大學： 本年度預估本校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4,215千元。 研究學院：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1,000千元。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5,215	大學： 本年度預估本校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4,215千元。 研究學院：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1,000千元。
期末基金數額	5,877,353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0,907,756	資產	10,965,380	10,972,335	-6,955
1,089,655	流動資產	1,216,476	1,108,705	107,771
348,991	現金	475,812	368,041	107,771
194,805	流動金融資產	194,805	194,805	
53,865	應收款項	53,865	53,865	
481,137	預付款項	481,137	481,137	
10,857	短期貸墊款	10,857	10,857	
3,945,325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4,019,277	3,982,301	36,976
3,659,928	非流動金融資產	3,739,880	3,699,904	39,976
27,701	長期應收款	27,701	27,701	
257,696	準備金	251,696	254,696	-3,000
5,411,6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24,435	5,403,629	-179,194
16,224	土地	16,224	16,224	
66,530	土地改良物	54,346	61,627	-7,281
2,388,083	房屋及建築	2,277,856	2,342,716	-64,860
1,009,547	機械及設備	961,598	1,009,873	-48,275
238,115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4,034	257,853	-53,819
1,657,902	什項設備	1,675,121	1,680,080	-4,959
35,256	購建中固定資產	35,256	35,256	
78,440	無形資產	64,762	59,719	5,043
78,440	無形資產	64,762	59,719	5,043
382,679	其他資產	440,430	417,981	22,449
374,690	遞延資產	432,441	409,992	22,449
7,989	什項資產	7,989	7,989	
10,907,756	合 計	10,965,380	10,972,335	-6,955
3,280,731	負債	3,267,704	3,276,488	-8,784
2,736,989	流動負債	2,736,989	2,736,989	
75,136	應付款項	75,136	75,136	
2,661,853	預收款項	2,661,853	2,661,853	
543,742	其他負債	530,715	539,499	-8,784
434,822	遞延負債	427,795	433,579	-5,784
108,920	什項負債	102,920	105,920	-3,000
7,627,025	淨值	7,697,676	7,695,847	1,829
5,514,585	基金	5,877,353	5,721,092	156,261
5,514,585	基金	5,877,353	5,721,092	156,261
2,048,826	公積	1,717,272	1,886,604	-169,332
2,048,826	資本公積	1,717,272	1,886,604	-169,332
	累積餘絀	39,437	24,537	14,900
	累積賸餘	39,437	24,537	14,900
63,614	淨值其他項目	63,614	63,614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63,614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63,614	63,614	
10,907,756	合 計	10,965,380	10,972,335	-6,955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 ※『112年12月31日實際數』、『114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3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4,706千元、上年度預算數:\$4,706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4,706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4,706千元、上年度預算數:\$4,706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4,706千元
 3.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4,706千元及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4,706千元：係收到廠商存入作為履約保證用之有價證券、票據等。
 4. 本年度預計數「什項資產」項下「代管資產」及「應付代管資產」4,268,304千元及4,268,304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數4,333,205千元及4,333,205千元，分別減少64,901千元及64,901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427	217,095.04	2,697,840	
大專院校	人	12,427	217,095.04	2,697,840	大學： 學生人數估列12,217人(含 在職專班學生人數估列1,47 4人)。 研究學院： 學生人數估列210人。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160	223,319.65	2,715,567	
大專院校	人	12,160	223,319.65	2,715,567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497	191,018.56	2,387,159	
大專院校	人	12,497	191,018.56	2,387,159	
111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294	199,166.34	2,448,551	
大專院校	人	12,294	199,166.34	2,448,551	
110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1,938	190,244.68	2,271,141	
大專院校	人	11,938	190,244.68	2,271,141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11年度決算數』及『110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179		179	
職員		146		146	
	簡任	7		7	
	薦任	102		102	
	委任	37		37	
駐衛警		4		4	
	駐衛警	4		4	
技工		8		8	
	技工	8		8	
工友		17		17	
	工友	17		17	
駕駛		4		4	
	駕駛	4		4	
教師人員		728		728	
教師		728		728	
	教授	352		352	
	副教授	210		210	
	助理教授	151		151	
	講師	15		15	
助教人員		2		2	
助教		2		2	
	助教	2		2	
兼任人員		370		370	
兼任		370		370	
	教授	165		165	
	副教授	70		70	
	助理教授	80		80	
	講師	55		55	
總 計		1,279		1,279	

大學：

1. 為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推廣教育計畫、招生及場地管理等業務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契僱人力進用編列預算：臨時專任助理992人計869,533千元、臨時兼任助理及臨時工4,166人計109,939千元，以上共5,158人，合計979,472千元。其中：(1)其他補助計畫、在職專班等983人計247,441千元。(2)建教合作計畫3,786人計660,306千元。(3)推廣教育計畫70人計7,553千元。(4)場地管理233人計57,037千元。(5)招生業務、技轉業務等86人計7,135千元。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65人計35,500千元。
3. 考績獎金編列係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參考112年決算數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金額*168人計算，編列16,888千元。
4.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參考112年決算數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月薪*1.5個月*796人計算，編列138,259千元。

研究學院：

1. 為執行教學行政及建教合作計畫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契僱人力進用編列預算：臨時專任助理8人計7,214千元、臨時兼任助理7人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	-----	-----------------	---------------	-----------------	-----

計180千元，以上共15人，合計7,394千元。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2人計1,000千元。

3.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參考目標員額予以編列，以平均月薪*1.5個月*5人計算，編列945千元。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夜) 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獎		效 金
業務支出部分	1,190,981		6,336		139,204		16,888				94,540
教學成本	1,058,724		431		122,672		1,424				78,200
正式人員	1,058,724		431		122,672		1,424				78,200
教員	1,057,902		431		122,569		1,424				78,100
助教	822				103						100
兼任人員											
教員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2,257		5,905		16,532		15,464				16,340
正式人員	132,257		5,905		16,532		15,464				16,340
職員	120,331		3,657		15,041		13,601				14,260
工員	11,926		2,248		1,491		1,863				2,08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其他業務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其他業務外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合 計	1,190,981		6,336		139,204		16,888				94,540
總 計	1,190,981		6,336		139,204		16,888				94,54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大學：

- 為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推廣教育計畫、招生及場地管理等業務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契僱人力進用編列預算：臨時專任助理992人計869,533千元、臨時兼任助理及臨時工4,166人計109,939千元，以上共5,158人，合計979,472千元。其中：(1)其他補助計畫、在職專班等983人計247,441千元。(2)建教合作計畫3,786人計660,306千元。(3)推廣教育計畫70人計7,553千元。(4)場地管理233人計57,037千元。(5)招生業務、技轉業務等86人計7,135千元。
-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65人計35,500千元。
- 考績獎金編列係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參考112年決算數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金額*168人計算，編列16,888千元。
-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參考112年決算數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月薪*1.5個月*796人計算，編列138,259千元。

研究學院：

- 為執行教學行政及建教合作計畫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契僱人力進用編列預算：臨時專任助理8人計7,214千元、臨時兼任助理7人計180千元，以上共15人，合計7,394千元。
-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2人計1,000千元。
-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參考目標員額予以編列，以平均月薪*1.5個月*5人計算，編列945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89,814	640		22,285		1,560,688	248,051	1,808,739
		87,654	340		16,602		1,366,047	247,994	1,614,041
		87,654	340		16,602		1,366,047		1,366,047
		87,442	340		16,602		1,364,810		1,364,810
		212					1,237		1,237
								247,994	247,994
								247,994	247,994
		2,160	300		5,683		194,641		194,641
		2,160	300		5,683		194,641		194,641
		579	300		3,901		171,670		171,670
		1,581			1,782		22,971		22,971
								12	12
								12	12
								12	12
								45	45
								45	45
								45	45
		89,814	640		22,285		1,560,688	248,051	1,808,739
		89,814	640		22,285		1,560,688	248,051	1,808,739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1,618,734	1,768,216	用人費用	1,473,780	334,959	1,808,739
1,037,542	1,157,213	正式員額薪資	1,103,571	87,410	1,190,981
255,031	261,907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1,327	216,724	248,051
5,370	5,958	加(夜)班費	5,444	892	6,336
133,049	149,215	獎金	144,439	11,653	156,092
91,648	87,554	退休及卹償金	87,188	7,352	94,540
96,091	106,369	福利費	101,811	10,928	112,739
2,000,971	1,772,682	服務費用	329,545	1,418,595	1,748,140
111,954	104,700	水電費		123,298	123,298
11,411	12,670	郵電費	2,965	9,195	12,160
125,779	107,551	旅運費	22,150	87,242	109,392
29,569	34,13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576	24,505	35,081
95,328	96,26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1,000	82,092	93,092
4,563	5,750	保險費	1,450	4,630	6,080
1,031,545	994,850	一般服務費	194,300	869,252	1,063,552
588,666	409,917	專業服務費	86,104	212,518	298,622
1,032	1,806	公關慰勞費		1,823	1,823
1,123	5,040	推展費	1,000	4,040	5,040
430,679	440,461	材料及用品費	56,050	362,248	418,298
62,704	88,041	使用材料費	14,700	46,393	61,093
367,973	352,320	用品消耗	41,350	315,755	357,105
	1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100	100
117,349	100,300	租金與利息	24,400	39,685	64,085
10,177	7,710	地租及水租	1,200	6,305	7,505
3,532	1,960	房租	400	1,455	1,855
87,090	72,610	機器租金	20,500	22,310	42,810
14,553	16,16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700	8,310	10,010
1,996	1,860	什項設備租金	600	1,305	1,905
591,123	624,143	折舊、折耗及攤銷	338,070	318,726	656,796
464,333	473,3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31,544	274,193	505,737
64,754	64,902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64,901		64,901
62,036	85,908	攤銷	41,625	44,533	86,158
2,980	2,93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0	2,930	3,030
48	20	土地稅		20	20
343	100	房屋稅		100	100
2,462	2,000	消費與行為稅		2,000	2,000
125	810	規費	100	810	910
590,111	598,85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174,704	363,954	538,658
5,045	1,740	會費	400	1,880	2,280
536,645	525,22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6,104	342,972	479,076
31,864	46,246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6,900	10,682	37,582
16,557	25,638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1,300	8,420	19,720
11,593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11,593		各項短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1,614,041		194,641	12			45
1,058,724		132,257				
247,994			12			45
431		5,905				
124,096		31,996				
78,200		16,340				
104,596		8,143				
1,534,174		82,147	8,950	18,934		103,935
84,660		25,138				13,500
9,055		1,965	20	820		300
107,442		1,540		230		180
30,655		3,176	50	700		500
72,076		7,800	100	40		13,076
5,295		685				100
958,672		28,708	460	6,675		69,037
261,479		11,212	8,320	10,369		7,242
		1,823				
4,840		100		100		
383,648		12,250	300	2,000		20,100
44,553		840	100	500		15,100
338,995		11,410	200	1,500		5,000
100						
60,980		1,555		800		750
6,705		300		300		200
1,505		50		200		100
41,210		1,100		200		300
9,805		55		100		50
1,755		50				100
557,578		31,508				67,710
448,393		26,989				30,355
41,291		2,601				21,009
67,894		1,918				16,346
1,190		280	120			1,440
						20
						100
610		120	100			1,170
580		160	20			150
308,815	227,835	270	90	907		741
2,010		270				
250,044	227,835		90	907		200
37,041						541
19,72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186		其他			
186		其他費用			
5,363,726	5,307,584	總 計	2,396,649	2,841,097	5,237,746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附註：本年度國外旅費63,687千元、大陸地區旅費12,527千元、公共關係費1,269千元、員工慰勞費554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4,460,426	227,835	322,651	9,472	22,641		194,721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大學：

本年度無編列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及其他車輛，截至年度終了，本校車輛預計有：

一、管理用車輛：

管理用小型客車3輛

管理用小型客貨車2輛

管理用大型客車2輛

二、其他車輛：

警用巡邏機車11輛

研究學院：

本年度無編列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及其他車輛，截至年度終了，本院預計無相關車輛。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u>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
二、預算表	
(一)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1-23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1-26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1-27
(二)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1-29
2.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1-30
3.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1-31
4.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1-32
5.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1-33
6.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1-45
7.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47
8.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51
9.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53
10.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55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1-59
12.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61
13.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63
14. 資產折舊明細表.....	1-65
15. 資產報廢明細表.....	1-67
16.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1-68
17.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1-70
(三)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	1-71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1-74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1-75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1-76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1-78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1-82
(四)附錄	
1.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 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1-83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本校預算及財務運作，原係採行公務預算制度，有關財務收支悉數納入國庫統收統支系統，惟難以形成整體經營理念，同時經費使用限制較多，缺乏彈性，無法切合教學、研究及發展之需要；大學法修正通過後，自86年度起本校配合教育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實施，設立校務基金，冀透過校務基金之推動，落實財務自主，加強吸收社會資源投入教育，減輕政府負擔，提昇資源使用效率，提高辦學績效，促進與社會良性互動關係，奠定高等教育為研究高深學術，養成專門人才，並培養其研究創造能力更穩固之發展基礎。

為因應90年12月21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10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5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93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5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版，即5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版）」等3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10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98年7月6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4182號函同意，自99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104年2月4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104年5月12日主基作字第1040200370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中央大學組織規程，置校長 1 人，綜理全校校務；副校長 3 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分設學術單位：文學院、理學院、工學院、管理學院、資訊電機學院、地球科學學院、客家學院及生醫理工學院等 8 個學院【共計 5 個學士班、23 個學系、18 個獨立研究所、9 個學位學程、1 個中心及 1 個高階主管企管碩士班】、6 個校屬研究中心、聯合研究中心及總教學中心等單位；行政單位：教務、學生事務、總務、研究發展、國際事務等 5 處，秘書、人事、主計等 3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室，圖書館、電子計算機中心及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等；茲分述如下：

(一)學術單位

1. 文學院：設有文學院學士班、中國文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英美語文學系（碩士班）、法國語文學系（碩士班）、哲學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藝術學研究所（碩士班）、歷史研究所(含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學習與教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師資培育中心、亞際文化研究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2. 理學院：設有理學院學士班、物理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數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化學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照明與顯示科技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統計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天文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光電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3. 工學院：設有工學院學士班、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含碩士班、博士班及工學博士班)、土木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營建管理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營建管理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及營建管理博士班）、機械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光機電工程碩士班、光機電工程博士班及工學博士班）、能源工程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環境工程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含碩士班、博士班及工學博士班)。
4. 管理學院：設有企業管理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資訊管理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財務金融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經濟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會計研究所(含碩士班及企業資源規劃會計碩士在職專班)、產業經濟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工業管理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管理學院高階主管企管碩士班及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5. 資訊電機學院：設有資訊電機學院學士班、電機工程學系（含碩士班、博士班及產業博士班）、資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AI 碩士班、軟體工程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通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網路學習科技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及人工智慧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6. 地球科學學院：設有地球科學學院學士班、地球科學學系(含地球物理碩士班及地球物理博士班)、大氣科學學系(含大氣物理碩士班及大氣物理博士班)、太空科學與工程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應用地質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水文與海洋科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地球系統科學國際研究生博士學位學程。
7. 客家學院：設有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含客家社會及政策碩士班、客家語文碩士班、客家研究碩士在職專班及客家研究博士班)、法律與政府研究所(含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
8. 生醫理工學院：設有生命科學系(含碩士班及博士班)、認知神經科學研究所(含碩士班及博士班)、生醫科學與工程學系(含系統生物與生物資訊碩士班、系統生物與生物資訊博士班、生物醫學工程碩士班、生物醫學工程博士班、跨領域轉譯醫學博士班及人工智慧精準醫療碩士在職專班)、跨領域神經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跨領域神經科學國際研究生博士學位學程。
9. 校屬研究中心：
 - (1) 太空及遙測研究中心：以發展遙測科技為核心願景，致力於遙測科學的研究與教學，以及遙測技術的實現與應用，落實研究成果於國土監測、災害調查、海洋偵測、大氣分析、農林規劃、工程管理、與科普教育等領域；並開設「遙測科技碩士學位學程」及「環境科技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研究方面則設有遙測技術研究群、空間資訊研究群與太空科學研究群等三個研究群，多面向深耕於遙測研發與應用。
 - (2) 光電科學研究中心：協調整合規劃與推動光電教學及光電研究發展事項，設有生醫光電組、光資訊組、光學工程組、光通訊組、光電材料組、固態照明組、雷射科技組。
 - (3) 環境研究中心：因應環境變遷、天然資源與災害等議題日益重要，中心發展朝向自然環境與資源研究並重，同時考量空中、陸地和海洋之環境元素，為一個完整之環境與資源研究中心，設有永續與災防研究組、大氣環境研究組、海域資源與災害調查組、土壤與水資源研究組。
 - (4) 臺灣經濟發展研究中心：推動臺灣經濟發展政策之研究，發揚台灣經濟發展之經驗，主持國鼎圖書資料館之館務，設有五個研究小組，包括財經政策研究組、勞工政策研究組、兩岸政策研究組、能源政策研究組、住宅政策研究組。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5) 前瞻科技研究中心：增進學術交流及研究合作，同時配合國家科技發展政策，有效整合研究資源，推動安全科技相關研究工作，設行政支援組、技術研發組、科技研析組、專案計畫組、關鍵實驗室。
- (6) 太空科學與科技研究中心：本校在 1990 年首創太空科學研究所，為全國師資、研究領域、培育太空科技人才最為完備的教學與研究單位。基於上述基礎，於 2018 年成立台灣第一個大學太空科學中心，完整之太空研究，結合太空酬載與感測器、立方人造衛星建構、遙傳追蹤與指令站、衛星任務作業中心，進行電離層天氣預報、地震前兆、海嘯預警及空污遙測科學研究，大幅提升我國太空科技及學術水準。
10. 聯合研究中心：協調整合各聯合運作之研究中心資源，以提升營運績效。
- (1) 災害防治研究中心：培育防災方面之專才，及提供各項防災諮詢服務與訓練，設氣象災害研究組、地震災害研究組、地質災害研究組、人為災害研究組、都市災害研究組、社經對策及法規研究組。
- (2) 學習科技研究中心：為整合跨領域學習科技研究並與國際相關研究中心接軌，職掌為學習科技相關研究、教學、服務之推動。
- (3) 全球定位科學與應用研究中心：為推動全球定位科學與應用相關研究、發展關鍵科技，提供合作研究平台及強化與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太空中心委辦之協力中心之運作機制，設氣象組、太空組、資料組、地基組、測地組、應用組等六組。
11. 總教學中心：為規劃並審議有關共同教育單位等之發展設置。
- (1) 通識教育中心：負責全校通識教育、外語、共同必修課程等業務。
- (2) 語言中心：為提供學生語言能力及因應高等教育國際化趨勢設置。
- (3) 體育室：負責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

(二) 行政單位

1. 秘書室：襄助校長及副校長辦理秘書業務等，設第 1 組、第 2 組及校友服務中心。
2. 教務處：掌理註冊、課務、招生及其他教務事項，設註冊、課務及招生等 3 組及教學發展中心。
3. 學生事務處：掌理心理輔導、生活輔導、課外活動、衛生保健、校園安全、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宿舍服務之規劃及其他輔導事項，設生活輔導、課外活動、衛生保健及住宿服務等組與職涯發展中心、諮商輔導中心及服務學習發展中心、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4. 總務處：掌理文書、事務、出納、營繕、保管及其他總務事項，設文書、事務、出納、營繕、資產經營管理、採購、校務人力等組及駐校警衛隊。
5. 研究發展處：掌理校務發展規劃、學術研究事務之推動、產學合作、智權保護與成果推展等相關業務，設企劃、學術發展及計畫管理等組，另為配合計畫執行，成立產學營運中心。
6. 國際事務處：掌理全校國際化業務，設國際行政事務、國際交流暨招生及海外教育推廣等組。
7. 圖書館：負責蒐集教學研究資料、提供資訊服務等，設採編、典閱、推廣服務、資訊系統等組。
8. 電子計算機中心：支援電子計算機及通訊相關之教學與研究，協助行政自動化及推廣等服務，設資源管理、網路系統、校務資訊、技術研發等組。
9.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負責推動校園安全衛生、環境保護及消防安全管理等業務。
10. 人事室：辦理全校人事業務，設第 1 組及第 2 組。
11. 主計室：辦理全校歲計、會計、統計等業務，設第 1 組、第 2 組及第 3 組。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12)年度決算結果：

- (一) 業務收入：決算數 48 億 2,944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45 億 6,752 萬 5 千元，增加 2 億 6,191 萬 8 千元，增幅約 5.73%。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51 億 5,572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48 億 1,538 萬 4 千元，增加 3 億 4,034 萬 2 千元，增幅約 7.07%。
- (三)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3 億 3,588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1,807 萬 5 千元，增加 1 億 1,780 萬 6 千元，增幅約 54.02%，主要係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受贈收入、賠(補)償收入及雜項收入，實際收入較預期增加所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致。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2 億 799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7,581 萬 2 千元，增加 3,218 萬 7 千元，增幅約 18.31%，主要係各場地及學生宿舍支出較預期增加及認列呆帳致雜項費用增加所致。
- (五)收支短絀：決算短絀數 1 億 9,840 萬 1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2 億 559 萬 6 千元，減少短絀 719 萬 5 千元，減幅約 3.50%。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3 億 5,173 萬元，占可用預算數 4 億 1,886 萬 8 千元，執行率約 83.97%，主要係因規劃教學研究用之添購 X 波段天線接收系統、KKa 頻段小型衛星終端天線，以及公共區域監視系統改善等採購案進度較預期落後所致，本校已請各業務單位持續積極加速辦理。

二、上(113)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22 億 9,093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22 億 8,844 萬 8 千元，增加 248 萬 7 千元，增幅約 0.11%。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25 億 1,050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 24 億 3,853 萬 9 千元，增加 7,196 萬 7 千元，增幅約 2.95%。
-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1 億 1,556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 1 億 3,685 萬 8 千元，減少 2,129 萬 2 千元，減幅約 15.56%，主要係利息收入及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實際業務外費用 8,613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9,828 萬 2 千元，減少 1,214 萬 8 千元，減幅約 12.36%，主要係各場地及學生宿舍支出較預期減少所致。
- (五)收支餘絀：實際短絀數 1 億 9,013 萬 9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1 億 1,151 萬 5 千元，增加短絀 7,862 萬 4 千元，增幅約 70.51%，主要係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之學雜費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預期減少，惟因配合各單位業務實際需要，實際支出較預期增加所致。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實際執行數 1 億 1,797 萬 5 千元，占預計數 2 億 330 萬元，執行率約 58.03%，主要係各項設備購置業務單位尚在規劃設計或採購中，致採購案進度較預期落後。本校已請各業務單位持續積極加速辦理。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教學目標：

1.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落實教學創新

(1) 落實期中預警制度：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推動學生期中預警作業，執行至今全校 26 學系、服務學習發展中心、通識教育中心、語言中心，以及各基礎共同科專責單位，均已加入辦理；近三學期全系必修預警成功比率平均 64%，預警作業具實質幫助效益。

(2) 優質教學助理制度：

針對大學部必修課程、通識課程、基礎科目等課程建立各項 TA 制度。

A. 全校基礎科目課後輔導教學助理：微積分與其他課程

(a) 目前優先辦理全校性重要基礎科目—微積分課後輔導。

(b) 配對課業輔導：配合期中預警制度，針對學習落後之學生需求開設專業科目課後學習輔導時段。

(c) 大一新生暑期先修課後輔導：輔導甄試錄取大一新生暑期先修微積分、程式設計、經濟學、英文及日文等課程。

B. 核心通識課程教學助理

為提昇通識課程教學品質，透過健全之教學助理制度有效協助學習。

(3) 設置安心就學工作小組與委員會：

整合跨單位輔導機制與資源，制訂各項措施及配套辦法，共同推動「安心就學支持計畫」。透過定期追蹤輔導，檢視執行成效和待改善項目，使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在經濟、生活、學習及職涯面向獲得實質協助。

(4) 教師教學精進活動與社群小聚：

針對教學知能等相關議題，邀請校內外教育學者與教學傑出教師或執行計畫優異教師，提供教育專業資訊與教學經驗分享，並推動教師社群及議題小聚，以作為經驗交流平台，並藉此形成教師共學社群。

(5) 持續推動期中教學回饋制度：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實施期中教學回饋問卷，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課程全面實施，提供學生期中反應課程建議之管道。另外，教學創新計劃期中回饋問卷六學期，累計實施班級數共計 79 門、2228 名學生填答，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平均填答率約 81%。教學發展中心並針對評量統計數據與課程相關性進行分析，以持續改善課程教學狀況。

(6) 推行教學獎勵方案：

- A. 依據教育部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99 學年度起修訂教學傑出暨優良獎設置辦法，獎勵教學優異教師，分為 3 種：校教學傑出獎 5 名，校教學優良獎 15 名，院教學優良獎 45 名。
- B. 增訂其它教學獎勵方案，包含英語授課獎勵、提升大班教學成效、教師傳習制度之傳授者、執行創新教學成果優異、獲選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補助系所收授外系生修習課程補助辦法、自主學習微課程導師經費支用要點、通識核心必修課程補助、通識與共同必修課程教學優良教師獎勵、跨院系基礎科學必修課程教學優良教師獎勵等。

(7) 推行創新教學支持系統：

以實施多年的教師傳習制度、教學成長工作坊和教師社群為基礎，透過教學創新計畫推動、教學議題研討、教師小聚對話、TA 協助觀課紀錄與問卷分析、成果展示平台、專業教學諮詢等支持系統，提供客製化個別教師支援，並推薦優良教師擔任教學傳習，逐步形成以教學為核心的多元教師社群，以提升教學品質並改善教學現場實際問題。

(8) 建置「ideaNCU 中大創意園區」，提供師生跨域創意場域：

中大創意園區 (idea NCU) 結合發想、實作和多媒體的空間設計概念，用以促進使用者之自主學習、跨域整合與社會實踐交流推廣，讓教師或學生在教學和學習上發揮創意。

(9) 健全教師評鑑制度：

針對各新增或異動之系院健全各項教師評鑑施行細則及因應各項教學策略與環境之賡續，修訂校院系之教師評鑑相關法規，以健全並落實全校教師評鑑制度。

(10) 學生學習成效推動委員會：

為提升建立學生學習成效，並落實評估與改善機制，本校持續召開校級之學習成效推動委員會。

(11) 學生學習問卷施測與統計：

以大一/大四學生及修習英語授課課程學生為對象，進行學生學習成效及教學評估等問卷之施測分析，以作為整體教學與英語授課課程之參考。

(12) 資訊化教學應用服務與推廣，建構數位化教學學習環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提供多元資訊化教學軟硬體設備，整合校園各項數位資源並協助導入教學課程與教學活動，提供必要的技術支援，降低資訊化教學應用門檻，並搭配相關推廣教學機制，發揮數位化教學學習效益。

2. 課程革新：

- (1)鼓勵教師英語授課：自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鼓勵專任(案)教師以英語授課，104 學年度起新聘專任(案)助理教授級(含)以上之教師，每學年須開設至少 2 小時之全英語授課課程。
- (2)鼓勵教師開設通識核心必修課程：為豐富通識課程之廣度及深度，鼓勵各學術單位資深且教學優良教師，支援開設通識核心必修課程，並依「國立中央大學開設通識核心必修課程經費補助作業要點」給予補助。
- (3)鼓勵教師參與教育部主協辦磨課師計畫之課程，於首次錄製之學年度，每 8 小時教材採計 1 鐘點，最高以 3 小時為限，並列入教師之應授時數，每位教師每學年度申請以一門課程為限，並不得列入超鐘點時數。
- (4)加強產業界參與課程，縮短產學落差。
- (5)為提升學生中文寫作能力，國文課程由原本的 6 學分課程，改為 3 學分專業課程，2 學分寫作課程。
- (6)體育課程由 6 學分改為 5 學分，服務學習課程第二學期，改為彈性開課，由各系決定開課的學期及課程內容。
- (7)配合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將大一英文由原本 4 學分必修課及 2 學分選修課提高至 6 學分必修課。

3. 推廣教育：

- (1)課程推動核心，將發展專業特殊性的職能增強課程。將擴展本校之教學領域，整合校內既有之教學資源，強化與他機關之合作，以終身學習理念、規劃各種課程，推動社會教育及企業專業人員在職教育；以提昇大桃園地區產業競爭力為宗旨，同時拓展校務基金財源及本校社會資源。未來亦將加強與國內外大學、產業界合作，辦理各項專業與職業訓練課程。
- (2)本校自行辦理或與其他機關合作辦理學分班與非學分班課程，除鼓勵本校教師能積極參與學校推廣教育課程外，亦針對推廣教育課程之教學品質進行成效評量，以提升學員滿意度。

4. 提昇教務服務效率：

- (1)響應教育部大專校院行動支付推動計畫，網路申請學籍成績證明文件系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統將導入行動支付 LINE Pay，增加支付便利性。

- (2) 規劃成績系統升級翻新暨成績證明文件改版，納入 T 分數呈現學習表現。
- (3) 持續推動教務系統及課務管理系統更新、課務申請表電子化，規劃並擴充系統功能及統計報表需求。
- (4) 配合教育部建置全國大專院校數位證書發證/驗證系統，預計擴大服務開放已畢業校友申請，方便業界快速檢驗數位學位證書的真偽性。
- (5) 推動電子成績單暨學位證明書，具電子數位簽章不易被偽照，申請省時便捷，環保無紙化。

5. 培育人才：

本年度預計培育高等教育人才 12,217 人，較上年度預計略增 162 人，主要係配合教育部資通訊人才政策，資通領域擴大至半導體、AI、機械等相關領域系所。

(1) 推動招生專業化

因應十二年國教新課綱及 111 學年度大學新考招案，本校持續參與 113-114 學年度教育部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計畫第 6 期)。

(2) 弱勢學生扶助

對經濟弱勢學生(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學生)減免各項招生考試報名費。並由各學系於申請入學移撥名額設立向日葵聯合招生組，調降學測篩選標準並實施優先錄取。

(3) 博士班研究生分流培育

自 104 學年度起將博士班培育分流為學術研究及產業研發二種模式，其中「產業研發部分」，配合教育部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由教育部及合作產業提供博士班研究生獎助學金，校內再補助每人每月 5,000 元獎助學金，並由產業界合作指導博士班研究生參與合作企業實作研發並完成論文；「學術研究部分」對經由逕讀、甄試及考試入學優秀博士班研究生，整合校內資源，提供 4 年、每月 2 萬 5 千元獎助學金。

(4) 擴充國家重點領域招生名額

配合國家重點領域發展政策，持續擴充半導體、AI 及機械相關專業領域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之招生名額。

(二) 學輔目標：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1. 發展多元導師輔導制度特色，強化學務處與系所合作機制，透過各院導師工作委員會議、導師暨教職員輔導知能座談，提昇危機辨識與轉介之相關知能，並藉由本校教職員組成之「談心坊社團」，建構服務學生關懷網絡，促進學生心理健康。
2. 推行安心就學計畫，針對經濟不利、身心障礙學生及子女、特殊境遇家庭或遭遇急難等學生，以實質獎助結合多元輔導活動，扶助弱勢學生以學習取代工讀，藉以達成教育機會均等及安心就學目標。
3. 持續改善學生社團課外活動場館設備與安全防護設施，以落實校園安全；輔導學生自治組織與約各類型學生社團辦理活動，並鼓勵學生團隊走訪校園及周邊社區，以實行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第 3 項良好健康和福祉、第 4 項優質教育、第 5 項性別平等、第 14 項水下生命及第 15 項陸域生命等目標；培育具有專業功能的校園電視台與藝文工作隊，透過影像、媒體、文字及音控之傳達，充分發揮學生之創造力，活化校園氛圍；透過社團講座辦理及宣導，提升學生公民素養，宣導校園安全、尊重生命及維持身心健康等觀念，建構優質課外學習環境。
4. 加強諮商服務專業化及精緻化，落實心理衛生三級預防輔導工作：
 - (1)提供全校學生專業的心理諮商服務與多元化的心理健康活動。
 - (2)透過輔導股長培訓，增能同儕之輔導關懷及校園心理健康推廣服務。
 - (3)由社工師擔任系所諮詢與轉介危機學生之窗口，連結校內外輔導網絡。
5. 結合永續發展目標(SDGs)第八項目標，推展青年就業策略，提供專業職涯諮詢輔導，引導學生及早探索並規劃職涯方向；舉辦多元職涯輔導活動及核心能力系列課程，培養學生就業競爭力；舉辦校園徵才系列活動、企業說明會與校外實習，提供就業資訊與職場順利接軌，提升學生職場就業率；追蹤畢業生流向情形並分析回饋校務發展與教學策略。
6. 透過中大護照、服務學習課程與服務學習學生自主團隊計畫，將學習反思與國內、外社會實踐、在地聯結以及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SDGs)結合，藉以豐富學生的學習經驗，培養公民責任。
7. 秉持「人性關懷、全人健康」的理念，致力於營造全方位友善支持性環境，並整合健康資源，創新增值服務，促進健康和預防疾病的發生。另推動「學校、家庭、社區行動結盟」的策略模式，提供多元化和整體性的健康措施與服務，確保師生能實踐永續發展目標 SDG3，實現各年齡層的健康生活與福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8. 持續推動校園安全維護機制，訓練災害應變能力，培養學生自治、自律與團隊合作之安全觀念；結合學生社團力量推動藥物濫用宣導、學生安全防護及友善校園等學安工作，營造安全、健康與性別友善之校園環境，以防杜危安事件肇生，維護校園安寧與學生安全。
9. 結合 2030 年永續發展目標(SDGs)第五項目標：「實現性別平等及所有女性之賦權」，性別平等從你我做起，維護性別友善校園，辦理各項性別平等教育推廣活動與講座，以提昇全校教職員工生之性平意識。
10. 為提供中大特殊教育學生支持服務，資源教室輔導人員依據個別化支持計畫整合校內外相關資源，落實特教需求輔導，建立無障礙校園學習環境。
11. 提昇學生宿舍住宿品質並活化公共空間，並打破傳統學習框架，透過生活學習，推動住學合一，打造「宿舍學習圈」。藉由講座及對話平台，邀請老師走入學生宿舍，每場皆鏈結 SDGs 永續發展目標，辦理「科普進宿舍」及「人文關懷系列」活動。從應用面向宿舍各科系的同學介紹科學知識，倡導科學方法並傳播科學思想並導入人文關懷，拓展宿民多元視野。
12. 原資中心為彙整原住民學生資源統整之交流平台，推動原住民族文化教育課程及文化活動提升學生及教職員對於原住民事務之認知，結合 SDGs 議題建立全民原教友善校園環境，並辦理跨校合作活動返鄉服務及文化參訪計畫。

(三) 規劃校務發展方針：

面對當前瞬息萬變的國際情勢及科技日新月異帶來產業結構改變，本校已於 110-114 年校務發展計畫，規劃「學生為本，博雅專精」、「學術領航，躍升國際」、「人文關懷，永續發展」及「智慧校園，活力行政」等四大主軸作為校務發展藍圖，並連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引領全校善用特色專長領域持續追求卓越，突破困境，維持教研並重之本質，兼顧產業鏈結與社會關懷，帶動社會創新，成就學生創造高教價值。

為確保各項校務規劃穩健推動，持續藉由訂定質量化校務發展績效指標及五年分年目標，透過 E 化平台逐年進行績效考核，並依據管考結果滾動修正校務發展計畫，以強化回饋運用及自我改善，建構完整 PDCA 品質保證機制，達成各階段校務發展目標。

(四) 推動研究能量提升：

1. 發展研究特色：

(1) 發展三大特色領域研究中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本校整合校內原有之優秀研究團隊，於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挹注下，已成立「太空科學與科技研究中心」、「高能與強場物理研究中心」、「地震災害鏈風險評估及管理研究中心」特色領域研究中心。未來以「培育優秀人才」、「研究/技術提升與開拓」、「產業新興趨勢之創造」為目標，吸引國際一流學者與國際優秀學生進行學術交流，參與國外名校、研究機構與企業之研究合作或技術開發，擔任國家解決重大議題之智庫，提升本校之國際影響力，打造國家級人才聚落，型塑成為該領域之國際研究重鎮。

(2) 國際重點學院/領域-永續發展領域：

本校以地球科學、工學、資訊電機及生醫理工等學院優勢領域聚焦永續發展目標，提升國際學術影響力。研究主題包括跨國極圈與氣候變遷研究，災防預警系統；碳捕捉、碳利用、碳封存技術與地熱發電技術；智慧能源管理系統，工業 5.0 智慧製造系統、6G 無線通訊技術；高效化合物半導體元件與電路；跨國智慧醫療研究與居家照護平台。

2. 推動本校研發能量提升：

- (1) 營造產學氛圍、致力研發創新：鼓勵教師投入研發，將研發成果產出為期刊論文、申請專利、技術移轉，對研究有成之教師分別授予講座、研究傑出獎、特聘教授獎、新聘傑出教研人員、新聘卓越教研人員、羅家倫校長年輕傑出研究獎、產學貢獻獎、論文貢獻獎、績優專利獎、績優技術移轉獎、傑出技術移轉貢獻獎等獎勵及補助。此外，亦透過產學合作、專利或技術移轉、兼職、借調，以及協助企業育成、延伸創業等模式，擴大社會影響力。
- (2) 建構創新創業生態系，推動人才培育及產業串接：針對新創輔導，分為人才促新創、校園挺新創及企業育新創等三個階段；著重發展前瞻特色產業，發掘校內具商業價值及創業企圖心之團隊，提供團隊專屬業師陪伴、補強智財保護，並槓桿政府及公協會等資源，完善團隊孵化及企業加速之培育能量，將校內研發技術能量與國內外產業串連，強化創業孕育環境，落實產學研合一。
- (3) 本校獲國科會科研產業化平台計畫經費挹注，針對校內特色領域，聚焦「永續發展與太空」、「數位資訊與關鍵材料」及「智慧醫療與生醫生技」等三大領域。以科研產業化平台為產學研合作推廣窗口，利用開發產學會員及策略夥伴來強化產學合作案件量；此外，成功促成與德國化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學工業大廠科思創、穩懋半導體等公司合作，共同設立「聯合研發中心」，雙方將攜手共同合作，以發掘更多創新產業及運用，深化與國際產學之鏈結。

- (4)研發能量持續成長：預估本年度各項研發能量指標均呈穩定發展，包括國外期刊論文發表總篇數（SCI、SSCI）近 1,136 篇；國科會補助各類計畫金額預計 13 億餘元；非國科會產學合作計畫金額預計約 6 億元。專利申請案獲准預估 71 件；技術移轉金額預估約 1,100 萬元。

(五) 推動國際化業務：

1. 學術研究國際化：為培養本國學生國際競爭力，爰設立獎助措施，鼓勵本校學生參與出國研修計畫：

(1)交換學生及雙聯學位計畫：鼓勵學生參與交換學生、雙聯學位及寒暑期赴海外短期研習，並不定期舉辦分享說明會，邀請有相關經驗學生分享海外生活學習經驗，舉辦國際週活動及留遊學資訊展，邀請美國資訊教育中心、法國在臺協會、荷蘭教育中心等單位分享專業經驗及申請獎學金機會。

(2)出席國際會議：為提升本校學生國際視野、瞭解國外教學及研究發展現況，設立獎助措施，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學術活動、國際性研討會議與國際學者交流，並增加未來國際合作機會。

(3)推動國際研究及學術交流：為讓學生能拓展國際視野，並將其研究成果於國際間發表、增加國際經驗，學生可使用所屬單位或其指導教授之結餘款、管理費參加國際會議或參與出國研究計畫。

2. 開設國際化課程：

(1)本校目前除與東京工業大學、香港大學、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及馬來西亞科學大學等大學合作，每年開設 2-3 門全英語跨國遠距教學課程，亦積極開設校內全英語教學之課程，推動校內學習環境國際化。

(2)辦理暑期 Global Lab，招收國外大學校院學生參與本校實習研究計畫，如與台聯大合作，接受香港及美國學生於暑期前來本校參與相關領域實驗室實習研究。另外，亦配合教育部新南向計畫，辦理東南亞國家假日學校，邀請印尼及越南姊妹校學生前來參與實驗室專業課程，同時體驗台灣文化。此 Global Lab 計畫對於本校招收優秀外籍學生有實質助益，學生透過實習研究，發掘自己研究興趣，提升至本校攻讀學位之機會。

(六) 產學貴儀服務：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1. 中小企業創新育成：配合新創事業發展需求及產業結構轉變，本校積極培育育成頂尖技術創業與校內衍生新創事業放大，整合校內教師研發能量及政府、民間機構之各項創業資源，發掘校園具潛力之原創技術與新創團隊，協助解決創業面臨之各種難題，並對其進行新創團隊加速器培育，協助其參與國際新創展覽、前進國際加速器或進行創投媒合等，爭取國際資源，以協助中小企業技術升級，預計今年將培育育成企業達 25 家以上。
2. 推廣地區性貴重儀器之擴大使用：本校貴重儀器使用中心整合校內研究人力與設備，秉持資源共享原則，提供各界所需之研究支援，除服務本校研究人員外，更為鄰近北部地區的大專院校、研究機構與私人企業提供有效之儀器服務，每年亦開設儀器講習及短期訓練班，協助培訓儀器設備操作特殊科技人才，以加速推動國內基礎及應用研究。

(七) 配合政府重要政策目標：

1. 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自民國 97 年獲教育部核定組成，迄今運作已滿 16 年，已整合出許多新教學研究方向和領域，產生學術加成效果，對臺灣高等教育的整合與發展具顯著效果與影響。目前本系統成員為國立中央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及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推動四校教學、研究、行政資源及國際事務合作的全面性整合，教研合作與創新卓越的平台。在面對國際化及跨領域研究競爭，整合四校專長及教研能量，發揮四校互補性，以提昇四校教育品質與追求學術卓越。另四校亦配合教育部新南向政策，積極擴大與東南亞大學之交流，與溫世仁文教基金會共同推動全球產學未來人才培育聯盟(UAiTED)，聯盟成員包括台灣、新加坡、馬來西亞和香港的頂尖大學共 16 所；藉由 UAiTED 結合產學界力量，促進我國高教與產業人才國際化，並吸引東南亞優秀學生來台升學與就業。為培育跨領域國際人才，台灣聯合大學系統整合四校師資、教學、研究和行政資源，陸續成立 4 個跨校國際學位學程，以具體制度與行動實踐跨校研究和教學資源之共享。每個學程的師資由 45-75 位等四校不同領域的教師組成，112 學年度有來自 18 個不同國家的碩博士生共 99 位和總計有 68 名畢業生；其中本校有 32 位在學學生。台灣聯大配合政府重要政策對臺灣高等教育的整合與發展具顯著的影響，例如由本校語言中心李明懿老師主導推動華語教學整合計畫，帶領系統內四校華語教師共同發展，主要為幫助外籍生適應學術環境，共同開設學術華語數位學習網 eCAP@UST，並編撰學術華語系列教材。本年度更增置 AI 學習工具，結合華語教學專業與 AI 資源，強化溝通性、自主性、合作性、多元化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和情境化的學習功能，並由跨校華語教師團隊共同建置國際學生學術華語數位學習網以及相關學習活動，並邀請海內外大學共同參與年度華語簡報、演講和教學研習相關活動，預計 113 年參與活動師生將超過 250 人。

2. 配合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精神，「教學創新精進」、「善盡社會責任」、「產學合作連結」及「提升高教公共性」各項主軸，由內部先進行反思，掌握外部機會威脅推出具競爭力之策略作法，重新思考未來學習的圖像及大學角色任務，以突破發展瓶頸，以達到「適性揚才」之目的廣泛地關注到每位學生的學習成果，創造高等教育價值，成就每一位青年，帶動社會創新活力。

(八) 校區開發與校舍環境改善工程計畫：

1. 八德校區開發案：

本校於 109 年 8 月 13 日獲教育部同意籌設「國立中央大學八德校區」，發展以預防及精準醫學為核心概念之「智慧健康創新園區」，本園區開發採促參(BOT)模式，引進民間資金進行興建與營運。八德校區土地於 110 年 1 月獲行政院同意撥用，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計畫亦經教育部核定，惟中途因衛福部不予同意設立醫院，故整體計畫開發規模調整，並於 113 年 1 月 12 日公告招商兩個月，未有民間企業投標。近期因桃市府提出新的合作方向，目前雙方持續溝通協調中。

2. 重大工程：

- (1) 科二館耐震補強工程：科二館興建年代於民國 75 年，前棟為地上 8 層，後棟為地上 2 層之鋼筋混凝土建築物，樓層空間主要係作為實驗室、研究室及教室使用，經耐震詳細評估，前棟耐震能力未達規範要求，爰擬採取對室內空間及人員影響較低之方式，增設剪力牆、樓板，以確保建築物結構安全。
- (2) 科三館增建工程：為因應本校化學學系教師人數漸增，科三館已無多餘空間容納後期應聘之教師；復加上已有產學合作廠商進駐理學院教學館執行產學合作計畫，排擠可供運用之空間，遂於科三館挑空處及館舍周邊空地辦理增建，以彌補教學空間不足問題。
- (3) 工二館公共空間裝修工程：工二館原屬資策會承租之空間自 111 年度起回歸本校並改由資電學院使用。考量該館舍公共空間老舊且機水電系統待改善，爰將進行館舍修繕工程，以提供該院師生優質的學研環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4)衛星影像接收天線及其基座購置：為接收新型高資料率衛星之需求，添購新天線系統及施作基座，以維持直接接收的持續運作。預計施作約 12M 的基座，並施基座上設置約 6~7M(依角度而定)X 波段之衛星天線接收系統。

3. 其他重要校園環境改善計畫：

(1)推動環境改善計畫，強化韌性校園基礎，包括：改善無障礙設施設備、串聯及整平人行通道、建置行人優先交通設施、分年改善校園電力設施等。

(2)例行性維護工作，包括：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及改善、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及申報、校舍補領使用執照、公共區域及校舍維護修繕、高壓電力維護保養、路燈修繕、館舍電梯保養、水塔維護保養、宿舍鍋爐檢修保養、化糞池污物抽取等。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3億1,154萬3千元，均係一次性項目，其中營運資金支應1億6,905萬4千元、國庫撥款1億3,397萬5千元及其他851萬4千元，編列項目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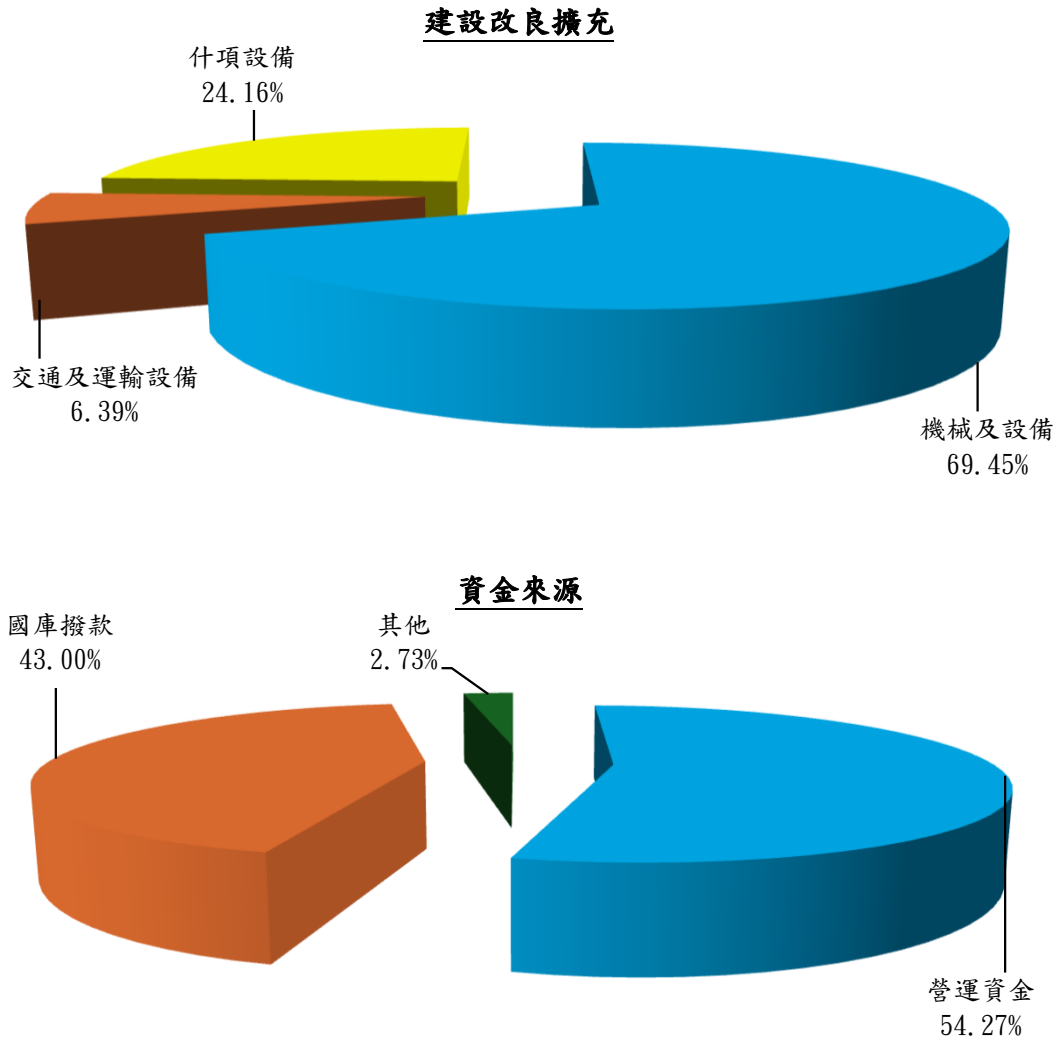
(一)一次性項目：

1. 機械及設備 2 億 1,636 萬 9 千元，主要為購置全校性教學研究儀器設備、設置應用電腦、與實驗室所需各項教學研究用儀器等設備，及辦理建教、推廣教育及其他業務外等業務需要購置儀器設備。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90 萬 1 千元，主要為購置全校教學研究用音響設備、傳真機、擴音設備及通訊器材等設備，及辦理建教、推廣教育及其他業務外等業務需要購置視訊設備、通訊器材等設備。
3. 什項設備 7,527 萬 3 千元，主要為購置全校教學研究用雜項設備、投影機、圖書設備、期刊、事務設備、社團樂器、辦公家俱、監視系統等，及辦理建教、推廣教育及其他業務外等業務需要購置什項設備。

(二)114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圖1

114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4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4年度預算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1,543	營運資金	169,054
機械及設備	216,369	國庫撥款	133,97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901	其他	8,514
什項設備	75,273		
合 計	311,543	合 計	311,543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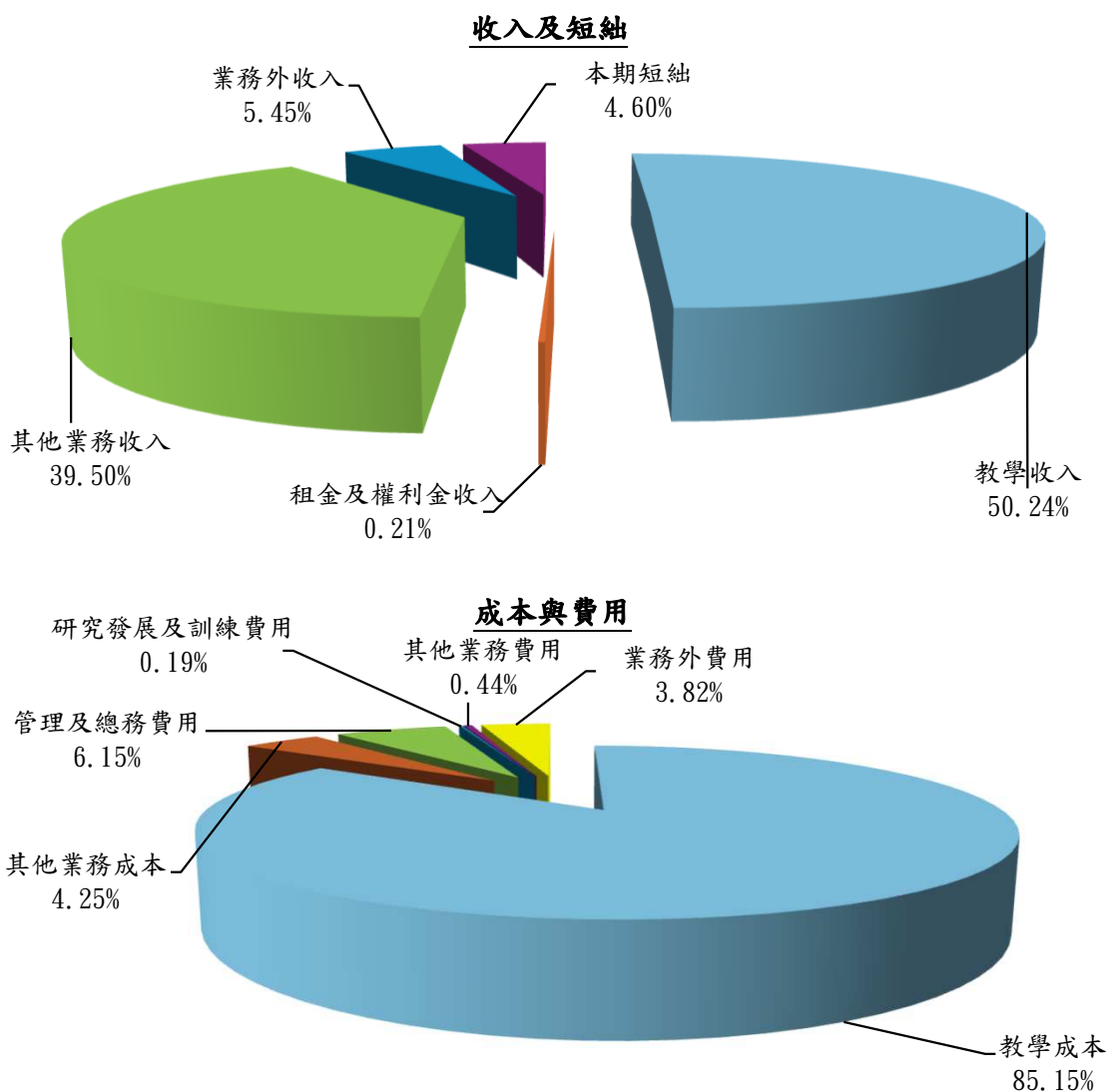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 45 億 7,954 萬 3 千元，主要為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等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47 億 738 萬 8 千元，減少 1 億 2,784 萬 5 千元，減幅約 2.72%，主要係預估其他補助收入減少所致；另本年度業務收入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792 萬元。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48 億 9,672 萬 7 千元，主要為教學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與其他業務成本等支出，較上年度預算數 50 億 1,056 萬 2 千元，減少 1 億 1,383 萬 5 千元，減幅約 2.27%，主要係預估其他補助收入減少致相對成本與費用減少所致；另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792 萬元。
- (三)業務外收入 2 億 7,767 萬 2 千元，主要為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與受贈收入等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7,373 萬 5 千元，增加 393 萬 7 千元，增幅約 1.44%，主要係因央行利率調升，預估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 1 億 9,472 萬 1 千元，主要為場地設備管理及其他雜項費用等支出，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9,768 萬 5 千元，減少 296 萬 4 千元，減幅約 1.50%，主要係因場地管理業務依業務需求編列減少所致。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數 2 億 3,423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2 億 2,712 萬 4 千元，增加短絀 710 萬 9 千元，增幅約 3.13%，主要係上述分析之差異原因影響所致。
- (六)本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詳見圖 2；最近 5 年收入與費用，詳見圖 3。

圖2

114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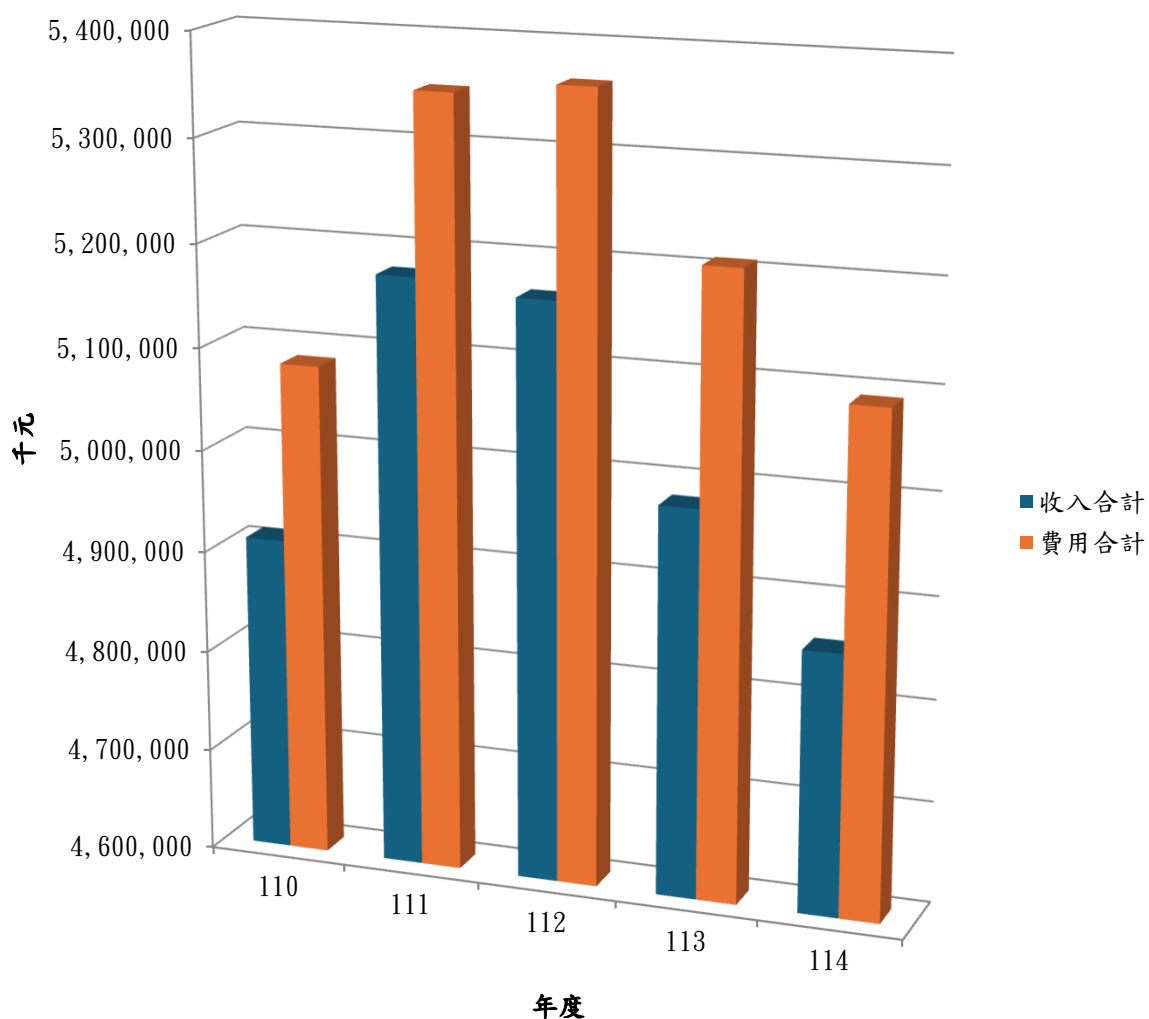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14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4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4,579,543	業務成本與費用	4,896,727
教學收入	2,557,896	教學成本	4,335,084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472	其他業務成本	216,324
其他業務收入	2,011,175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3,206
業務外收入	277,672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9,472
本期短絀	234,233	其他業務費用	22,641
		業務外費用	194,721
收入及短絀總額	5,091,448	成本、費用總額	5,091,448

圖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4,588,536	4,876,701	4,829,443	4,707,388	4,579,543
業務外收入		321,281	300,371	335,881	273,735	277,672
收入合計		4,909,817	5,177,072	5,165,324	4,981,123	4,857,215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4,887,226	5,145,299	5,155,726	5,010,562	4,896,727
業務外費用		196,834	205,954	207,999	197,685	194,721
費用合計		5,084,060	5,351,253	5,363,725	5,208,247	5,091,448
本期餘絀		-174,243	-174,181	-198,401	-227,124	-234,233

註：110至112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3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計短絀 2 億 3,423 萬 3 千元，以前年度待填補短絀 0 千元，共計 2 億 3,423 萬 3 千元。
- (二)撥用公積填補累積短絀 2 億 3,423 萬 3 千元。
- (三)經以上填補後，本年度待填補之短絀為 0 元。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4 億 418 萬 8 千元，包括：
 1. 本期短絀 2 億 3,423 萬 3 千元，經調整利息收入 5,000 萬元及股利收入 1,151 萬 1 千元，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短絀 2 億 9,574 萬 4 千元。
 2. 調整非現金項目 6 億 3,842 萬 1 千元，係折舊 5 億 6,773 萬 8 千元、攤銷 8,468 萬 3 千元及其他淨減 1,400 萬元。
 3. 收取利息 5,000 萬元及股利 1,151 萬 1 千元。
-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4 億 6,816 萬 9 千元，包括增加投資 3,997 萬 6 千元、增加準備金 1,000 萬元、增加機械及設備 2 億 1,636 萬 9 千元、增加交通及運輸設備 1,990 萬 1 千元、增加什項設備 7,527 萬 3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3,460 萬 5 千元、增加其他資產 7,204 萬 5 千元；另本年度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含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32 萬元，係增加交通及運輸設備 32 萬元。
-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1 億 6,882 萬 7 千元，包括增加其他負債 1,306 萬 6 千元、增加基金 1 億 5,576 萬 1 千元。
-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 億 484 萬 6 千元。
-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 億 5,720 萬 4 千元。
-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 億 6,205 萬元。

四、補辦預算事項：無。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4,829,443	業務收入	1,986,558	2,592,985	4,579,543	100.00	4,707,388	-127,845	-2.72
2,949,470	教學收入		2,557,896	2,557,896	55.85	2,589,283	-31,387	-1.21
693,658	學雜費收入		701,539	701,539	15.32	692,816	8,723	1.26
-56,220	學雜費減免		-56,782	-56,782	-1.24	-54,898	-1,884	3.43
2,258,302	建教合作收入		1,862,989	1,862,989	40.68	1,901,215	-38,226	-2.01
53,731	推廣教育收入		50,150	50,150	1.10	50,150		-
15,79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472	10,472	0.23	10,472		-
15,790	權利金收入		10,472	10,472	0.23	10,472		-
1,864,182	其他業務收入	1,986,558	24,617	2,011,175	43.92	2,107,633	-96,458	-4.58
1,229,072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369,455		1,369,455	29.90	1,325,000	44,455	3.36
615,823	其他補助收入	617,103		617,103	13.48	759,511	-142,408	-18.75
19,287	雜項業務收入		24,617	24,617	0.54	23,122	1,495	6.47
5,155,726	業務成本與費用	2,306,177	2,590,550	4,896,727	106.93	5,010,562	-113,835	-2.27
4,577,630	教學成本	2,019,214	2,315,870	4,335,084	94.66	4,438,528	-103,444	-2.33
2,387,159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2,019,214	632,887	2,652,101	57.91	2,667,426	-15,325	-0.57
2,144,678	建教合作成本		1,634,042	1,634,042	35.68	1,722,733	-88,691	-5.15
45,793	推廣教育成本		48,941	48,941	1.07	48,369	572	1.18
262,801	其他業務成本	88,000	128,324	216,324	4.72	235,097	-18,773	-7.99
262,8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88,000	128,324	216,324	4.72	235,097	-18,773	-7.99
284,438	管理及總務費用	198,963	114,243	313,206	6.84	305,655	7,551	2.47
284,438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98,963	114,243	313,206	6.84	305,655	7,551	2.47
11,735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9,472	9,472	0.21	10,472	-1,000	-9.55
11,735	研究發展費用		9,472	9,472	0.21	10,472	-1,000	-9.55
19,121	其他業務費用		22,641	22,641	0.49	20,810	1,831	8.80
19,121	雜項業務費用		22,641	22,641	0.49	20,810	1,831	8.80
-326,283	業務賸餘(短絀)	-319,619	2,435	-317,184	-6.93	-303,174	-14,010	4.62
335,881	業務外收入		277,672	277,672	6.06	273,735	3,937	1.44
63,496	財務收入		61,511	61,511	1.34	60,831	680	1.12
49,747	利息收入		50,000	50,000	1.09	49,195	805	1.64
13,750	投資賸餘		11,511	11,511	0.25	11,636	-125	-1.07
272,384	其他業務外收入		216,161	216,161	4.72	212,904	3,257	1.53
173,742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61,431	161,431	3.53	156,644	4,787	3.06
2,652	違規罰款收入		150	150	-	265	-115	-43.40
60,016	受贈收入		48,000	48,000	1.05	48,000		-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14,978	賠(補)償收入		150	150	-	12	138	1150.00
20,997	雜項收入		6,430	6,430	0.14	7,983	-1,553	-19.45
207,999	業務外費用	35,625	159,096	194,721	4.25	197,685	-2,964	-1.50
900	財務費用				-			-
900	兌換短絀				-			-
207,099	其他業務外費用	35,625	159,096	194,721	4.25	197,685	-2,964	-1.50
26	財產交易短絀				-			-
207,073	雜項費用	35,625	159,096	194,721	4.25	197,685	-2,964	-1.50
127,882	業務外賸餘(短絀)	-35,625	118,576	82,951	1.81	76,050	6,901	9.07
-198,401	本期賸餘(短絀)	-355,244	121,011	-234,233	-5.11	-227,124	-7,109	3.13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一)業務收支：

1. 業務收入4,579,543千元，包括教學收入2,557,896千元、租金及權利金收入10,472千元、其他業務收入2,011,175千元。
2. 業務成本與費用4,896,727千元，包括教學成本4,335,084千元、其他業務成本216,324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313,206千元、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9,472千元、其他業務費用22,641千元。
3. 業務短絀317,184千元。

(二)業務外收支：

1. 業務外收入277,672千元，包括財務收入61,511千元、其他業務外收入216,161千元。
2. 業務外費用194,721千元，包括其他業務外費用194,721千元。
3. 業務外賸餘82,951千元。

(三)預計本期短絀234,233千元。

二、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55,196	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未實現重估增值－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55,196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餘絀		
	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		
	未實現重估增值－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		
55,196	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 賸餘之部		-	
		- 本期賸餘		-	
		- 前期未分配賸餘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 分配之部		-	
		- 填補累積短絀		-	
		- 提存公積		-	
		- 賸餘撥充基金數		-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 未分配賸餘		-	
227,124	100.00	短絀之部	234,233	100.00	
227,124	100.00	本期短絀	234,233	100.00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227,124	100.00	填補之部	234,233	100.00	
		- 撥用賸餘		-	
227,124	100.00	撥用公積	234,233	100.00	
		- 折減基金		-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404,188	
本期賸餘(短絀)	-234,233	
利息股利之調整	-61,511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295,744	
調整項目	638,421	提列折舊567,738千元、攤銷84,683千元、提撥離職儲金10,000千元、遞延收入隨折舊費用提列轉列其他補助及受贈收入24,00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342,677	
收取利息	50,000	
收取股利	11,51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4,18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68,169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49,976	增加購買ETF之投資39,976千元(皆係營運資金)及提撥離職儲金10,000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311,543	國庫撥款133,975千元、營運資金169,054千元、其他8,514千元。其中國庫撥款含教育部專案型補助80,07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20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06,650	國庫撥款21,786千元、營運資金80,312千元、其他4,552千元，其中國庫撥款含教育部專案型補助17,191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8,1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68,827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13,066	其他政府之資本支出補助款，配合認列遞延收入13,066千元。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155,761	增加基金155,761千元(其中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20千元)，包括國庫撥款增置固定資產133,975千元、無形資產17,617千元、遞延資產4,169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8,827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04,8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57,2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62,05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退休離職準備金與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13,000	支付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1. 本年度預估本校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4,215千元。 2. 本年度預估本校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4,215千元。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64,901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234,233	撥用受贈公積234,233千元填補短絀。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說明：

1. 支付應付退休及離職金使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減列13,000千元。
2. 資產作價增撥基金：本年度預估本校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4,215千元。
3. 資產撥出折減基金：本年度預估本校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4,215千元。
4. 撥用受贈公積234,233千元填補短絀。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2,557,896	
學雜費收入	人	12,217	57,423.18	701,539	學雜費收入，估如列數。
日間部	人	12,217	57,423.18	701,539	
研究所	人	4,509	46,758.70	210,835	
大學部	人	6,234	55,520.37	346,114	
四年制	人	6,234	55,520.37	346,114	
在職進修專班	人	1,474	98,093.62	144,590	
學雜費減免				-56,782	
建教合作收入				1,862,989	
產學合作收入				332,044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1,262,110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268,835	
推廣教育收入				50,15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0,472	
權利金收入	10,472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2,011,175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369,455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1,369,455	
其他補助收入	617,103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7,920千元。
雜項業務收入	24,617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外收入	277,672	
財務收入	61,511	
利息收入	50,000	
投資賸餘	11,511	
其他業務外收入	216,161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61,431	
違規罰款收入	150	
受贈收入	48,000	
賠(補)償收入	150	
雜項收入	6,43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2,019,214	2,315,870		4,335,084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2,019,214	632,887	12,217	217,082.84	2,652,101
用人費用		1,276,707	125,574			1,402,281
正式員額薪資		969,718	77,929			1,047,647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7,779	22,000			49,779
加(夜)班費		398	33			431
獎金		113,901	9,250			123,151
退休及卹償金		71,479	6,072			77,551
福利費		93,432	10,290			103,722
服務費用		316,149	379,299			695,448
水電費			64,380			64,380
郵電費		2,600	2,140			4,740
旅運費		19,540	15,260			34,8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8,700	4,600			13,3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500	5,040			15,540
保險費		850	850			1,700
一般服務費		192,991	269,936			462,927
專業服務費		79,968	16,053			96,021
推展費		1,000	1,040			2,040
材料及用品費		47,300	43,238			90,538
使用材料費		13,300	5,238			18,538
用品消耗		34,000	38,000			72,000
租金與利息		21,700	4,550			26,250
地租及水租		700	500			1,200
房租		300	100			400
機器租金		19,000	2,600			21,6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400	1,100			2,500
什項設備租金		300	250			550
折舊、折耗及攤銷		282,112	76,075			358,1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07,737	52,227			259,964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41,291				41,291
攤銷		33,084	23,848			56,932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0			100
消費與行為稅			40			40
規 費			60			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75,246	4,051			79,297
會費		200	360			56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0,046				40,046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25,000	2,091			27,091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438,528			4,577,630
12,055	221,271.34	2,667,426	12,497	191,018.56	2,387,159
		1,363,463			1,262,456
		1,015,218			920,877
		61,260			73,300
		467			478
		117,514			104,962
		71,578			75,818
		97,426			87,020
		689,506			615,557
		52,000			61,880
		6,650			2,794
		33,897			23,555
		13,580			11,148
		18,780			27,491
		1,600			2,535
		408,979			383,737
		151,980			101,525
		2,040			893
		105,420			96,061
		33,420			12,246
		72,000			83,815
		55,300			45,877
		1,900			2,661
		600			1,601
		48,000			37,075
		4,100			3,555
		700			984
		330,485			326,428
		234,465			244,147
		41,322			41,198
		54,698			41,083
		100			24
		40			17
		60			7
		123,152			40,757
		560			4,106
		67,901			
		37,091			26,675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助(濟)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0,000	1,600		11,600
建教合作成本			1,634,042		1,634,042
用人費用			190,247		190,247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90,247		190,247
服務費用			753,815		753,815
水電費			12,000		12,000
郵電費			2,590		2,590
旅運費			64,052		64,052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2,350		12,3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9,877		49,877
保險費			1,945		1,945
一般服務費			472,643		472,643
專業服務費			137,658		137,658
公關慰勞費					
推展費			700		700
材料及用品費			256,750		256,750
使用材料費			11,850		11,850
用品消耗			244,800		244,8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100		100
租金與利息			24,950		24,950
地租及水租			4,300		4,300
房租			950		950
機器租金			13,000		13,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200		6,200
什項設備租金			500		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92,323		192,3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82,836		182,836
攤銷			9,487		9,48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630		630
消費與行為稅			570		570
規 費			60		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15,327		215,327
會費			510		51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8,817		208,817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4,000		4,0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000		2,00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7,600			9,976
		1,722,733			2,144,678
		194,249			182,095
					2,225
		194,249			179,869
		798,807			1,141,524
		12,000			17,117
		2,590			6,521
		63,904			100,747
		12,350			14,794
		49,877			33,210
		1,945			930
		461,672			546,873
		193,769			420,944
					344
		700			44
		276,750			293,645
		31,850			37,752
		244,800			255,892
		100			
		37,950			67,205
		4,300			4,827
		950			1,199
		21,000			49,961
		11,200			10,406
		500			813
		194,159			176,842
		181,528			167,693
		12,631			9,149
		630			422
		570			415
		60			6
		220,188			282,946
		510			811
		212,119			272,967
		4,880			2,648
		2,679			6,52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推廣教育成本			48,941		48,941
用人費用			4,420		4,420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420		4,420
服務費用			32,897		32,897
水電費			8,000		8,000
郵電費			200		200
旅運費			2,000		2,0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200		1,2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600		4,600
保險費			350		350
一般服務費			8,553		8,553
專業服務費			7,894		7,894
推展費			100		100
材料及用品費			6,800		6,800
使用材料費			800		800
用品消耗			6,000		6,000
租金與利息			600		600
地租及水租			200		200
房租					
機器租金			100		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0		200
什項設備租金			100		1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2,693		2,6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693		2,69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0		50
規 費			50		5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1,481		1,481
會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1,181		1,181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00		30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前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48,369			45,793
		2,850			1,893
					90
		2,850			1,803
		33,992			32,611
		8,000			91
		200			222
		2,000			565
		1,200			1,230
		4,600			765
		350			44
		9,648			11,516
		7,894			18,090
		100			88
		6,800			6,523
		800			42
		6,000			6,481
		600			2,203
		200			1,467
					384
		100			
		200			319
		100			32
		2,596			2,470
		2,596			2,470
		50			44
		50			44
		1,481			48
					35
		1,181			13
		3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7,920千元。 2. 含編列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3,300千元，其中業務費300千元、國外旅費1,000千元及獎勵費用2,000千元。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教研人員薪資、彈性薪資、主管加給、超支鐘點費等。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及兼職人員酬金等。
510301-1300 加(夜)班費	教研人員之延長工時加班費、未休假加班費等。
510301-1500 獎金	教研人員之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等。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教研人員依規定支領之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10301-1800 福利費	教研人員參加公保費、勞保費及健保費、員工體檢、傷病醫藥、員工休假補助費及生育婚喪等補助。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755千元。
510301-2100 水電費	配合教學業務使用水費及電費等。
510301-2200 郵電費	配合教學業務使用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9千元)。
510301-2300 旅運費	各單位教學所需旅運費，包括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等，共計編列34,80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50千元)。其中： 一、國外旅費19,476千元 1. 政府補助收入部分11,376千元： (1) 其他補助收入計畫等編列考察訪問1,933千元、參加國際會議5,865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3,578千元。 (2) 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2. 自籌收入部分8,100千元： (1) 推動科技發展經費編列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 (2) 在職專班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5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100千元。 (3) 受贈收入編列考察訪問2,0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2,0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2,000千元。 二、大陸地區旅費7,734千元 1. 政府補助收入部分3,134千元： (1) 其他補助收入計畫等編列考察訪問1,112千元、參加國際會議1,422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600千元。 2. 自籌收入部分4,600千元： (1) 在職專班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100千元。 (2) 受贈收入編列考察訪問1,0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進修研究及實習1,000千元。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配合教學印製、裝訂及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13,30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06千元)。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係編列土地改良物、全校館舍、實驗室屋頂防漏及整修，實驗儀器設備、器材及其他各項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共計編列15,54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千元)。其中，宿舍修護費編列50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2600 保險費	學生團體保險費及其他各類保險等，共計編列1,70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4千元)。其中，學生團體保險費編列1,364千元。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編列全校學術單位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臨時專任人員薪資、年終、考績獎金、退休金、分擔保險費、加班費、休假補助、其他福利費及臨時工資、其他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462,927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812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427,725千元；另有關全校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65人計35,50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20,000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0,000千元及雜項費用5,500千元。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配合教學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96,021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61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44,00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編列8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65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350千元。
510301-2B00 推展費	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2,040千元。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663千元。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教學實驗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95千元)。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辦公用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環境美化園藝用之各項用品費用、實驗用之化學藥劑及用品費用、耗用醫療用品及不屬以上各項之其他用品消耗費用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68千元)。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73千元。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凡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3千元)。
510301-4200 房租	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44千元)。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教學用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94千元)。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因教學需要租用交通及運輸設備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82千元)。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因配合教學需要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
5103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85年7月1日校務基金設立，由公務預算轉入校務基金不動產之折舊費用。
510301-5900 攤銷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配合教學業務繳納牌照稅等。
510301-6800 規費	配合教學業務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編列4,229千元。
510301-7100 會費	為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包括學術團體會費編列560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2千元)。
5103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給予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40,046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512千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包含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2,000千元及其他補助計畫及自籌經費等25,091千元，共計編列27,091千元(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198千元)。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配合教學業務參加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517千元)。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建教合作計畫兼職酬金等費用。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辦理建教合作分攤使用水費及電費等。
510303-2200 郵電費	辦理建教合作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0303-2300 旅運費	辦理建教合作所需國內差旅費及赴國外開會、考察等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64,052千元。其中： 一、辦理專案研究計畫所需人員赴國外之差旅費41,961千元： (1).出國考察、訪問3,544千元。 (2).參加國際會議21,678千元。 (3).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16,739千元。 二、辦理專案研究計畫所需人員赴大陸地區之差旅費2,543千元： (1).出國考察、訪問595千元。 (2).參加國際會議696千元。 (3).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1,252千元。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等，共計編列12,350千元。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辦理建教合作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510303-2600 保險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各種設備保險費等。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編列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學術單位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之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報關費用，共計編列472,643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470,643千元。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37,658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34,480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編列2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65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350千元。
510303-2B00	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700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推展費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用品、報章雜誌及環境美化等費用。
510303-33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凡銷售商品、耗用之醫療用品費皆屬之。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100 地租及水租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一般土地及場地租金等，共計編列4,300千元。其中，一般土地租金編列100千元。
510303-4200 房租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房屋租金等。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之需要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
510303-5900 攤銷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
5103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3-6500 消費與行為稅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繳納各種關稅、牌照稅等，共計編列570千元。其中，關稅編列40千元、貨物稅編列30千元。
510303-6800 規 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繳納各種規費等。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100 會費	為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共計編列51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10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410千元。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凡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編列4,000千元。
510303-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兼職人員之酬金等。
510304-2000 服務費用	
510304-2100 水電費	辦理推廣教育分攤使用水費及電費等。
510304-2200 郵電費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郵資、電話費等。
510304-2300 旅運費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人員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2,000千元。其中，大陸地區旅費編列考察訪問500千元、參加國際會議1,000千元，合計1,500千元。
510304-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及公告費等，共計編列1,200千元。
510304-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510304-2600 保險費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保險費等。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編列配合推廣教育業務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及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共計編列8,553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7,553千元。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7,894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1,758千元。
510304-2B00 推展費	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100千元。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4-3100 使用材料費	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所需物料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辦公、實驗等用品及報章雜誌等費用。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4-4100 地租及水租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0304-4300 機器租金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電腦硬、軟體、機械及設備租金。
510304-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10304-4500 什項設備租金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之需要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4-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4-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
510304-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4-6800 規費	配合教學業務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p>510304-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p> <p>510304-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p> <p>510304-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p>	<p>編列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p> <p>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p>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62,801	235,097	其他業務成本	88,000	128,324	216,324
262,801	235,097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88,000	128,324	216,324
262,801	235,097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88,000	128,324	216,324
262,801	235,097	捐助、補助與獎助	88,000	128,324	216,324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獎助學金及工讀金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84,438	305,655	管理及總務費用	198,963	114,243	313,206
284,438	305,655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98,963	114,243	313,206
172,243	190,891	用人費用	179,980	14,661	194,641
114,350	131,148	正式員額薪資	122,776	9,481	132,257
1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4,891	5,491	加(夜)班費	5,046	859	5,905
28,087	30,756	獎金	29,593	2,403	31,996
15,830	15,327	退休及卹償金	15,060	1,280	16,340
9,071	8,169	福利費	7,505	638	8,143
72,158	70,978	服務費用		74,437	74,437
19,020	21,000	水電費		25,138	25,138
1,069	1,200	郵電費		1,200	1,200
604	500	旅運費		500	500
1,291	1,5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500	1,500
8,501	7,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7,500	7,500
601	305	保險費		305	305
28,304	27,292	一般服務費		27,919	27,919
11,981	10,275	專業服務費		8,952	8,952
688	1,306	公關慰勞費		1,323	1,323
98	100	推展費		100	100
11,835	11,210	材料及用品費		11,210	11,210
835	710	使用材料費		710	710
11,000	10,500	用品消耗		10,500	10,500
277	900	租金與利息		900	900
98	200	地租及水租		200	200
35	50	房租		50	50
44	550	機器租金		550	550
54	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0	50
46	50	什項設備租金		50	50
27,726	31,166	折舊、折耗及攤銷	18,983	12,525	31,508
23,740	26,577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15,122	11,867	26,989
2,595	2,534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2,601		2,601
1,391	2,055	攤銷	1,260	658	1,918
121	28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80	280
53	120	消費與行為稅		120	120
68	160	規 費		160	16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78	23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30	230
77	230	會費		230	230
1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員工及駐衛警薪資。
515001-1300 加(夜)班費	員工之延長工時加班費、未休假加班費等。
515001-1500 獎金	員工依規定支領之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等。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員工依規定支領之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15001-1800 福利費	員工參加公保、勞保及健保補助保險費，傷病醫藥費、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費、退休人員慰問金、休假補助、服務獎章獎勵等。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100 水電費	使用水費及電費等，共計編列25,138千元。其中，宿舍電費編列20千元、宿舍水費編列10千元。
515001-2200 郵電費	行政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5001-2300 旅運費	員工因公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印製、裝訂、公告費用等。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全校館、舍、行政大樓屋頂防漏及整修儀器設備、器材及各項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
515001-2600 保險費	各類財產保險費等。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編列配合管理及總務業務所需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之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27,919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9,379千元；另有關全校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65人計35,50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20,000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0,000千元及雜項費用5,500千元。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配合行政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8,952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321千元。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1,323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969千元，員工慰勞費354千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1,306千元；前年度決算數1,032千元，其中管理及總務費用688千元、建教合作成本344千元。
515001-2B00 推展費	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100千元。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凡耗用燃料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凡辦公、園藝、實驗等用品、報章雜誌、環境美化等費用。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100 地租及水租	凡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共計編列200千元。其中，編列一般土地之租金100千元。
515001-4200 房租	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
515001-4300 機器租金	為應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5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為應業務所需租用車輛之車租等。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為應業務所需租用什項設備等。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85年7月1日校務基金設立，由公務預算轉入校務基金不動產之折舊費用。
515001-5900 攤銷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依法繳納車輛使用牌照稅。
515001-6800 規 費	凡繳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之各項規費屬之。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5001-7100 會費	為行政業務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包括學術團體會費編列230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1,735	10,472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9,472	9,472
11,735	10,472	研究發展費用		9,472	9,472
	10	用人費用		12	12
	1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12	12
10,693	9,952	服務費用		8,950	8,950
9	20	郵電費		20	20
152		旅運費			
79	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0	50
43	1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0	100
1,599	462	一般服務費		460	460
8,811	9,320	專業服務費		8,320	8,320
468	300	材料及用品費		300	300
1	100	使用材料費		100	100
466	200	用品消耗		200	200
560	12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20	120
560	100	消費與行為稅		100	100
	20	規 費		20	20
14	9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90	90
1		會費			
13	90	捐助、補助與獎助		90	90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600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516001 研究發展費用	
516001-1000 用人費用	
5160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係編列兼任教師鐘點費、導師鐘點費等。
516001-2000 服務費用	
516001-2200 郵電費	辦理研究發展業務所需郵費等。
516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配合研究發展業務所需印製、裝訂費用等。
516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辦理研究發展及訓練業務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516001-2700 一般服務費	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460千元。
516001-2800 專業服務費	配合研究發展業務所需編列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8,320千元。
516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6001-3100 使用材料費	配合研究發展業務所需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516001-3200 用品消耗	配合研究發展業務所需辦公用品等費用。
516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6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配合研究發展業務所需繳納營業稅等。
516001-6800 規 費	凡繳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之各項規費屬之。
516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6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9,121	20,810	其他業務費用		22,641	22,641
19,121	20,810	雜項業務費用		22,641	22,641
16,422	17,760	服務費用		18,934	18,934
629	600	郵電費		820	820
57	180	旅運費		230	230
667	7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700	700
66	2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0	40
5,032	6,091	一般服務費		6,675	6,675
9,971	10,069	專業服務費		10,369	10,369
	100	推展費		100	100
1,802	1,800	材料及用品費		2,000	2,000
	300	使用材料費		500	500
1,802	1,500	用品消耗		1,500	1,500
218	450	租金與利息		800	800
72	200	地租及水租		300	300
52	100	房租		200	200
	100	機器租金		200	200
53	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100	100
41		什項設備租金			
680	80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907	907
680	8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907	907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519898-2200 郵電費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所需郵電費等。
519898-2300 旅運費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所需員工因公出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
5198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及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700千元。
5198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業務所需設備修理保養與保固費用等。
519898-2700 一般服務費	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6,675千元。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所需編列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0,369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400千元。
519898-2B00 推展費	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100千元。
5198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9898-3100 使用材料費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業務使用設備零件等屬之。
519898-3200 用品消耗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所需耗用辦公用品等費用。
519898-4000 租金與利息	
519898-4100 地租及水租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所需一般場地租金等。
519898-4200 房租	配合雜項業務費用所需室內場地之租金。
519898-4300 機器租金	為應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98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因其他業務需要租用交通及運輸設備等。
5198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9898-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等屬之。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07,999	197,685	業務外費用	35,625	159,096	194,721
900		財務費用			
900		兌換短絀			
90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900		各項短絀			
207,099	197,685	其他業務外費用	35,625	159,096	194,721
26		財產交易短絀			
26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26		各項短絀			
207,073	197,685	雜項費用	35,625	159,096	194,721
47	78	用人費用		45	45
46	7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45	45
1		加(夜)班費			
112,006	107,828	服務費用		103,935	103,935
13,846	11,500	水電費		13,500	13,500
167	300	郵電費		300	300
99	180	旅運費		180	180
360	5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00	500
25,252	14,29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076	13,076
453	100	保險費		100	100
54,484	67,515	一般服務費		69,037	69,037
17,344	13,442	專業服務費		7,242	7,242
20,345	23,111	材料及用品費		20,100	20,100
11,828	18,111	使用材料費		15,100	15,100
8,517	5,000	用品消耗		5,000	5,000
1,569	750	租金與利息		750	750
1,052	200	地租及水租		200	200
261	100	房租		100	100
10	300	機器租金		300	300
166	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0	50
80	100	什項設備租金		100	100
57,657	63,737	折舊、折耗及攤銷	35,625	32,085	67,710
26,283	26,767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7,335	23,020	30,355
20,961	21,046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21,009		21,009
10,413	15,924	攤銷	7,281	9,065	16,346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809	1,44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440	1,440
48	20	土地稅		20	20
343	100	房屋稅		100	100
1,417	1,170	消費與行為稅		1,170	1,170
	150	規 費		150	150
2,787	741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741	741
15		會費			
171	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0	200
2,541	541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541	541
6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0,66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10,667		各項短絀			
186		其他			
186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520298-1000 用人費用	
520298-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雜項費用業務兼職人員之酬金等。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耗用水電費等，共計編列13,500千元。其中，宿舍電費編列10,000千元、宿舍水費編列1,450千元。
520298-2200 郵電費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郵電費等。
520298-2300 旅運費	辦理雜項費用業務所需國內外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
520298-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用等。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宿舍修護費、場地及設備修繕、換置之費用等，共計編列13,076千元。其中，宿舍修護費編列10,166千元。
520298-2600 保險費	凡各種財產保險費皆屬之。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宿舍館舍委辦清潔費、其他需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共計編列69,037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57,037千元；另有關全校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65人計35,50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20,000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0,000千元及雜項費用5,500千元。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編列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7,242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300千元。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100 使用材料費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等用品及報章雜誌、環境美化等費用。
520298-4000 租金與利息	
520298-4100 地租及水租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場地租金等，共計編列200千元。其中，一般土地租金編列100千元。
520298-4200 房租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房屋租金等。
520298-4300 機器租金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機器租金等。
520298-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20298-4500 什項設備租金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雜項設備租金等。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宿舍、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等，共計編列30,355千元。其中，宿舍折舊編列8,821千元。
520298-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85年7月1日校務基金設立，由公務預算轉入校務基金不動產之折舊費用。
520298-5900 攤銷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0298-6200 土地稅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繳納土地稅等。
520298-6400 房屋稅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繳納房屋稅等。
520298-6500 消費與行為稅	配合雜項費用業務所需繳納營業稅等。
520298-6800 規 費	凡繳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之各項規費屬之。
5202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20298-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係編列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及獎助學金。
520298-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凡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編列541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16,369	19,901	75,273
一次性項目				216,369	19,901	75,273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74,382	11,451	56,656
自籌收入支應				141,987	8,450	18,617
合 計				216,369	19,901	75,273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311,543		311,543	
				311,543		311,543	
				142,489		142,489	<p>1-1機械及設備:為達成提昇教學品質之目標能量:購置全校性教學研究儀器設備與電腦設備等經費24,316千元(國庫撥補)。</p> <p>1-2機械及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光譜儀、氣懸微粒質量分析儀、筆記型電腦、電腦及週邊設備等經費50,066千元(國庫撥補45,242千元;其他4,824千元)。</p> <p>2-1交通及運輸設備:為達成提昇教學品質之目標能量,購置全校性教學研究實驗室通訊設備1,276千元(國庫撥款)。</p> <p>2-2交通及運輸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視聽會議系統、音響設備及擴音設備通訊器材等經費10,175千元(國庫撥款8,852千元;其他1,323千元),其中臺灣聯合大學系統320千元。</p> <p>3-1什項設備:為達成提昇教學品質之目標能量:購置全校教學研究用事務設備、圖書設備、期刊、社團樂器、辦公家俱等經費28,313千元(國庫撥補)。</p> <p>3-2什項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讀者推薦圖書、電子期刊及實驗用雜項設備等經費28,343千元(國庫撥補25,976千元;其他2,367千元)。</p>
				169,054		169,054	<p>1機械及設備:購置在職專班、建教合作、推廣教育、場地管理等實驗儀器設備、伺服器主機系統及週邊設備擴充、電腦設備、網路交換系統等設備,合計編列經費141,987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p> <p>2交通及運輸設備:購置在職專班、建教合作、推廣教育、場地管理等實驗視訊設備、傳真機、擴音系統及通訊器材等設備,合計編列經費8,450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p> <p>3什項設備:購置在職專班、建教合作、推廣教育、場地管理等雜項設備、圖書設備、事務及辦公家俱等設備。合計編列18,617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p>
				311,543		311,543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69,054		133,975	8,514
一次性項目	169,054		133,975	8,514
合 計	169,054		133,975	8,514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自有資金-其他8,514千元，全數係為其他政府機關補助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311,543	100.00					311,543	100.00
311,543	100.00					311,543	100.00
311,543	100.00					311,543	100.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資 總 額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11,543	169,054		133,975	8,514	
一次性項目	311,543	169,054		133,975	8,514	
合 計	311,543	169,054		133,975	8,514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311,543	100.00	311,543	100.00
	114.01 114.12				311,543	100.00	311,543	100.00
					311,543	100.00	311,543	100.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12,587	3,010,074	5,456,089	1,392,278	2,495,246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64,550	7,558	58,148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25,621	5,477	48,091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12,587	3,010,074	5,495,018	1,405,313	2,601,485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7,281	64,860	274,344	73,720	82,632
教學成本	3,739	50,454	261,393	70,625	59,282
管理及總務費用	3,542	5,585	10,514	2,935	4,413
其他業務外費用		8,821	2,437	160	18,937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代管土地金額為：26億2,915萬6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3,547,133	16,013,407
					130,256
					27,947
				3,547,133	16,171,610
				64,901	567,738
				41,291	486,784
				2,601	29,590
				21,009	51,364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596	283,596				
機械及設備	241,990	241,990				
機械及設備	241,990	241,99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424	14,4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424	14,424				
什項設備	27,182	27,182				
什項設備	27,182	27,182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額		
名 稱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年度 已 投 資	本年度增減 投資	投資淨額
杏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120,000	8,762,935	145		145
顯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6,065	8,062,852	114		114
伊斯酷軟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47,500	674,222,482	4,000		4,000
互字向量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100,000	153,000,000	3,600		3,600
歐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66,660	365,000	384		384
全宇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60,000	34,601,000	812		812
合 計			9,055		9,055

附註：『以前年度已投資』、『本年度增減投資』、『年終預計持有股數』、『本年度預算總額』、『上年度預算總額』及『前年度決算總額』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 股 比 例		現金股利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絀			
年終預計 持有股數	占發行 股數%	本年度預算		上 年 度 預算總額	前 年 度 決算總額
		每股(元)	總 額		
14,516	0.17				
11,375	0.14				
13,677,811	2.03				
3,600,000	2.35				
38,400	10.52				
10,000	0.03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5,720,592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155,761	現金增撥：由國庫撥款購置固定資產133,975千元、無形資產17,617千元及遞延費用4,169千元。(其中含教育部專案型補助97,261千元)
其他	4,215	本年度預估本校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4,215千元。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4,215	本年度預估本校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4,215千元。
期末基金數額	5,876,353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0,907,756	資產	10,913,493	10,940,998	-27,505
1,089,655	流動資產	1,202,714	1,097,868	104,846
348,991	現金	462,050	357,204	104,846
194,805	流動金融資產	194,805	194,805	
53,865	應收款項	53,865	53,865	
481,137	預付款項	481,137	481,137	
10,857	短期貸墊款	10,857	10,857	
3,945,325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4,019,277	3,982,301	36,976
3,659,928	非流動金融資產	3,739,880	3,699,904	39,976
27,701	長期應收款	27,701	27,701	
257,696	準備金	251,696	254,696	-3,000
5,411,6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99,735	5,391,029	-191,294
16,224	土地	16,224	16,224	
66,530	土地改良物	54,346	61,627	-7,281
2,388,083	房屋及建築	2,277,856	2,342,716	-64,860
1,009,547	機械及設備	941,998	999,973	-57,975
238,115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4,034	257,853	-53,819
1,657,902	什項設備	1,670,021	1,677,380	-7,359
35,256	購建中固定資產	35,256	35,256	
78,440	無形資產	61,762	58,594	3,168
78,440	無形資產	61,762	58,594	3,168
382,679	其他資產	430,005	411,206	18,799
374,690	遞延資產	422,016	403,217	18,799
7,989	什項資產	7,989	7,989	
10,907,756	合 計	10,913,493	10,940,998	-27,505
3,280,731	負債	3,256,254	3,270,188	-13,934
2,736,989	流動負債	2,736,989	2,736,989	
75,136	應付款項	75,136	75,136	
2,661,853	預收款項	2,661,853	2,661,853	
543,742	其他負債	519,265	533,199	-13,934
434,822	遞延負債	416,345	427,279	-10,934
108,920	什項負債	102,920	105,920	-3,000
7,627,025	淨值	7,657,239	7,670,810	-13,571
5,514,585	基金	5,876,353	5,720,592	155,761
5,514,585	基金	5,876,353	5,720,592	155,761
2,048,826	公積	1,717,272	1,886,604	-169,332
2,048,826	資本公積	1,717,272	1,886,604	-169,332
	累積餘絀			
63,614	淨值其他項目	63,614	63,614	
63,614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63,614	63,614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14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0,907,756	合計	10,913,493	10,940,998	-27,505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 ※ 『112年12月31日實際數』、『114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3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4,706千元、上年度預算數:\$4,706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4,706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4,706千元、上年度預算數:\$4,706千元及前年度決算數:\$4,706千元
 3.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4,706千元及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4,706千元:係收到廠商存入作為履約保證用之有價證券、票據等。
 4. 本年度預計數「什項資產」項下「代管資產」及「應付代管資產」4,268,304千元及4,268,304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數4,333,205千元及4,333,205千元，分別減少64,901千元及64,901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217	217,082.84	2,652,101	
大專院校	人	12,217	217,082.84	2,652,101	學生人數估列12,217人(含在職專班學生人數估列1,474人)。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055	221,271.34	2,667,426	
大專院校	人	12,055	221,271.34	2,667,426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497	191,018.56	2,387,159	
大專院校	人	12,497	191,018.56	2,387,159	
111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294	199,166.34	2,448,551	
大專院校	人	12,294	199,166.34	2,448,551	
110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1,938	190,244.68	2,271,141	
大專院校	人	11,938	190,244.68	2,271,141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11年度決算數』及『110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179		179	
職員		146		146	
	簡任	7		7	
	薦任	102		102	
	委任	37		37	
駐衛警		4		4	
	駐衛警	4		4	
技工		8		8	
	技工	8		8	
工友		17		17	
	工友	17		17	
駕駛		4		4	
	駕駛	4		4	
教師人員		723		723	
教師		723		723	
	教授	347		347	
	副教授	210		210	
	助理教授	151		151	
	講師	15		15	
助教人員		2		2	
助教		2		2	
	助教	2		2	
兼任人員		360		360	
兼任		360		360	
	教授	155		155	
	副教授	70		70	
	助理教授	80		80	
	講師	55		55	
總 計		1,264		1,264	

- 為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推廣教育計畫、招生及場地管理等業務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契僱人力進用編列預算：臨時專任助理992人計869,533千元、臨時兼任助理及臨時工4,166人計109,939千元，以上共5,158人，合計979,472千元。其中：(1)其他補助計畫、在職專班等983人計247,441千元。(2)建教合作計畫3,786人計660,306千元。(3)推廣教育計畫70人計7,553千元。(4)場地管理233人計57,037千元。(5)招生業務、技轉業務等86人計7,135千元。
-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65人計35,500千元。
- 考績獎金編列係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參考112年決算數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金額*168人計算，編列16,888千元。
-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參考112年決算數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月薪*1.5個月*796人計算，編列138,259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加(夜)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獎	終金	考獎	績金	績獎金		效金
業務支出部分	1,179,904		6,336		138,259		16,888				93,891
教學成本	1,047,647		431		121,727		1,424				77,551
正式人員	1,047,647		431		121,727		1,424				77,551
教員	1,046,825		431		121,624		1,424				77,451
助教	822				103						100
兼任人員											
教員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2,257		5,905		16,532		15,464				16,340
正式人員	132,257		5,905		16,532		15,464				16,340
職員	120,331		3,657		15,041		13,601				14,260
工員	11,926		2,248		1,491		1,863				2,08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其他業務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其他業務外費用											
兼任人員											
教員											
合 計	1,179,904		6,336		138,259		16,888				93,891
總 計	1,179,904		6,336		138,259		16,888				93,891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1. 為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推廣教育計畫、招生及場地管理等業務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契僱人力進用編列預算：臨時專任助理992人計869,533千元、臨時兼任助理及臨時工4,166人計109,939千元，以上共5,158人，合計979,472千元。其中：(1)其他補助計畫、在職專班等983人計247,441千元。(2)建教合作計畫3,786人計660,306千元。(3)推廣教育計畫70人計7,553千元。(4)場地管理233人計57,037千元。(5)招生業務、技轉業務等86人計7,135千元。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65人計35,500千元。
3. 考績獎金編列係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參考112年決算數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金額*168人計算，編列16,888千元。
4.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參考112年決算數及目標員額酌予調整，以平均月薪*1.5個月*796人計算，編列138,259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89,200	630		22,035		1,547,143	244,503	1,791,646
		87,040	330		16,352		1,352,502	244,446	1,596,948
		87,040	330		16,352		1,352,502		1,352,502
		86,828	330		16,352		1,351,265		1,351,265
		212					1,237		1,237
								244,446	244,446
								244,446	244,446
		2,160	300		5,683		194,641		194,641
		2,160	300		5,683		194,641		194,641
		579	300		3,901		171,670		171,670
		1,581			1,782		22,971		22,971
								12	12
								12	12
								12	12
								45	45
								45	45
								45	45
		89,200	630		22,035		1,547,143	244,503	1,791,646
		89,200	630		22,035		1,547,143	244,503	1,791,646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1,618,734	1,751,541	用人費用	1,456,687	334,959	1,791,646
1,037,542	1,146,366	正式員額薪資	1,092,494	87,410	1,179,904
255,031	258,447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7,779	216,724	244,503
5,370	5,958	加(夜)班費	5,444	892	6,336
133,049	148,270	獎金	143,494	11,653	155,147
91,648	86,905	退休及卹償金	86,539	7,352	93,891
96,091	105,595	福利費	100,937	10,928	111,865
2,000,971	1,728,823	服務費用	316,149	1,372,267	1,688,416
111,954	104,500	水電費		123,018	123,018
11,411	11,560	郵電費	2,600	7,270	9,870
125,779	100,661	旅運費	19,540	82,222	101,762
29,569	29,88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8,700	20,900	29,600
95,328	95,16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500	80,233	90,733
4,563	4,300	保險費	850	3,550	4,400
1,031,545	981,659	一般服務費	192,991	855,223	1,048,214
588,666	396,749	專業服務費	79,968	196,488	276,456
1,032	1,306	公關慰勞費		1,323	1,323
1,123	3,040	推展費	1,000	2,040	3,040
430,679	425,391	材料及用品費	47,300	340,398	387,698
62,704	85,291	使用材料費	13,300	34,298	47,598
367,973	340,000	用品消耗	34,000	306,000	340,000
	1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100	100
117,349	95,950	租金與利息	21,700	32,550	54,250
10,177	7,000	地租及水租	700	5,700	6,400
3,532	1,800	房租	300	1,400	1,700
87,090	70,050	機器租金	19,000	16,750	35,750
14,553	15,6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400	7,700	9,100
1,996	1,450	什項設備租金	300	1,000	1,300
591,123	622,143	折舊、折耗及攤銷	336,720	315,701	652,421
464,333	471,9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30,194	272,643	502,837
64,754	64,902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64,901		64,901
62,036	85,308	攤銷	41,625	43,058	84,683
2,980	2,62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620	2,620
48	20	土地稅		20	20
343	100	房屋稅		100	100
2,462	2,000	消費與行為稅		2,000	2,000
125	500	規費		500	500
590,111	581,77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163,246	351,151	514,397
5,045	1,300	會費	200	1,100	1,300
536,645	517,38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8,046	339,519	467,565
31,864	42,512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5,000	6,632	31,632
16,557	20,579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0,000	3,900	13,900
11,593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11,593		各項短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1,596,948		194,641	12			45
1,047,647		132,257				
244,446			12			45
431		5,905				
123,151		31,996				
77,551		16,340				
103,722		8,143				
1,482,160		74,437	8,950	18,934		103,935
84,380		25,138				13,500
7,530		1,200	20	820		300
100,852		500		230		180
26,850		1,500	50	700		500
70,017		7,500	100	40		13,076
3,995		305				100
944,123		27,919	460	6,675		69,037
241,573		8,952	8,320	10,369		7,242
		1,323				
2,840		100		100		
354,088		11,210	300	2,000		20,100
31,188		710	100	500		15,100
322,800		10,500	200	1,500		5,000
100						
51,800		900		800		750
5,700		200		300		200
1,350		50		200		100
34,700		550		200		300
8,900		50		100		50
1,150		50				100
553,203		31,508				67,710
445,493		26,989				30,355
41,291		2,601				21,009
66,419		1,918				16,346
780		280	120			1,440
						20
						100
610		120	100			1,170
170		160	20			150
296,105	216,324	230	90	907		741
1,070		230				
250,044	216,324		90	907		200
31,091						541
13,900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186		其他			
186		其他費用			
5,363,726	5,208,247	總 計	2,341,802	2,749,646	5,091,448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附註：本年度國外旅費61,437千元、大陸地區旅費11,777千元、公共關係費969千元、員工慰勞費354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4,335,084	216,324	313,206	9,472	22,641		194,721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本年度無編列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及其他車輛，截至年度終了，本校車輛預計有：

一、管理用車輛：

管理用小型客車3輛

管理用小型客貨車2輛

管理用大型客車2輛

二、其他車輛：

警用巡邏機車11輛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u>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2-1
二、預算表	
(一)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2-11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2-13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2-14
(二)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2-16
2.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2-17
3.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2-18
4.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19
5.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26
6.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28
7.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2-30
8.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2-32
9.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2-34
10. 資產折舊明細表.....	2-36
11.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2-38
(三)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	2-39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2-41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2-42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2-43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2-45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2-47
(四)附錄	
1.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 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2-48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政府為促進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之創新，提升國立大學研究發展成果效益，培育高階科學技術人才，強化產業競爭力，特制定「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以創新專法方式，提供較具彈性的法規環境，協助國立大學設立國家重點領域研究學院，提高產業投入資源的意願，有利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和培育未來所需的高階科學技術人才。

本校以地球科學起家，為全台最早提出「永續發展」(Sustainable Development)作為教學和發展總目標的學校，長期聚焦地球環境跨域研究，結合永續發展和綠色能源，深耕低碳能源研究、開發新能源技術達數十年，鑑於近年來全球氣候環境變遷帶來諸多前所未有的挑戰，配合政府2050淨零排放(Net Zero Emissions)目標，爰依據「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整合校內工、管、資電及地科等學院，推動跨界跨域合作，申請設立「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經教育部於112年5月22日臺教高(一)字第1122201374號函暨112年7月28日臺教高(一)字第1120072757號函核定同意。

自113年度起，於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下設立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編列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俾完整呈現個別預算編列資訊。

二、組織概況：

- (一)依據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組織規程，置院長 1 人綜理院務；得置副院長 1 至 2 人，輔佐院長推動院務。
- (二)學院設置「永續綠能科技學位學程」、「永續去碳科技學位學程」及「永續領導力學位學程」等 3 項碩士班與博士班學位學程，並得置學位學程主任，綜理學程事務。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前(112)年度決算結果：無。

二、上(113)年度截至6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0 千元，較預計數 3,925 萬元，減少 3,925 萬元，減幅 100%，主要係建教合作計畫尚於簽約階段，及配合補助單位請款期程，爰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尚無實際發生數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0 千元，較預計數 2,680 萬 2 千元，減少 2,680 萬 2 千元，減幅 100%，主要係因相關業務尚在規劃，致相關成本與費用尚無實際發生數。
-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0 千元，較預計數 100 萬元，減少 100 萬元，減幅 100%，主要係受贈收入尚無實際發生數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無。
- (五)收支餘絀：實際賸餘數 0 千元，較預計賸餘數 1,344 萬 8 千元，減少賸餘 1,344 萬 8 千元，減幅 100%，主要係尚無建教合作收入等各項收支實際發生數所致。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實際執行數 0 千元，占預計數 630 萬元，執行率 0%，主要係採購案尚在規劃設計中，已請各業務單位持續積極加速辦理。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中大長期聚焦地球環境跨域研究，結合永續發展和綠色能源，深耕低碳能源研究、開發新能源技術達十餘年，在全球氣候環境變遷所帶來的諸多挑戰下，本校配合政府淨零排放(Net Zero Emissions)目標，承擔解決關鍵問題的重要角色，爰整合資電、地科、工院及管院能量設立「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攜手企業合作投入永續科技研發與人才培育工作。本學院以成為國際永續發展的領航學院為願景，其設立任務與目標如下：

- (一)人才培育目標：三大學位學程將整合本校工學院、資電學院、管理學院及地球科學院能量，以陸海空資源探勘與評估及地球環境資源與災害智能監測資訊分析為學院人才培育核心基礎，藉由各學院縱向發展綠能科技、能源管理、去碳技術及永續領導力等專業領域課程，橫向以跨院模式融入環境與產業影響力衡量與管理課程，規劃院共同必修課程及選修，建構三大跨域且對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接企業需求之永續發展學位學程；面對未來企業淨零轉型所帶動全球綠領人才需求增加趨勢，將日益凸顯生態系統管理、環境政策和永續採購等永續相關技能之重要性。此外，各國企業紛紛增設永續長、碳審技師、碳排放交易員等新興職位，再生能源產業、企業的能源管理部門與企業社會責任部門、各類環境工程顧問業，對專業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加，其中再生能源預計將是創造最多就業機會的行業。本學院預計培育未來產業所需**綠色工作(green jobs)**或**綠領工作(green collar jobs)**人才，包含技術型及管理型人才。為此，學院將輔導畢業生取得永續管理相關證照或工程技術所需之證照，學生於畢業時具備專業之職場即戰力，對接企業永續人才迫切之需求。

- (二)產學研發目標：在關鍵技術產學鏈結方面，將以再生能源、去碳科技、功能材料、環境永續為核心，發展生質能、氫能、儲能、節能及 CCUS (碳捕存、再利用)等科技，藉由研究學院產學共治模式，逐年擴充建構產業技術聯盟交流平台(例：智慧電網、能源管理、去碳技術、地熱與 CCS 產學技術聯盟)，每年辦理關鍵技術辦理交流，促進產業鏈結、落實技術應用，同時藉由與國際組織合作建立國際團隊學術交流聯盟，擴大學院跨域合作與研究動能，攜手企業邁向永續，展現本校「兼顧博雅專精、培養領導人才、引領知識創新、追求學術卓越、永續社會發展、增進人類福祉」的辦學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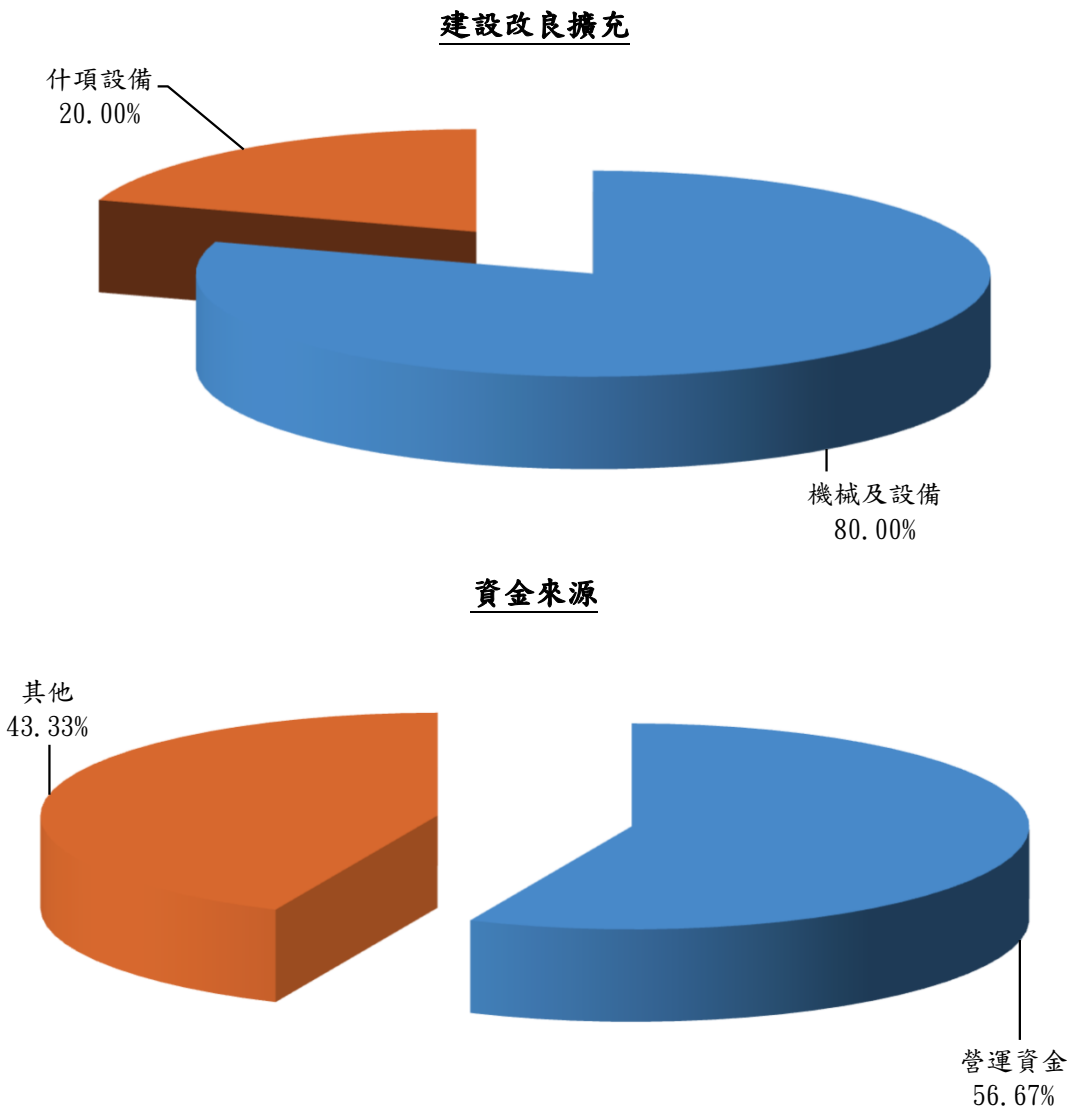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1,500萬元，均係一次性項目，其中營運資金支應850萬元及其他650萬元，編列項目如次：

- (一)一次性項目：
1. 機械及設備 1,200 萬元，主要為購置研究學院教學研究及建教合作計畫相關儀器設備。
 2. 什項設備 300 萬元，主要為購置研究學院教學研究及建教合作計畫相關圖書、事務及什項等設備。
- (二)114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圖1

114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4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4年度預算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00	營運資金	8,500
機械及設備	12,000	其他	6,500
什項設備	3,000		
合 計	15,000	合 計	15,00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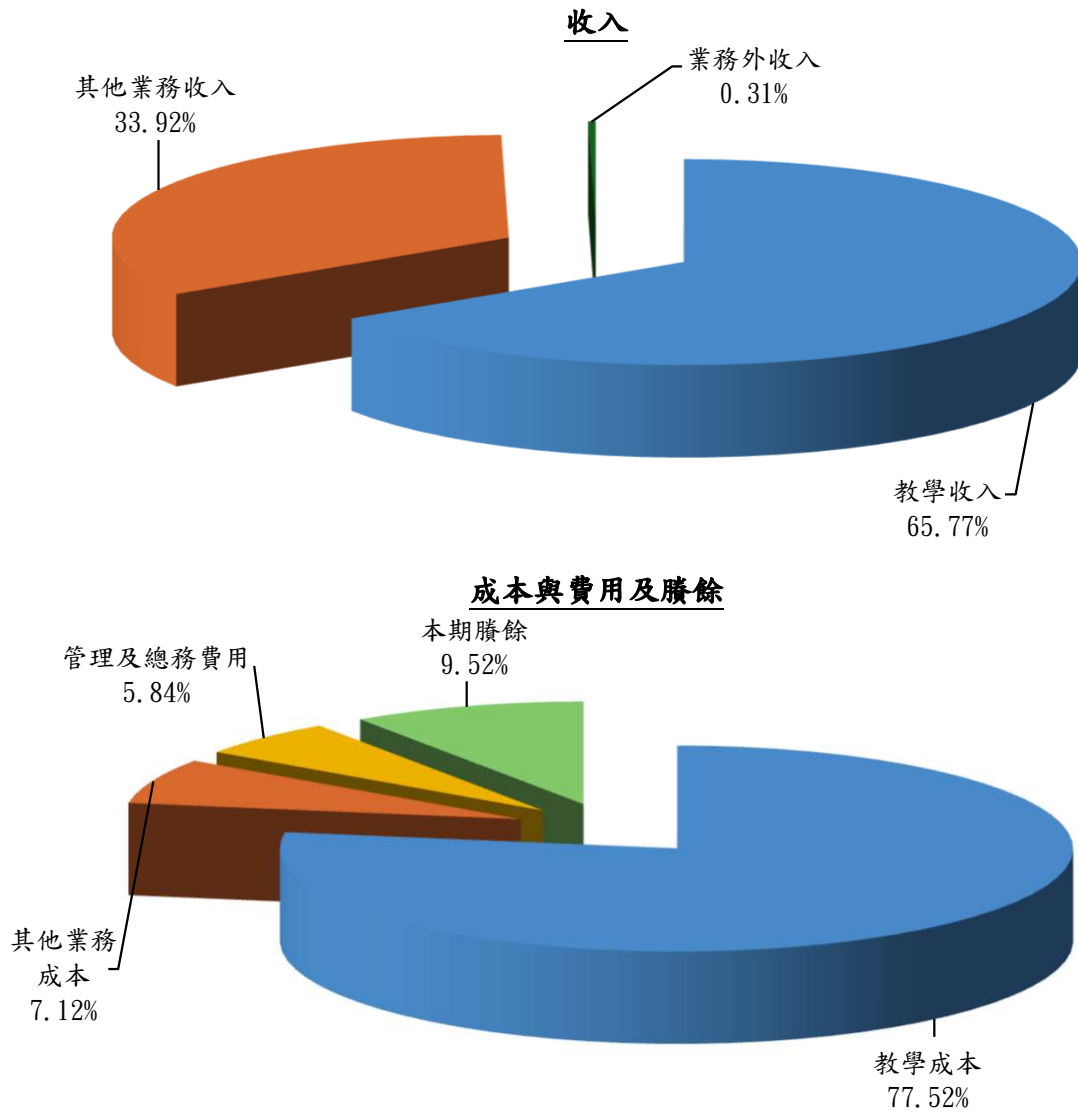
- (一)業務收入 1 億 6,119 萬 8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等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2,237 萬 4 千元，增加 3,882 萬 4 千元，增幅約 31.73%，主要係因預估建教合作計畫收入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1 億 4,629 萬 8 千元，主要係教學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與其他業務成本等支出，較上年度預算數 9,933 萬 7 千元，增加 4,696 萬 1 千元，增幅約 47.27%，主要係因預估建教合作計畫收入增加致相對支出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 50 萬元，全數係受贈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200 萬元，減少 150 萬元，減幅 75%，主要係因捐贈業務依業務需求編列減少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無。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獲有賸餘數 1,54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數 2,503 萬 7 千元，減少賸餘 963 萬 7 千元，減幅約 38.49%，主要係上述分析之差異原因影響所致。
- (六)本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詳見圖 2；最近 5 年收入與費用，詳見圖 3。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計賸餘 1,540 萬元。
- (二)賸餘撥充基金 50 萬元。
- (三)經以上撥充基金後，本年度未分配賸餘為 3,943 萬 7 千元。
- (四)本年度賸餘分配詳見圖 4；最近 5 年賸餘分配詳見圖 5。

圖2

114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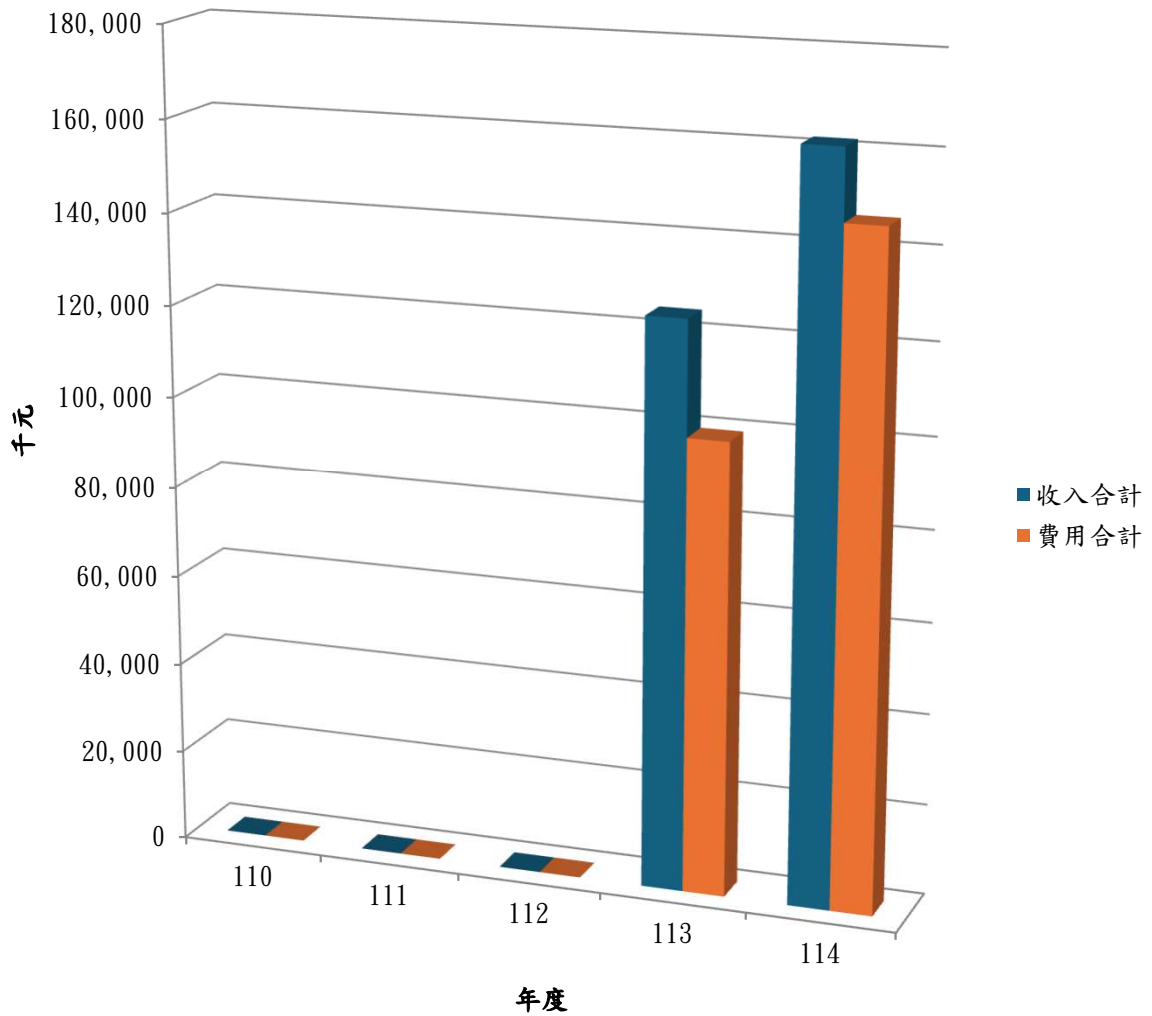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	114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114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161,198	業務成本與費用	146,298
教學收入	106,348	教學成本	125,342
其他業務收入	54,850	其他業務成本	11,511
業務外收入	5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445
		本期賸餘	15,400
收入總額	161,698	成本、費用及賸餘總額	161,698

圖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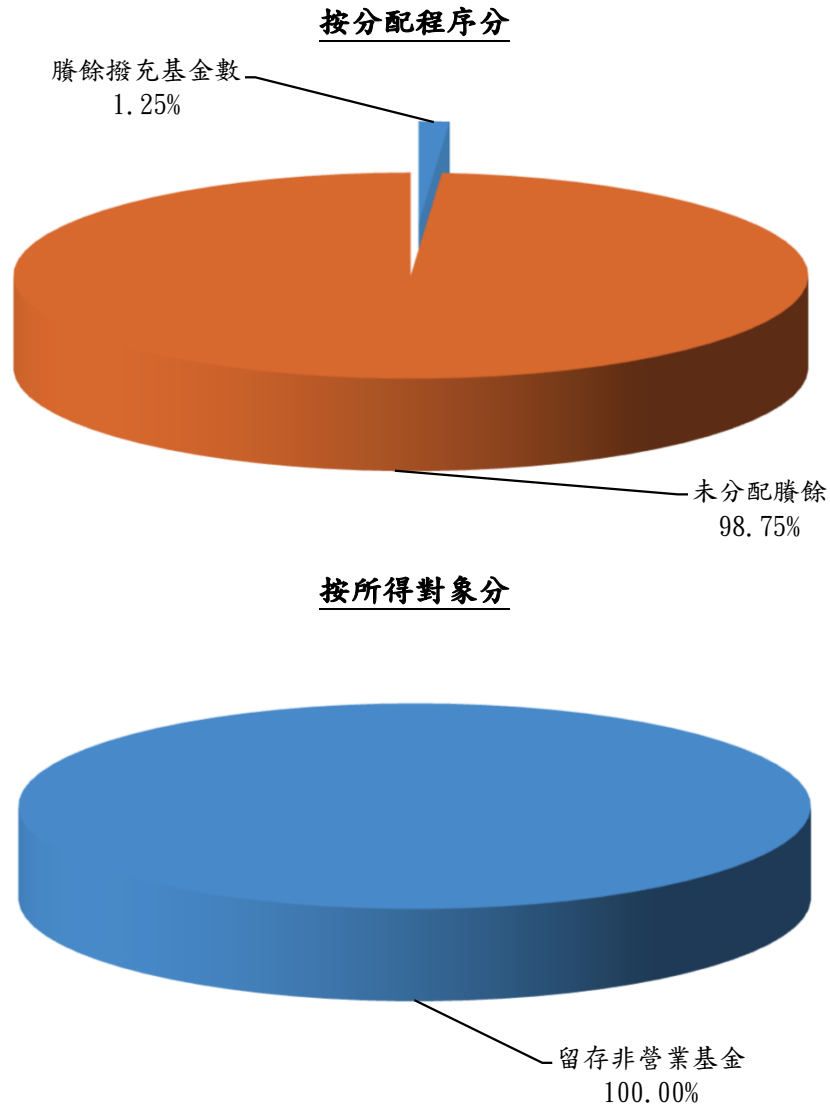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122,374	161,198
業務外收入					2,000	500
收入合計					124,374	161,698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99,337	146,298
費用合計					99,337	146,298
本期餘絀					25,037	15,400

註：113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圖4

114年度賸餘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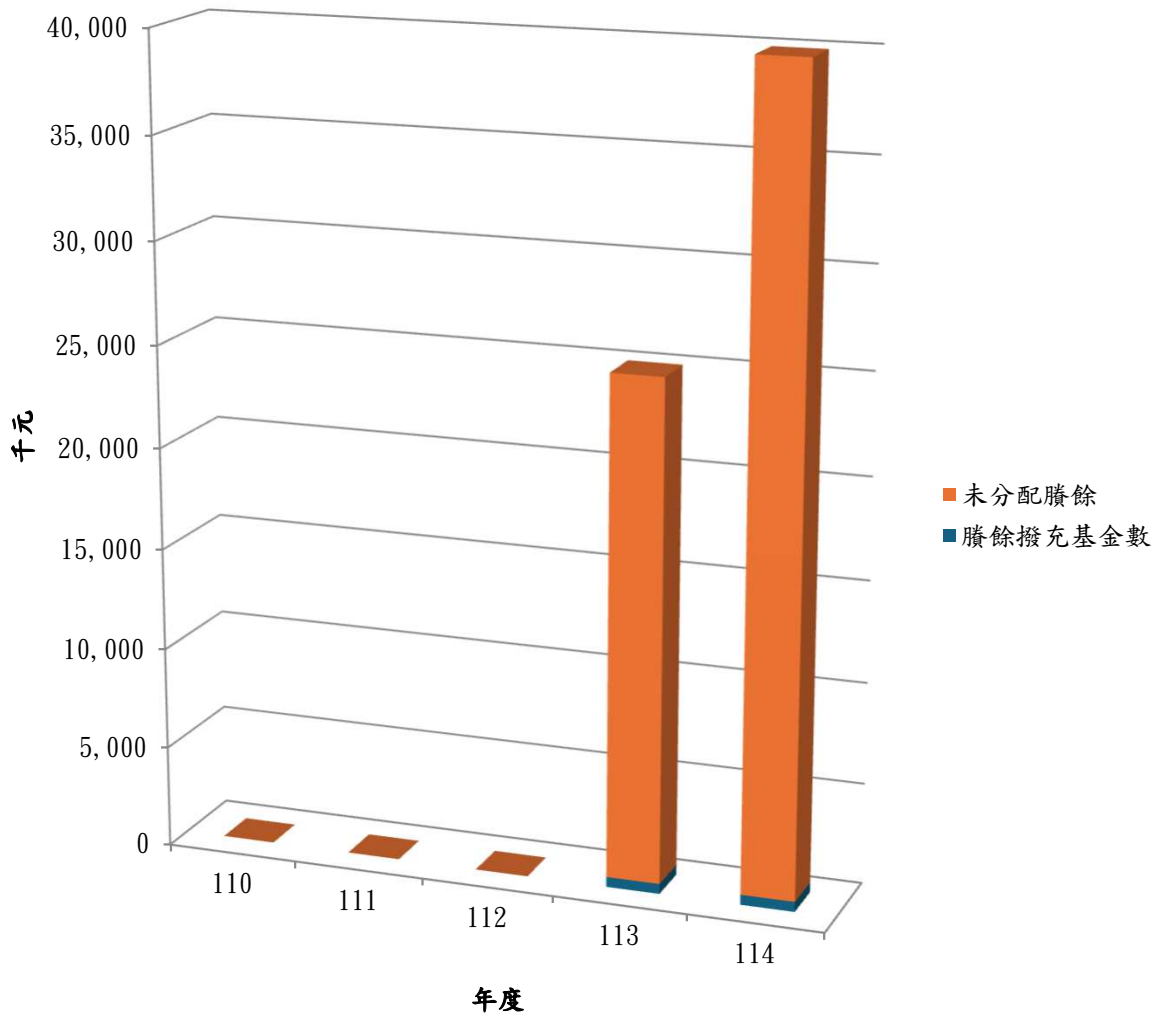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14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14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中央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39,937
賸餘撥充基金數	500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39,437		
合計	39,937	合計	39,937

圖5

最近五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決算	113年度預算	114年度預算
賸餘分配						
分配之部					500	500
賸餘撥充基金數					500	500
未分配賸餘					24,537	39,437
合 計					25,037	39,937

註：113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1,842 萬 5 千元，包括：

1. 本期賸餘 1,540 萬元。

2. 調整非現金項目 302 萬 5 千元，係折舊 290 萬元、攤銷 147 萬 5 千元及其他淨減 135 萬元。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2,200 萬元，包括增加機械及設備 1,200 萬元、增加什項設備 300 萬元、增加無形資產 300 萬元、增加其他資產 400 萬元。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650 萬元，係增加其他負債 650 萬元。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292 萬 5 千元。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3 萬 7 千元。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376 萬 2 千元。

四、補辦預算事項：無。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業務收入	54,850	106,348	161,198	100.00	122,374	38,824	31.73
	教學收入		106,348	106,348	65.97	68,674	37,674	54.86
	學雜費收入		12,072	12,072	7.49	6,036	6,036	100.00
	學雜費減免		-724	-724	-0.45	-362	-362	100.00
	建教合作收入		95,000	95,000	58.93	63,000	32,000	50.79
	其他業務收入	54,850		54,850	34.03	53,700	1,150	2.14
	其他補助收入	54,850		54,850	34.03	53,700	1,150	2.14
	業務成本與費用	54,847	91,451	146,298	90.76	99,337	46,961	47.27
	教學成本	44,449	80,893	125,342	77.76	85,742	39,600	46.19
	教學研究及訓輔 成本	44,449	1,290	45,739	28.37	48,141	-2,402	-4.99
	建教合作成本		79,603	79,603	49.38	37,601	42,002	111.70
	其他業務成本	8,058	3,453	11,511	7.14	7,840	3,671	46.82
	學生公費及獎勵 金	8,058	3,453	11,511	7.14	7,840	3,671	46.82
	管理及總務費用	2,340	7,105	9,445	5.86	5,755	3,690	64.12
	管理費用及總務 費用	2,340	7,105	9,445	5.86	5,755	3,690	64.12
	業務賸餘（短絀）	3	14,897	14,900	9.24	23,037	-8,137	-35.32
	業務外收入		500	500	0.31	2,000	-1,500	-75.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500	500	0.31	2,000	-1,500	-75.00
	受贈收入		500	500	0.31	2,000	-1,500	-75.00
	業務外賸餘（短絀）		500	500	0.31	2,000	-1,500	-75.00
	本期賸餘（短絀）	3	15,397	15,400	9.55	25,037	-9,637	-38.49

附註：

1. 「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一)業務收支：

- 1.業務收入161,198千元，包括教學收入106,348千元、其他業務收入54,850千元。
- 2.業務成本與費用146,298千元，包括教學成本125,342千元、其他業務成本11,511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9,445千元。
- 3.業務賸餘14,900千元。

(二)業務外收入500千元，主要為受贈收入。

(三)預計本期賸餘15,400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25,037	100.00	賸餘之部	39,937	100.00	
25,037	100.00	本期賸餘	15,400	38.56	
	-	前期未分配賸餘	24,537	61.44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公積轉列數		-	
	-	其他轉入數		-	
500	2.00	分配之部	500	1.25	
	-	填補累積短絀		-	
	-	提存公積		-	
500	2.00	賸餘撥充基金數	500	1.25	
	-	解繳公庫淨額		-	
	-	其他依法分配數		-	
24,537	98.00	未分配賸餘	39,437	98.75	
	-	短絀之部		-	
	-	本期短絀		-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	
	-	其他轉入數		-	
	-	填補之部		-	
	-	撥用賸餘		-	
	-	撥用公積		-	
	-	折減基金		-	
	-	公庫撥款		-	
	-	待填補之短絀		-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18,425	
本期賸餘（短絀）	15,40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5,400	
調整項目	3,025	提列折舊2,900千元、攤銷1,475千元、遞延收入隨折舊費用提列轉列其他補助收入1,35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8,425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4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2,000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15,000	營運資金8,500千元、其他6,500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7,000	營運資金7,000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0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6,500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6,500	其他政府之資本支出補助款，配合認列遞延收入6,500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5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9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3,76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1.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1,000千元。 2.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1,000千元。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500	賸餘撥充基金500千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說明：

1. 資產作價增撥基金：本年度預估本學院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1,000千元。
2. 資產撥出折減基金：本年度預估本學院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1,000千元。
3. 本年度賸餘撥充基金500千元。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106,348	
學雜費收入	人	210	57,485.71	12,072	學雜費收入，估如列數。
日間部	人	210	57,485.71	12,072	
研究所	人	210	57,485.71	12,072	
學雜費減免				-724	
建教合作收入				95,000	
產學合作收入				95,0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其他業務收入	54,850	
其他補助收入	54,85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外收入	5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500	
受贈收入	5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44,449	80,893		125,342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44,449	1,290	210	217,804.76	45,739
用人費用		17,093				17,093
正式員額薪資		11,077				11,077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48				3,548
獎金		945				945
退休及卹償金		649				649
福利費		874				874
服務費用		11,706	1,030			12,736
郵電費		300	25			325
旅運費		1,950	240			2,19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300	305			1,60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0				500
保險費		600	100			700
一般服務費		1,080	330			1,410
專業服務費		5,976	30			6,006
材料及用品費		8,100	110			8,210
使用材料費		1,350	15			1,365
用品消耗		6,750	95			6,845
租金與利息		2,700	30			2,730
地租及水租		500	5			505
房租		100	5			105
機器租金		1,500	10			1,5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0	5			305
什項設備租金		300	5			305
折舊、折耗及攤銷		1,350				1,3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350				1,35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0	10			110
規 費		100	10			1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3,400	110			3,510
會費		200	40			24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1,900	50			1,95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300	20			1,320
建教合作成本			79,603			79,603
服務費用			39,278			39,278
水電費			280			280
郵電費			1,200			1,200
旅運費			4,400			4,40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85,742			
105	458,485.71	48,141			
		16,675			
		10,847			
		3,460			
		945			
		649			
		774			
		14,212			
		370			
		2,510			
		1,850			
		500			
		700			
		1,415			
		6,867			
		8,470			
		1,400			
		7,070			
		2,800			
		510			
		110			
		1,560			
		310			
		310			
		700			
		700			
		210			
		210			
		5,074			
		240			
		2,234			
		2,600			
		37,601			
		24,992			
		200			
		300			
		3,61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200		2,2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59		1,559
保險費			600		600
一般服務費			13,139		13,139
專業服務費			13,900		13,900
推展費			2,000		2,000
材料及用品費			21,350		21,350
使用材料費			12,000		12,000
用品消耗			9,350		9,350
租金與利息			6,450		6,450
地租及水租			500		500
房租			50		50
機器租金			5,000		5,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00		600
什項設備租金			300		3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025		3,0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550		1,550
攤銷			1,475		1,47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00		300
規 費			300		3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9,200		9,200
會費			700		7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4,000		4,0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4,500		4,50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200			
		600			
		600			
		10,997			
		5,485			
		2,000			
		5,500			
		1,250			
		4,250			
		1,550			
		200			
		50			
		1,000			
		200			
		100			
		1,300			
		700			
		600			
		100			
		100			
		4,159			
		200			
		1,500			
		2,459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教研人員薪資、彈性薪資、主管加給、超支鐘點費等。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及兼職人員酬金等。
510301-1500 獎金	教研人員之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等。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教研人員依規定支領之退休金及離職金等。
510301-1800 福利費	教研人員參加公保費、勞保費及健保費、員工體檢、傷病醫藥、員工休假補助費及生育婚喪等補助。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510301-2200 郵電費	配合教學業務使用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10301-2300 旅運費	各單位教學所需旅運費，包括國內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等，共計編列2,190千元。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配合教學印製、裝訂及公告費用等，共計編列1,605千元。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係編列各項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共計編列500千元。
510301-2600 保險費	學生團體保險費及其他各類保險等，共計編列700千元。其中，學生團體保險費編列24千元。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編列體育活動費、其他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1,410千元。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配合教學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6,006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3,0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7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40千元。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教學實驗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辦公用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環境美化園藝用之各項用品費用、實驗用之化學藥劑及用品費用、耗用醫療用品及不屬以上各項之其他用品消耗費用等。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凡儲放車輛、車架等室外場地之租金等。
510301-4200 房租	一般房屋及室內活動場地之租金等。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教學用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因教學需要租用交通及運輸設備等。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因配合教學需要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1-6800 規 費	配合教學業務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1-7100 會費	為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共計編列24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編列12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編列120千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包含其他補助計畫及自籌經費等，共計編列1,950千元。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配合教學業務參加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辦理建教合作分攤使用水費及電費等。
510303-2200 郵電費	辦理建教合作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0303-2300 旅運費	辦理建教合作所需國內差旅費及赴國外開會、考察等差旅費、貨物運送及裝卸費用等，共計編列4,400千元。其中： 一、辦理專案研究計畫所需人員赴國外之差旅費2,250千元： (1). 出國考察、訪問800千元。 (2). 參加國際會議1,050千元。 (3). 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400千元。 二、辦理專案研究計畫所需人員赴大陸地區之差旅費750千元： (1). 出國考察、訪問250千元。 (2). 參加國際會議350千元。 (3). 出國進修、研究及實習計畫150千元。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印製、裝訂、公告費等，共計編列2,200千元。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辦理建教合作所需修繕、換置之費用等。
510303-2600 保險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各種設備保險費等。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編列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學術單位館舍委辦清潔費、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進用行政支援人員之酬勞、體育活動費、休假補助等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報關費用，共計編列13,139千元。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7,394千元；另有關本院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2人計1,000千元，編列於建教合作成本。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委託調查研究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13,900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5,000千元。其他專業服務費用編列實驗安全管理、環保及廢棄物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費計70千元，並分別編列於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30千元，及建教合作成本40千元。
510303-2B00 推展費	不屬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費用等，共計編列2,000千元。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耗用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費用等。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辦公、園藝、實驗用品、報章雜誌及環境美化等費用。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100 地租及水租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一般土地及場地租金等，共計編列500千元。
510303-4200 房租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房屋租金等。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機械及電子計算機之租金及使用費等。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等。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之需要租用什項設備等。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土地改良物、一般房屋、宿舍、其他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
510303-5900 攤銷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
5103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3-6800 規 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繳納各種規費等。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100 會費	為教學研究所需參加國際組織、學術團體等，共計編列700千元。包括國際組織會費200千元、學術團體會費500千元。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凡獎勵員工、團體、競賽優秀人員、研究人員、補貼（償）與慰問支出或救助（濟）給付等屬之，編列4,000千元。
510303-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所發生之費用等。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7,840	其他業務成本	8,058	3,453	11,511
	7,840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8,058	3,453	11,511
	7,84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8,058	3,453	11,511
	7,84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058	3,453	11,511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給與學生之各項公費、獎助學金及工讀金等。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5,755	管理及總務費用	2,340	7,105	9,445
	5,755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340	7,105	9,445
	4,655	服務費用	1,690	6,020	7,710
	440	郵電費	65	700	765
	770	旅運費	660	380	1,040
	1,2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76	1,100	1,67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0	300
	150	保險費		380	380
	779	一般服務費	229	560	789
	816	專業服務費	160	2,100	2,260
	500	公關慰勞費		500	500
	1,100	材料及用品費	650	390	1,040
	100	使用材料費	50	80	130
	1,000	用品消耗	600	310	910
		租金與利息		655	655
		地租及水租		100	100
		機器租金		550	5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5	5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40	40
		會費		40	4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200 郵電費	行政業務所需郵費、電話費、電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
515001-2300 旅運費	員工因公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裝卸費用等。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印製、裝訂、公告費用等。
515001-2600 保險費	各類財產保險費等。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編列體育活動費、其他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共計編列789千元。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配合行政業務所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及其他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費用等，共計編列2,260千元。其中，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500千元。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學院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500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300千元，員工慰勞費200千元，係由本學院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500千元。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凡耗用燃料及設備零件費用等屬之。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凡辦公、園藝、實驗等用品、報章雜誌、環境美化等費用。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2,000		3,000
一次性項目				12,000		3,000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6,500		
自籌收入支應				5,500		3,000
合 計				12,000		3,000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6,500		6,500	1機械及設備:配合其他補助收入購置教學研究用相關儀器設備等經費6,500千元(其他)。
				8,500		8,500	1機械及設備:購置建教合作等計畫實驗儀器設備,合計編列經費5,500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2什項設備:購置建教合作等相關雜項設備及圖書,合計編列經費3,000千元,由營運資金撥充。
				15,000		15,00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8,500			6,500
一次性項目	8,500			6,500
合 計	8,500			6,50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自有資金-其他6,500千元，全數係為其他政府機關補助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資 總 額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5,000	8,500			6,500	
一次性項目	15,000	8,500			6,500	
合 計	15,000	8,500			6,500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114.01 114.12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1,000		3,000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2,000		3,000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23,000		6,000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2,300		600
教學成本			2,300		6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14,000
					15,000
					29,000
					2,900
					2,90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500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500	本年度賸餘撥充基金500千元。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其他	1,000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由其他單位移入財產致增撥基金計1,000千元。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1,000	本年度預估本學院財產移撥其他單位致折減基金計1,000千元。
期末基金數額	1,0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14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資產	51,887	31,337	20,550
	流動資產	13,762	10,837	2,925
	現金	13,762	10,837	2,9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700	12,600	12,100
	機械及設備	19,600	9,900	9,700
	什項設備	5,100	2,700	2,400
	無形資產	3,000	1,125	1,875
	無形資產	3,000	1,125	1,875
	其他資產	10,425	6,775	3,650
	遞延資產	10,425	6,775	3,650
	合計	51,887	31,337	20,550
	負債	11,450	6,300	5,150
	其他負債	11,450	6,300	5,150
	遞延負債	11,450	6,300	5,150
	淨值	40,437	25,037	15,400
	基金	1,000	500	500
	基金	1,000	500	500
	累積餘絀	39,437	24,537	14,900
	累積賸餘	39,437	24,537	14,900
	合計	51,887	31,337	20,550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 『114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3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0千元、上年度預算數：\$0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0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0千元、上年度預算數：\$0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0千元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210	217,804.76	45,739	
大專院校	人	210	217,804.76	45,739	學生人數估列210人。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05	458,485.71	48,141	
大專院校	人	105	458,485.71	48,141	
前年度決算數					
111年度決算數					
110年度決算數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教師人員					
教師		5		5	
	教授	5		5	
兼任人員					
兼任		10		10	
	教授	10		10	
總 計		15		15	

1. 為執行教學行政及建教合作計畫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契僱人力進用編列預算：臨時專任助理8人計7,214千元、臨時兼任助理7人計180千元，以上共15人，合計7,394千元。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2人計1,000千元。
3.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參考目標員額予以編列，以平均月薪*1.5個月*5人計算，編列945千元。

本 頁 空 白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夜) 班費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獎		效 金
業務支出部分	11,077				945						649
教學成本	11,077				945						649
正式人員	11,077				945						649
教員	11,077				945						649
兼任人員											
教員											
合 計	11,077				945						649
總 計	11,077				945						649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1. 為執行教學行政及建教合作計畫需要，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辦理契僱人力進用編列預算：臨時專任助理8人計7,214千元、臨時兼任助理7人計180千元，以上共15人，合計7,394千元。
2. 辦理清潔及廢棄物清理外包業務「勞務承攬」者2人計1,000千元。
3. 年終獎金編列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參考目標員額予以編列，以平均月薪*1.5個月*5人計算，編列945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614	10		250		13,545	3,548	17,093
		614	10		250		13,545	3,548	17,093
		614	10		250		13,545		13,545
		614	10		250		13,545		13,545
								3,548	3,548
								3,548	3,548
		614	10		250		13,545	3,548	17,093
		614	10		250		13,545	3,548	17,093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16,675	用人費用	17,093		17,093
	10,847	正式員額薪資	11,077		11,077
	3,46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48		3,548
	945	獎金	945		945
	649	退休及卹償金	649		649
	774	福利費	874		874
	43,859	服務費用	13,396	46,328	59,724
	200	水電費		280	280
	1,110	郵電費	365	1,925	2,290
	6,890	旅運費	2,610	5,020	7,630
	4,2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876	3,605	5,481
	1,1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0	1,859	2,359
	1,450	保險費	600	1,080	1,680
	13,191	一般服務費	1,309	14,029	15,338
	13,168	專業服務費	6,136	16,030	22,166
	500	公關慰勞費		500	500
	2,000	推展費		2,000	2,000
	15,070	材料及用品費	8,750	21,850	30,600
	2,750	使用材料費	1,400	12,095	13,495
	12,320	用品消耗	7,350	9,755	17,105
	4,350	租金與利息	2,700	7,135	9,835
	710	地租及水租	500	605	1,105
	160	房租	100	55	155
	2,560	機器租金	1,500	5,560	7,060
	5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0	610	910
	410	什項設備租金	300	305	605
	2,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350	3,025	4,375
	1,4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350	1,550	2,900
	600	攤銷		1,475	1,475
	31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0	310	410
	310	規費	100	310	410
	17,07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11,458	12,803	24,261
	440	會費	200	780	980
	7,84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058	3,453	11,511
	3,734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900	4,050	5,950
	5,059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300	4,520	5,820
	99,337	總計	54,847	91,451	146,298

附註：『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附註：本年度國外旅費2,250千元、大陸地區旅費750千元、公共關係費300千元、員工慰勞費200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17,093						
11,077						
3,548						
945						
649						
874						
52,014		7,710				
280						
1,525		765				
6,590		1,040				
3,805		1,676				
2,059		300				
1,300		380				
14,549		789				
19,906		2,260				
		500				
2,000						
29,560		1,040				
13,365		130				
16,195		910				
9,180		655				
1,005		100				
155						
6,510		550				
905		5				
605						
4,375						
2,900						
1,475						
410						
410						
12,710	11,511	40				
940		40				
	11,511					
5,950						
5,820						
125,342	11,511	9,445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本年度無編列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及其他車輛，截至年度終了，本院預計無相關車輛。

。

國立中央大學永續與綠能科技研究學院校務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u>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	